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第 109 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 上午 11：40

地 點：本校中學部教學暨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出席：如簽到表

主 席：鍾校長興能

紀錄：陳淑宜

壹、會議開始

貳、歡迎家長會代表

參、歡迎學生自治會代表

肆、頒獎

伍、介紹新任主管

陸、家長會長致詞

柒、主席致詞

捌、上次會議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玖、各處室工作報告

壹拾、討論事項

壹拾壹、臨時動議

壹拾貳、重要補充或回應

壹拾參、散會

壹、 會議開始：

貳、 歡迎家長會代表：涂蔚會長

參、 歡迎學生自治會代表：張博歲同學

肆、 頒獎：

頒發獲選「本校 109 年度優良教育人員」獎勵：計有中學部陳浩津老師、小學部洪羽蓁老師、幼兒園林佩洵老師等 3 位，每位頒發 3000 元禮券，以資鼓勵。

伍、 介紹新任主管：

秘書-莊欽淇、圖書館主任-吳榮芳、教學組長-蘇敏如、生活輔導組長-黃泓璋、代理庶務組長-梁明全、代理小學教務主任-蕭莉慧、代理小學教學組長-吳佳玲

陸、 家長會長致詞：略

柒、 主席致詞：

- 一、 感謝會長體諒，知道今日會議討論提案較多，帮大家節省一些時間；謝謝會長過去這一年來對學校的支持，尤其在防疫期間，家長會對學校物資及防疫用品的支援，讓學校能即時針對疫情做各種應變，非常感謝會長。
- 二、 在校務會議之前，各部都已開過部務會議，需宣導與注意的事項都已跟大家報告過，在此我就不多說。新的一年拜託並仰賴所有老師繼續為學生付出，在台中地區招生如此競爭的環境，我們要非常的謹慎、關心，讓我們的孩子在附中的校園健康正面的成長，拜託所有的老師，謝謝！

捌、 上次會議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案由一：審議本校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簡曆。【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修改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公告於學校網站。

案由二：修訂中學部學生獎懲實施要點。【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已將辦法公告學校網頁並編入學生手冊。

## 玖、各處室工作報告：

### 幼兒園

#### 一、本學期工作重點

##### (一) 與教學相關

1. 8/28 園務會議暨全園性教保活動課程發展會(一)。
2. 10/5 教師視導教學開始(每兩週一次)。
3. 11/16 主題教學研討(一)。
4. 1/4 主題教學研討(二)。
5. 1/11 全園性教保活動課程發展會議(二)。
6. 1/15 第一學期教師視導教學結束。
7. 1/18 期末園務會議。

##### (二) 全園性活動

1. 8/31 開學典禮/迎新活動。
2. 9/8-9/10 期初班親會。
3. 9/21 防震安全演練。
4. 9/28 教師節敬師禮讚活動。
5. 11/2 大學校慶大班韻律舞表演。
6. 11/13 彩繪大地。
7. 11/26 感恩節活動。
8. 12/18 聖誕節活動。
9. 12/25 母語童謠發表&童詩創作欣賞。
10. 1/8 除舊佈新二手貨拍賣會。
11. 1/22 結業式/學期結束。

#### 二、招生情形：

(一) 109 學年入學新生 67 名，名額已滿。

(二) 110 學年陸續報名參觀與繳交預繳費用。

### 小學部

一、新學期新氣象，期盼附小全體同仁秉持「專業」、「敬業」、「樂業」、「好業」四業理念，啟動教學熱誠與動能，成就孩子未來的無限可能。

#### 二、提升小學部競爭力應思考之面向：

(一) 外在環境現況：多所私立小學與實驗學校之設立，帶來更大競爭壓力，促使附小全體同仁審慎思索如何提升附小競爭力來因應此現況。

##### (二) 內部提升：

1. 打造「卓越行政績效」與「專業創新教學」團隊合作，不斷檢討與省思，優質化教學內涵，精進教學品質，實現「用愛領航，樂塑全人」之目標。
2. 親師密切良性互動、溝通與合作，齊心戮力為孩子共創嶄新優質童年，營造親師生三贏榮景。

##### (三) 未來計畫：研擬中

1. 110 學年起擬定一年級新增一班，由五班增為六班，往後逐年增班，至 115 學年全

校成為 36 班規模。

2. 110 學年英語課擬定每週增加 2 節英語外師授課，每週英語課 10 節增為 12 節。
3. 110 學年擬定六年級教室遷移至中學部新建校舍上課。

## 教務處

- 一、109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已通過教育局審核。
- 二、109 學年度校訂彈性課程計畫編寫及推動執行。
- 三、109 學年度合唱團年度工作計畫及行事曆編寫。
- 四、109 學年度各領域教學研究會討論及推動事項：
  - (一) 109 學年度教學計畫推動與執行。
  - (二) 各科試題命題專業能提升之有效作為。
  - (三) 優良教學策略分享。
- 五、本學期教務處重要行事。
  - (一) 08/26：部務會議及第一次課發會。
  - (二) 08/25~08/26：第五屆合唱藝術夏令營。
  - (三) 09/02~01/06：合唱團定期月會。
  - (四) 10/12~01/08：各科作業檢閱(含日記、作文、聯絡簿)
  - (五) 10/20~10/22：二至六年級演說週活動。
  - (六) 11/03~11/05：一年級演說週活動。
  - (七) 11/09~11/13：合唱團報名台中市初賽及規劃賽前集訓事宜。(暫訂)
  - (八) 11/10~11/12：科學週闖關活動，全校依教學組排定時間至活動中心參加。
  - (九) 12/07~：籌組 109 學年度第 38 期蟬鳴書香校刊編輯委員並督導編輯事宜。
  - (十) 12/08~12/23 低年級說故事比賽/四、五年級國語朗讀、命題演說比賽。
  - (十一) 1/01~1/08：彙整各領域多元創新之期末活動並協調場地使用及相關支援事宜。
  - (十二) 1/20：第二次課發會。

## 教學組

- 一、109 年獎勵課程競賽辦法已 mail 給同仁，作品收件期限 09/25 (五)，歡迎同仁踴躍參加。
- 二、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教師公開授課說明事項如下：
  - (一) 辦法已寄至小學部教師信箱，請各位同仁在每學期開學後一月內填寫教師公開授課暨觀課登記表。
  - (二) 低年級導師適用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教師公開授課要點，三至六年級老師照往年授課要點辦理。
  - (三) 二、四、六年級老師請於上學期觀公開授課完畢，一、三、五年級於下學期舉行。
  - (四) 二、四年級老師得以期末分享代替公開授課，但不得以公開授課代替期末分享。
  - (五) 每位老師每學年公開授課 1 次、每學期觀看同仁公開授課 2 次以上。
- 三、高年級 2020 國家地理知識競賽校內初賽於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週 9/3(四)進行，請高年級導師統一於該日施測，09/04 (五) 繳回成績統計表、題本與答案卷。開學前完成試題影印裝訂。
- 四、請高年級老師鼓勵學生參加第 16 屆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的「環境觀察暨手繪地圖能力測驗」，競賽辦法已公告在學校網頁。每所學校以 5 隊為限，09/04 (五) 12:00 前將作品(電子檔)交給教學組辦理校內初選。

## 註冊組

- 一、完成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務系統期初設定(開學日、班級、上課日、導師、各節時

間、學期座號對應設定)。

- 二、完成英文教室電腦系統重整(軟體註冊、系統更新、病毒碼更新),重整後第一次開機與進入系統時會比較久,等主機完全接收更新後,即可執行順暢。
- 三、完成電腦教室系統重整與 109-1 學期教學資源更新。
- 四、完成協助轉學生家長完成報到手續(綜合資料表、註冊、通行證、課後才藝安親、學藝活動)等事宜。
- 五、完成轉出學生學籍資料袋整理與寄送、異動報表製作。
- 六、轉學生英文提袋將統一於部務會議發放,請導師轉發給新生。(感謝家服處協助整理)
- 七、本學年轉學生之綜合資料表、緊急聯絡卡紙本已放入各班信箱,請導師留存參考。
- 八、109-1 學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補助申請表件,請導師協助發放(108-2 學期有申請者)。
- 九、請小一新生導師依綜合資料表及戶口名簿資訊,二~六年級導師則依照學生緊急聯絡卡更新之資料,於 9/11(五)放學前,更新登入至學務系統,以利各單位資訊應用。
- 十、小學部雲端儲存空間網址,請同仁參考使用:
  - (一) <http://192.168.100.252>
  - (二) <http://192.168.150.252>
  - (三) <http://192.168.200.252>帳號:同東海信箱帳號  
密碼:身份證全碼(第一碼英文要大寫)  
新進同仁請主動提供帳密資訊,會盡快為您加入 NAS 系統。
- 十一、完成小一新生資料線上就學系統填報與管理(國民中小學學生資源網)。

## 學務處

一、109 學年度開學防疫措施如下,敬請配合:

- (一)消毒:全體教師於開學前完成授課教室之消毒工作。
- (二)門禁:上學期間(7:00-8:00),前後門安排同仁輪值。防疫期間,謝絕訪客。
- (三)量體溫:每天上學進入教室時,由導師量測體溫。
- (四)戴口罩:室內課程及放學時間需戴口罩。

二、本學期學務處重大行事

- (一)109/09/04(五),友善校園宣導。
- (二)109/09/14~09/18(一~五),六至二年級親師會。
- (三)109/09/21(一),國家防災日避震疏散演練。
- (四)109/09/25(五),敬師禮讚活動。
- (五)109/09/26(六),拔河比賽。
- (六)109/10 月份,校園生活問卷。
- (七)109/10/23(五),健康操與基本動作原地轉法比賽。
- (八)109/11/13(五),越野賽跑。
- (九)109/11/19(四),1-6 年級戶外教育。
- (十)109/12/25(五),聖誕節慶祝活動。
- (十一)110/01/08(五),大隊接力。

三、感謝行政同仁認真校稿且提供諸多修訂意見,109 學年度學生手冊已於暑期中修訂完畢。請一年級及班上有轉學生的導師,發給一年級新生及轉學生,並於收齊回條後,送交訓育組存檔。

四、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藝活動已於 8/21(五)線上選組完畢。請中高年級導師協助確認未選組的學生家長能於週三下午 15:00~15:20 準時接回。

- 五、109 學年度學藝活動各組上課地點分機及教師聯絡電話，請老師打開檔案提醒學生確認各組上課教室位置。如有學生臨時請假，請務必告知學務處或聯絡該組教師。
- 六、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導護輪值表及各區輪值導護工作要點。
- 七、8/27 (四) 發放第一週校務週報及九月份品格宣導單，置於各班信箱。
- 八、下週一開學典禮，早上 8:30 準備大手牽小手 (六年級牽手；四五年級迴廊兩側；二三年級場內拍手)，8:40 開始進場。
- 九、第一～四週，六年級請派 3 名同學支援一年級打菜。謝謝！(601→101、602→102、603→103、604→104、605→105)
- 十、8/28 (五) 發接送區廣播姓名卡予一年級家長，請宣導家長妥善運用。低年級放學導護 (16:45~17:05)，9 月份由二年級派 2 位導師 (先菊、渝臻) 負責，10 月份由一年級派 2 位導師負責。
- 十一、因應疫情，開學後沒有一年級門禁緩衝期，請一年級導師提醒新生家長配合學校門禁管制，8/28 (五) 一年級親師會當天即將開學後個人用品攜入班級教室，8/31 (一) 開學後，家長不進校園。
- 十二、109 學年度東大附小生活榮譽競賽辦法已公告，請同仁參閱。

### 訓育組

- 一、109 學年度學童返家方式調查由家長在 08/24 (一) 前登入「學生資訊系統」的「課後作息調查作業」完成線上填報 (帳號=學號/密碼=身分證後四碼)。請各班導師提前進系統檢視未完成名單提醒家長，以便統計前門路隊、前門無車自接等名單。8/25 後若有異動請聯絡訓育組代為上網更改。學期中老師可隨時進入系統檢視資料掌握學生放學動態。
- 二、資訊系統中之「前門無車自接」名單，請導師協助檢視有無符合申請資格 (限「未開車/騎車入東海校內之家長或有附幼弟妹之家長」。前門無車自接之識別小卡 109 年度將變更顏色為「淺黃色小卡」以與淺綠舊卡區別，將於開學後發到各班 (不用參加前門路隊組訓)，舊卡請提醒學童剪掉以免造成混淆。
- 三、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學童專車人員異動：第一車由陳怡婷老師接任；第四車由吳福洹老師接任；第六車由王盈璇老師接任。
- 四、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童專車通知單與時刻表已於 08/17 (一) 寄出，開學當天早上即可搭乘學童專車，各班搭乘學生之名單也已將電子檔請學年主任轉知各學年老師，請協助檢核確認是否符合資訊系統中之資料，以避免家長未確實完成專車申請手續。
- 五、「109 學年度上學期可發放的梅花總數」已分配到老師們的帳號中。(教師帳號=學務系統公務帳號/密碼=學務系統中若有老師的身分證 ID, 密碼為後四碼, 若沒有則為 123)
  - (一) 導師：低年級 875 朵/中年級 650 朵/高年級 500 朵
  - (二) 中文科任：授課班級數\*35 (朵)
  - (三) 英語中師：200 朵 (包含要發給成績優良領獎同學的梅花數)
  - (四) 英語外師：50 朵。
- 六、8/31 (一) 開學典禮結束時請「放學有搭乘專車」的學生留在活動中心找各車老師集合進行學童專車組訓，一年級新生由導師協助引導找隨車老師集合。
- 七、訓育組組訓項目與日期：
  - (一) 學童專車路隊：08/31 (一) 09:20~09:40 於活動中心组訓。
  - (二) 前門路隊：08/31 (一) 12:35~13:10 於活動中心组訓。
  - (三) 糾察隊：09/01 (二) 12:35~13:00 於視聽教室組訓。
  - (四) 旗手：09/02 (三) 12:35~13:00 於內操場升旗臺組訓。
  - (五) 司儀：09/03 (四) 12:35~13:00 於中文圖書室組訓。
- 八、服務名單及班級幹部名單空白表格檔案已給老師，紙本已放置各班信箱。服務名單請

於 08/31 (一) 下班前以 line 回傳或將紙本交至訓育組

- 九、請四至六年級導師參考「級會活動實施注意事項」(紙本已貼在級會紀錄簿內)選出自治幹部,依時召開會議完成題綱之討論及會議紀錄,並於期中、期末交回檢閱。
- 十、「學生請假單」、「學生臨時外出單」及「學生行動電話申請書」檔案請自行至學校網頁下載使用(學校網頁最下面的「表單下載」→學務處)。

### 體衛組

- 一、期末辦理失物招領認領並於暑假期間將失物招領區整理並打包寄送給社會福利單位,也請各位老師勿將個人物品、班級體育器材放置失物招領處,以避免造成整理時不必要的誤會。
- 二、體衛組將於 08/25 (二) 09:00~12:00 帶領工讀生進行一次校園清掃工作,儘可能將校園公共區域打掃乾淨,也請老師們於 08/28 (五)「小一迎新活動暨親師座談會」前協助整理各自需使用的教室與走廊。
- 三、「109 學年度各班清掃公共區域範圍一覽表」已放置各班信箱,各掃區督導老師會另發紙本通知。暑假期間已完成「清潔責任區標示牌」及「飲水機負責維護班級」的更新,請新學年各公共區域的督導老師及導師能於每天的清掃時間督導孩子的清掃工作,以維護校園的整潔。
- 四、8/31 (一) 開學日 09:40~10:10 為領取清掃工具時間。請班級領完掃具後清楚標示班級並與各公共區域督導老師合作指導孩子,為新學期營造整潔的學習空間。
- 五、暑假期間總務處進行病媒蚊消毒工程,請老師提醒學生先用清水擦拭課桌椅。
- 六、請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新任環保小尖兵(三~六年級每班一位)於 9/2 (三) 12:40 準時至中文圖書室集合開會。
- 七、「一〇九學年度第一學期週五活動一覽表」已於放置各班信箱,請大家參閱。
- 八、8/31 (一) 10:10 請四~六年級各班派一位同學至第一辦公室領取班球。

### 健康中心

- 一、「從小保護牙,老來不缺牙」宣導單及「國小學童含氟漱口水防齲計畫家長同意書」請導師收齊後於 9/8 (三) 回傳不參與名單,含氟漱口由 09/10 (四) 開始。
- 二、9/10 (四) 10:10 下課,請派健康小天使(各班請選派一位),到健康中心領取含氟漱口用具。
- 三、「學生資料表」之緊急聯絡資料與特殊疾病及應注意事項內容,請導師收齊後交回健康中心。(緊急聯絡表一、三、五年級需重寫)
- 四、潔牙優良名單,請每月 5 日前回傳檔案給健康中心。
- 五、本學期之健康活動:

項目	參與年級	時間	地點
一年級心臟病檢查	一年級	待教育局公文通知	活動中心
一、四年級健康檢查	一、四年級	待教育局公文通知	活動中心
流感疫苗接種	全校	待教育局公文通知	活動中心
身高體重視力	全校	待通知	

- 六、班級小藥箱已完成清潔與消毒及醫療耗材更新,請至健康中心領取。
- 七、學保今年仍由國泰人壽保險公司承標。
  - (一)若有傷病出險(含意外、急門診與住院),可與護理師聯絡。
  - (二)學保理賠採部分實支實付(扣掉掛號費及診斷書費需大於 500 元),掛號費及診斷書費不給付。
- 八、傳染病防治
  - (一)通報要件:腸病毒、水痘、流感、群聚感染、住院、生病在家多天。

- (二) 防疫金三角：洗手、消毒、口罩不可少！
- (三) 請學生準備一包口罩放在書包，若有呼吸道症狀應戴口罩避免傳染。
- (四) 發燒 38 度以上請返家休息，落實生病不上課。

## 輔導室

### 一、本學期重要行事

- (一) 08/28 (五)：小一新鮮人迎新活動暨親師座談會。
  - (二) 09/01 (二)、9/3 (四)：轉學生輔導。
  - (三) 09/18 (五)、10/16 (五)：性別平等暨性侵害性騷擾防治宣導。
  - (四) 09/21 (一)：潛能班期初親師座談會。
  - (五) 11 月：三年級洛氏未完成語句測驗、四年級 SPM 測驗。
  - (六) 12/04 (五)：生命教育體驗活動。
  - (七) 01/18 (一)：期末 IEP 工作檢討會暨潛能班親師會。
- 二、迎新活動計畫及工作分配已公告，請穿著新式 POLO 衣，並請全體教職員工務必於 07：50 前到校，所有尚未完成的準備工作請提早於 8 點前完成，負責報到、報到動線引導老師請 8 點就定位，其餘關卡活動老師於 08：10 前就定位，感謝老師們的協助。
- 三、本學期轉學生輔導訂於 09/01 (二)、09/03 (四)，將各別發下通知單，請有轉學生的班級導師協助提醒到美勞教室一集合，將統一進行校園導覽、校歌教唱及介紹圖書館 (同時發放圖書證)。
- 四、09/02 (三) 潛能教室國語、數學、基本能力開始上課。
- 五、期初親師座談會會議紀錄及簽到表範本已公告，請自行下載使用，請於 09/21 (一) 前傳會議記錄電子檔以及簽到表紙本給輔導室。
- 六、因應成績評量辦法修訂，特殊生平時評量報讀服務停止，期中期末評量報讀，將由輔導室依據需求直接安排，導師們不需再另外申請，若有特殊狀況，仍請主動聯繫輔導室。
- 七、發下學生輔導資料更新調查表，請導師協助落實資料更新，二、四、六年級請於 09/23 (三) 前完成更新或建置工作，一、三、五年級或轉學生請務必於 10/16 (五) 前完成系統登錄。因教育局每年九月底須填報新移民子女就學狀況，故同樣請一、三、五年級於 09/23 (三) 前交回紙本 (含學生基本資料及新移民子女調查)，統一於填報完成之後，再將紀錄交回給老師一並於 10/16 (五) 前登錄完畢。
- 八、一年級已發下愛心工作隊招募單，請有意願的家長於 9/1 (二) 前將回條交回輔導室，其他年級若家長主動表達有擔任學校志工之意願，請協助轉達輔導室，將再通知填單。

## 國際教育處

### 一、本學期辦理重要計畫：

#### (一) 課程與教學

1. 英語課程發展小組會議：提升學生學習興趣，精進教學品質。
2. 辦理親師座談會。
3. 檢閱教師教學計畫手冊。
4. 檢閱學生學習作業。

#### (二) 英語學習活動

1. 英語主題日活動 (Theme Day)：主題經課程發展小組會議決議實施。
2. 英語每週金句 (Sentence of the Week)：配合品格教育實施。
3. 每週英語表演日活動 (English Show Time)

4. 每週一次英語廣播日(English Radio Show)
  5. 晨間英語故事廣播(Morning English Stories)
  6. 英圖愛媽說英語故事集點活動
  7. 辦理國際英語檢定
  8. 聖誕節慶祝活動
  9. 參加台中市英語說故事比賽：選拔高年級學生代表學校參加比賽。
- 二、小一新生英語班級編班
  - 三、舊生升級考試與轉學生英語編班安置測驗。
  - 四、外師編寫 Modules 教材提升教學品質，已交予廠商彩色印製。
  - 五、新進中籍教師新訓。
  - 六、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學內容編排、教科書請購、教材印製與簿本採購。
  - 七、教師專業成長研習－科技融入英語教學，每位英語中外師落實使用平板電腦融入教學活動中。
  - 八、109 學年度英語課程發展小組會議，擬定學期初、學期末、及每月召開會議，以落實英語教學及提升英語學習效益。
  - 九、每週一次英語表演日活動實施方式及內容如下：由 1~6 年級英語中師輪流每週安排學生上台表演，力求表演內容多元化，並頒發金星獎點，鼓勵孩子參與。
  - 十、英文中、外師於第一週上課時至中文部教室帶領學生，尤其是一年級新生和轉入生，請老師特別關注，以免找不到教室，也請中文導師宣達貴班學生所屬英文組別、上課教室及英文中外師之姓名。

## 家長服務處

- 一、本學期重要工作：
  - (一) 低年級才藝安親課程：
    1. 辦理每日低年級才藝課程。
    2. 每月報表鐘點費之核報。
    3. 授課巡堂、出席查核。
    4. 各課程教材物品之申購與核銷。
    5. 低年級才藝安親表現優良學生獎項統計及頒發。
    6. 課程的調整安排及新課程的開發。
  - (二) 招生工作事項：
    1. 完成學校招生簡報的更新。
    2. 辦理校園參觀，加強學生家長對本校的了解與認識。
    3. 配合教務處，協助新生及轉學生之招募活動。
  - (三) 雙月刊編印：出版雙月刊 67 期及 68 期。
  - (四) 家長會工作事項：
    1. 協助辦理家長代表大會暨家長委員會議。
    2. 辦理 109 學年度家長會補助案提報。
- 二、本學期重要行事歷程：
  - (一) 7/13 (一) 低年級課後才藝安親選課開始。
  - (二) 7/31 (五) 低年級課後才藝安親選課截止。
  - (三) 8/03 (一) 開放校園參觀導覽登記。
  - (四) 8/21 (五) 低年級課後才藝安親人數確定。
  - (五) 8/28 (五) 低年期才藝教師期初會議。
  - (六) 8/28 (五) 第 67 期雙月刊邀稿。

- (七) 8/31 (一) 低年級課後才藝安親開始授課。
- (八) 9/18 (五) 完成才藝安親課程大表。
- (九) 10/8 (四) 第 67 期雙月刊截稿。
- (十) 10/5 (一) 第 68 期雙月刊邀稿。
- (十一) 11/2 (一) 第 67 期雙月刊出刊。
- (十二) 12/4 (五) 第 68 期雙月刊截稿。
- (十三) 1/04 (一) 第 68 期雙月刊出刊。
- (十四) 1/06 (五)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低年級才藝安親課程公告。
- (十五) 1/11 (一) 低年級才藝班表現優良獎項頒獎。
- (十六) 1/20 (三) 低年級課後才藝安親課程結束、109 學年度家長會補助經費結報。

## 教務處

- 一、本學年度為十二年國教全面上路的第二年，將針對前一年課綱執行狀況進行修正與調整，並為未來一學年繼續準備。隨著新課綱適用學生年段增加，勢必增加老師課程準備壓力，請務必善用共同備課、公開授課，攜手面對課程改革。
- 二、本學期教務處工作重點
  - (一) 十二年國教課程檢討、盤點及評鑑。
  - (二) 持續推動教師社群發展、共同備課。
  - (三) 辦理公開授課，本學年起國高二任課教師施行。
  - (四) 辦理課程評鑑，提昇整體課程品質及整體教學環境。
  - (五) 推動學習歷程檔案建置，整合校內外資源。
  - (六) 規劃本校 110 學年度國中彈性課程及高中校本課程內容。
- 三、專案計畫
  - (一) 辦理高中優質化計畫：召開課程核心小組會議，推動本校 109 學年度課程並規劃 110 學年度校本課程。
  - (二) 辦理高中均質化計畫：承辦中一區六年一貫子計畫，接軌國高中課程資源，帶動社區國中共好發展。
  - (三) 辦理教師專業社群計畫：擴大社群辦理，推動本校國高中跨領域、跨階段共同備課。

## 教學組

- 一、為配合親師座談會及教學正常化訪視，全校各走廊、牆上的情境佈置海報須於 9/10(四)前更新完畢，請各位老師協助辦理。
- 二、本學期的教師補充教材將陸續送印完成，請相關負責教師接到教學組通知後儘快發放給學生，亦請各科教師及導師提醒學生，爾後自編教材若遺失，只能自己送印，授課教師及學生若需教學組送印，請自己另行付費。
- 三、9 月份晚自習申請時間為 8/31~9/4，請有需要的同學務必於期限內，自行至教務處領取申請表完成申請，請國一、高一新生導師協助轉知班上同學，以免於班親會後又需再處理報名事宜。
- 四、考卷印製部分，請老師依照年級教給以下承辦人員：

國一	國二	國三	高一	高二	高三
楊育如	楊育如	何秀卿	林心眉	熊信羚	熊信羚

- 五、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工作項目：

編號	工作項目	執行時間
1	高一多元選修、彈性課程上課	9/1 開始
2	高三第二次學科能力測驗模擬考	9/3、9/4
3	國中部地理知識大競賽	9/4
4	晚自習、週考	9/7 開始
5	國中部國語文、英語文抽背、英聽	9/8 開始
6	國三年級第一次模擬教育會考	9/8、9/9
7	高中部國文默寫、英聽	9/10 開始
8	高二彈性學習、多元選修開始上課	9/10
9	高中部英文單字比賽	9/11
10	台中市語文競賽複賽	9/19
11	第一次定期評量	10/15、10/16
12	國、高中作業普查(社會科)。	10/20
13	高中部國語文競賽	10/23
14	國三、高二週六自主學習	10/24 開始
15	高中第一次聽力測驗	10/24
16	國、高中作業普查(自然科)。	10/27
17	高三年級第三次學科能力測驗模擬考	10/29、10/30
18	高中部英文競試	10/30
19	高三週六自主學習	10/31
20	國、高中作業普查(國、英、數)	11/10
21	國中部國語文競賽	11/13
22	第二次定期評量	11/30、12/1、12/2
23	高中第二次聽力測驗	12/12
24	高三年級第四次學科能力測驗模擬考。	12/15、12/16
25	國三年級第二次教育會考模擬測驗。	12/23、12/24
26	國中部數學競試。	12/25
27	高三期末定期評量。	1/4、1/5
28	國中部、高一、二年級期末定期評量。	1/18、1/19、1/20
29	寒期輔導。	1/25-1/29
30	國、高中部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補考。	2/1、2/2

### 註冊組

一、本校國高中部升學表現成果如下，感謝各任科教師的付出與努力。

#### 【高中部】

學測最高 69 級分，繁星 1 人錄取中山醫醫學系、1 人錄取高雄醫醫學系、1 人錄取中興獸醫系；另多人錄取台大、清大、交大、成大、政大、中央、中興、中正、中山等大學。錄取公立大學共 45 人，計每 6 人約有 1 人錄取公立大學，就讀東海大學達 32 人，佔 12%。1 人錄取國外大學，英國考文垂大學。

#### 【國中部】

免試入學共 169 人；錄取臺中一中 7 位、臺中女中 2 位、中科實中 1 位、臺中二中 1 位、惠文高中 5 位、興大附中 1 位、西苑高中 1 位、忠明高中 5 位等。另就讀本校高中部人數高達 104 人(含直升、免試)。

- 二、國高中部註冊繳費期限為 109 年 9 月 11 日(五)止，請導師提醒學生，各班於 9 月 21 日(一)至 9 月 25 日(五)繳交學生證蓋註冊章，並以班為單位繳交，25 日未繳學生，請自行繳交至註冊組。
- 三、高一免學費補助申請查調結果於 109 年 9 月 30 日(二)通知，屆時查調結果不符合資格者，將發放確認單，請學生帶回給家長簽章並繳回註冊組辦理。
- 四、麻煩國中部各班導師轉達，若有新增符合「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或身心障礙生、原住民生、低收入戶生、軍公教遺族子女」者，將證明身分文件於 9 月 11 日(五)前繳交至註冊組，爾後將以此名單主動通知家長及學生各項獎助學金補助及升學相關事宜。
- 五、國一及高一新生之畢業證書，待 10 月呈報台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才可發還。屆時將請各班導師代為辦理，讓同學親自於簽領清冊上簽名後發還。
- 六、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工作執行計畫預定表：
  - (一) 10 月中：辦理國中教育會考宣導場次。
  - (二) 11 月中~2 月：彙整小六升國一報名事宜。
  - (三) 12 月：辦理繁星推薦相關事宜。
  - (四) 1~2 月：規劃 3 月份「小六升國一自我探索活動」事宜。

## 實驗研究組

### 優質化

- 一、109 學年度優質化計畫初審通過，感謝高中部各科教師參與，讓多元選修課程將持續運作。
- 二、108 學年度優質化「課程介紹」已更新完畢。

**均質化：**109 學年度高中均質化計畫初審通過，感謝各處室及國中部各科教師的協助。未來將繼續執行數學拔尖培訓、科學競賽培訓、藝術潛能開發課程、生涯寫作營、適性輔導及博學廣讀講座等課程及活動。

### 多元選修：

- 一、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一開設 13 門多元選修課程，高二開設 11 門多元選修課程，感謝各社群協助運作。
- 二、本學期以多元選修教室日誌的「實際簽名」按月計算鐘點費，請授課同仁務必確認簽名及選修日誌內容。

### 彈性學習：

- 一、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一、高二各開設 9 門彈性學習課程，感謝各社群協助運作。
- 二、本學期以彈性學習課程教室日誌的「實際簽名」按月計算鐘點費，請授課同仁務必確認簽名及日誌內容。

**獎勵課程革新：**109 學年度獎勵課程革新競賽於 9/25 (五) 收件截止，詳細辦法請參見學校官網公告之附件。

**其他：**10 月上旬將報名 109 學年度學科能力競賽，請自然科教師協助選手之培訓。

## 學務處

我笑你繞太陽的地球，一日夜只打得一個回旋；  
我笑你繞地球的月亮，總不會永遠團圓；  
我笑你千千萬萬大大小小的星球，  
總跳不出自己的軌道線；  
我笑你一秒鐘行五十萬哩的無線電，  
總比不上我區區的心頭一念！

開學了，以一首胡適之的「一念」與各位師長共勉！在這個疫情攻擊、環境變遷的時代裡，願我們不忘初心，保持正念，同心協力迎接新學年的來臨！

中學部學務處各項管理措施與慶典活動，還請各位鼎力相助、堅定支持！祝福全體師長身體健康，心情愉快！

### 訓育組

- 一、本學期英語歌唱比賽已於8/21完成。感謝教務主任協助活動當天相關事務辦理（學務處辦理畢業旅行）以及在場所有老師的協助。
- 二、本學期各項活動與實施時間：
  - （一）8/31 開學典禮
  - （二）9月教室佈置比賽
  - （三）9/12 國高一親師座談會
  - （四）9/19 國高二三親師座談會
  - （五）國一得勝者課程（09/26、10/23、10/30、11/13、11/27、12/25、01/15）（於第六節課進行，共7次）
  - （六）社團活動（09/25、11/20、12/04、12/11、12/18、01/08）（共6次）
  - （七）品德教育週（10/25~10/29、11/08~11/12、11/15~11/19、12/06~12/10、12/13~12/17、12/20~12/24）（國二、高一各班）
  - （八）11/5 校慶運動會預演
  - （九）11/6 校慶運動會
  - （十）12/17 天使之音音樂會
  - （十一）1/20 結業式

### 生輔組

#### 109學年度第1學期工作計畫

- 一、開學後第一週(8/31~9/4)為友善校園週，實施反黑、反毒、反霸凌宣導，並舉辦友善校園公佈欄競賽。
- 二、9月1日午休時間實施幹部訓練。
- 三、8月31日起開始本學期生活榮譽競賽。
- 四、9月21日09點21分第二節實施國家防災日暨複合式災害疏散演練、放學實施專車逃生演練，夜間舉行住宿生防災演練。
- 五、10月23日第五節實施高二菸害防制宣導

六、12月25日第五節高一實施預防犯罪暨防制藥物濫用演講。

### 生教組

本學期住宿生重要活動

- 一、持續督導管理國中部學生生活教育、品德教育、在校表現。
- 二、預計9月辦理住宿生逃生演練。
- 三、辦理中秋節前夕辦理住宿生烤肉活動。
- 四、預計第1次期中評量後，成績達標看電影獎勵活動(視疫情狀況隨時調整方式)。
- 五、預計第2次期中評量後，成績達標看電影獎勵活動(視疫情狀況隨時調整方式)。
- 六、預計12月下旬辦理聖誕節活動

### 體衛組

- 一、新學期各班如有缺掃具，可於07:25~07:40至掃具間領取，請各班先檢查原教室掃具量，酌量領取。建議可先回班上將拖把泡水以利隔天使用。
- 二、109學年度體衛組預計辦理活動：
  - (一) 8月15、16日校友盃籃球比賽。
  - (二) 9月4日國二女生施打HPV疫苗。
  - (三) 9月7日新生健康檢查。
  - (四) 第三週~第四週舊生身高體重測量。
  - (五) 10月17、18日班際籃球比賽。
  - (六) 11月6日校慶運動會。

### 輔導室

#### 一、輔導AB表實施E化與落實：

- (一) 國高一新生不再另行建置A卡紙本資料，統一於開學後輔導活動課，生命教育課，由輔導老師於課堂上帶領學生線上填報，**每學期更新資料**。
- (二) 輔導B表旨在協助導師隨時記錄與掌握學生在校狀況、親師聯絡溝通情形。導師平日關心學生之辛苦與付出有目共睹，請將其轉化成簡單文字記錄。請導師利用**成績登錄帳號、密碼**登入本校首頁教師線上系統記錄，每次紀錄請勿超過100字。內容包括：

家庭訪問、家長聯繫、輔導紀錄、生涯諮詢等。中學部每學期每生至少記錄一次為原則。

1. 若談話內容欄位不夠，請分次分時間記錄。
2. **重要輔導記錄部分，每學期每生至少記錄一次。**(請參考學務手冊/「輔導記錄B表填寫範例與注意要點」中有詳細介紹及網路填寫的操作流程示)在每學期期末考後一周內完成。依據學生輔導法，學生之輔導紀錄需保存十年，請老師使用本校線上系統輸入，以電子檔保存方式最為妥善。

#### 二、性平、兒少保護通報宣導與高關懷個案辨識：

- (一) 家庭暴力事件，依照「家庭暴力防治法」中第二條第一項定義，家庭暴力意指「家庭成員間實施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行為」，包含**包括肢體暴力、精神暴力、經濟暴力與性暴力**：任何教育人員**知悉之後24小時內**完成社政通報與校安通報，並「非」確定後再通報，違反此規定且無正當理由者，處新台幣6千元以上3萬元以下罰鍰。

目睹家暴兒，如看到父母互毆，父母其中一方被對方毆打。通報成人保護案件通

報表，填寫家中是否有兒童少年目睹家庭暴力。

(二) 如果發生疑似校園性騷擾性侵害事件，24小時內需立即通報學校和縣市政府主管機關，若未確切執行，經處3萬至15萬元罰鍰。

(三) 以下學生需即刻通報：

1. 知悉學生疑似遭受或發生家庭暴力，性騷擾、性侵害、性交易(含援交、酒店陪酒、色情電話等)狀況。
2. 懷孕或已有子女之學生。
3. 學生受不當照顧或遭受嚴重疏忽。
4. 兒童、少年因家庭暴力或與父母發生口角、爭執等，不敢回家，無其他支持網絡可立即協助。

(四) 發現上述事件時，請老師：

1. 儘速與班級責任輔導教師、學務處聯繫，填寫校安事件告知單。
2. 因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或性霸凌事件有其特殊性，需依性別平等教育法之規範處理。並需召開性別平等委員會討論如何處理，必要時得組調查小組釐清事實。
3. 請遵守保密原則，勿與其他學生談及，更不得在辦公室與其他教師談論，以保護當事人之權益。若違反，當事人可依洩露秘密提起訴訟，教師恐因此違法。

(五)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七條:教師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教師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師生戀是違反專業倫理關係之一。

(六) 高關懷個案辨識

1. 中輟之虞(時輟時復、出席情形不穩定、長期缺曠課累計達七天以上)
2. 嚴重行為問題(偷竊、霸凌、蹺家、暴力傾向、加入幫派、涉入不當廟會活動等)
3. 成癮行為(網路沈迷、藥物濫用等)
4. 情緒困擾(焦慮、衝動性格、憂鬱、自殺、自我傷害、性別認同等)
5. 學習適應困擾(懼學、拒學、學習成就嚴重低落等)
6. 人際關係困擾(人際孤立、社交恐懼、人際衝突、交友複雜等)
7. 脆弱家庭

依據行政院 107 年 2 月 26 日核定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內容「脆弱家庭定義」係指：家庭因貧窮、犯罪、失業、物質濫用、未成年親職、有嚴重身心障礙兒童需照顧、家庭照顧功能不足等易受傷害的風險或多重問題，造成物質、生理、心理、環境的脆弱性，而需多重支持與服務介入的家庭。

### 三、年級輔導老師

高一、高二：童 蕾老師；國一、國三：蕭仔伶老師；國二、高三：吳嘉錡老師

### 四、輔導活動課程、生命教育暨性別教育與生涯規劃

日期	課程內容	實施年級	合作機構/資源
朝會、班週會	性別平等/生命/生涯教育宣導	全校	勵馨基金會、東海大學
整學期	生涯規劃	高一	東海大學
每週二與四	生命教育宣講	全校	東海大學校牧室、師培中心
9/10	高二生涯/生命講座	高二學生	三樓會議室
9/25	國二性平講座	國二	

日期	課程內容	實施年級	合作機構/資源
10/19-10/30	科系導覽週	高中	東海大學、鄰近大學
10-12月	適性輔導課程	本校國中生與 社區內國中生	均質化活動
12/9	國二高職參訪	國二學生	

#### 五、親職教育讀書會：

開學後 109/9/23-110/1/13(三)13:30-15:30

地點：本校(詳細地點：另行公告)

帶領者：任林基金會老師

書目：親子學堂。

參加者：本校有興趣的家長或社區內的家長皆可。

報名請洽本校輔導室李榮蓉：04-23590269-1701

*你知道稱讚孩子「你好乖」、「你好棒」是不正確的嗎？*

*你知道孩子吵著要東西時，不應該立刻給他嗎？*

*你知道如何用「我」訊息來化解親子溝通障礙嗎？*

*對於親職教育，任修女的親子學堂有不同的觀點和方法，立場是高度接納與尊重孩子，重視親子雙方坦誠交流，讓親子間能夠相互了解並和好。*

本學堂全部課程共有四部分，二十六堂課，第一部是〈培養健康、愉快的孩子〉，指出父母教導子女應有的正確觀念，教育出身心皆健康的孩子優於一切；第二部是〈成功父母的關鍵〉，強調父母的管教方式應隨著時代變遷而有新的作法；第三部是〈親子如何相互了解與和好〉，提醒父母在日常生活中應以正確的溝通模式做示範；第四部是〈問答集〉，關於親子間的問題實例，皆有明確的解答和做法。

### 國際教育處

#### 本學期辦理重要工作

- 一、強化親師溝通，提升外語教學品質。
- 二、鼓勵教師共同備課、共享教學資源及相互觀課。
- 三、管理學生課堂行為常規及提供適時協助和輔導。
- 四、提升定期評量試卷出題、審題機制品質。
- 五、定期抽查各年段學生作業。
- 六、辦理教師專業成長工作坊。
- 七、辦理國高中多益校園考。
- 八、辦理國中 Student of the Month。
- 九、辦理國中 ESL 表演藝術之夜。
- 十、辦理外語戶外教育課程活動。
- 十一、提升高中多元選修及彈性學習課程及學生歷程檔案品質。
- 十二、辦理國中英語讀者劇場及高中外交小尖兵校內甄選及培訓。
- 十三、辦理遊學團及接待姊妹校參訪。

## 圖書館

### 讀者服務組

一、新學期還有賴各位老師的支持與協助，圖書館各項業務才能順利進行，在此先向各位老師說聲謝謝，辛苦您們了。

二、本學期重點工作項目：

#### (一) 教科書業務：

1. 請各班導師依下列時段派公差至圖書館閱覽室領取，謝謝各位老師的協助與配合。(國中部二、三年級已於暑輔期間發放完畢。)

領書時間	年級/班級	公差人數
8:00-8:10	國一	10
8:10-8:20	高一甲乙丙	20
8:20-8:30	高一丁戊己	20
8:30-8:40	高二甲乙丙	20
8:40-8:50	高二丁戊己	20
8:50-9:00	高三甲乙丙	20
9:00-9:10	高三丁戊己	20

2. 書籍領回班上後，請協助盡速發放，若班上尚有剩餘的教科書請派學生退回圖書館，書籍有毀損、不足者也請速至圖書館處理完畢，若書籍無法立即發放，亦請清點好數量，有短缺請至圖書館補齊。
3. 為配合教科書退書及結帳作業，9/10(四)後僅接受代訂(須另行付費)。

#### (二) 學習護照：

1. 本學期合格點數為 15 點(內容不拘)。
2. 檢查日期：國中部：12/8；高中部：12/15。

#### (三) 圖書及視聽資料薦購：

請各位老師協助推薦符合課程需求或適合本校師生閱讀的優良書籍及視聽資料。  
路徑：

1. 進入[附中圖書館 webopac 系統] 網址：<http://140.128.107.209/webopac/>。
2. 登入。(登入字樣在畫面右上角)(帳號、密碼預設皆為身分證字號)
3. 選擇[書目推薦]即可線上薦購。(書目推薦字樣在上方連結列最右側)

#### (四) 承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臺中區召集學校相關事宜。

1. 9/01-10/15：「第 1091015 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徵稿。
2. 預計 9 月份召開臺中區合作學校工作會議。
3. 11、12 月處理比賽作品評審相關事宜。

#### (五) 英文檢定敘獎相關事宜。

1. 敘獎每學年申請時間：

- A. 第一學期請在 12 月 31 日前申請完畢。
- B. 第二學期請在 5 月 31 日前申請完畢。(應屆畢業生請在 4 月底前申請完畢)

(六) 「懷恩分享家-awesome 爾威生講堂」★請老師踴躍推薦學生參與★。

1. 報名方式：

- A. 分享家：請至圖書館領取申請單，學期末到開學第一個月，繳交報名。
- B. 聽眾：確定開講名單場次後，發通知至各班，學生可以就有興趣的主題自由報名參加。

2. 活動類型：形式不拘，可是簡報分享、歌唱、短劇…等，分享時間以不超過 25 分鐘為原則。

3. 活動時間：午休時間或其他適當時間。

(七) 國一、國二閱讀推廣計畫：

1. 實施時間：109 學年度。

2. 實施對象：國一、國二全體同學。

3. 指定閱讀書目：國教署贈閱之書籍及圖書館推薦書籍。

4. 實施方式：

- A. 由圖書館提供閱讀書籍，請各班圖書股長負責書籍管理(包含定期至圖書館借閱、歸還及班級同學借閱管理)。
- B. 巡迴書籍每次借閱一個月，請在每月最後一天歸還至圖書館，每月 1 日至圖書館借閱下一組巡迴書籍。
- C. 借閱期間，請保持書籍完整乾淨，若有遺失或毀損，須照價賠償。
- D. 閱讀完畢後填寫「學習護照」深度閱讀，請各班導師或國文科教師認證後，至圖書館換取抽獎券，一張心得換取一張抽獎券，二張心得換取二張抽獎券，以此類推，每月就有機會獲得員生社或熱食部美食兌換券。

5. 書籍巡迴表：

國一

巡迴日期 書籍 組別	109 年 9 月	109 年 10 月	109 年 11 月	109 年 12 月	110 年 3 月	110 年 4 月
第一組	國一甲	國一己	國一戊	國一丁	國一丙	國一乙
第二組	國一乙	國一甲	國一己	國一戊	國一丁	國一丙
第三組	國一丙	國一乙	國一甲	國一己	國一戊	國一丁
第四組	國一丁	國一丙	國一乙	國一甲	國一己	國一戊
第五組	國一戊	國一丁	國一丙	國一乙	國一甲	國一己
第六組	國一己	國一戊	國一丁	國一丙	國一乙	國一甲

國二

巡迴日期 書籍 組別	109年9月	109年10月	109年11月	109年12月	110年3月	110年4月	110年5月
第一組	國二甲	國二庚	國二己	國二戊	國二丁	國二丙	國二乙
第二組	國二乙	國二甲	國二庚	國二己	國二戊	國二丁	國二丙
第三組	國二丙	國二乙	國二甲	國二庚	國二己	國二戊	國二丁
第四組	國二丁	國二丙	國二乙	國二甲	國二庚	國二己	國二戊
第五組	國二戊	國二丁	國二丙	國二乙	國二甲	國二庚	國二己
第六組	國二己	國二戊	國二丁	國二丙	國二乙	國二甲	國二庚
第七組	國二庚	國二己	國二戊	國二丁	國二丙	國二乙	國二甲

(八) 本學期重點徵文比賽：請鼓勵學生踴躍投稿。

1. 校外寫作比賽

1	徵文 名稱	第 1091010 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					
	主辦 單位	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輔導團	徵文日期	9月01日至10月10日中午12時。			
	徵文 對象	高中部同學	相關網址	<a href="http://www.shs.edu.tw/">http://www.shs.edu.tw/</a>			
2	徵文 名稱	第 1091015 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					
	主辦 單位	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輔導團	校內徵文 日期	9月01日至10月12日。 (校內需先做作品格式、版面審核。)			
	徵文 對象	高中部同學	相關網址	<a href="http://www.shs.edu.tw/">http://www.shs.edu.tw/</a>			

※ 校外寫作比賽投稿重點事項說明：(請指導老師務必提醒參賽學生)

- A. 投稿前請先至『中學生網站』<http://www.shs.edu.tw/>註冊，學校驗證碼 191301，小論文若是小組一起完成者，每位組員都需註冊，且投稿時組員資料都須填寫，以俾利獲獎時主辦單位製作獎狀。
- B. 投稿校外閱讀心得及小論文寫作比賽，每位參賽同學皆需簽署「未抄襲切結書」，請自行至中學生網站下載，簽署後交至圖書館備查。
- C. 本梯次起，小論文取消延長投稿機制，截稿日期後圖書館無法再協助同學投稿。
- D. 若有相關問題，歡迎至圖書館洽詢。

2. 校內寫作比賽

1	徵文名稱	第十屆懷恩文藝獎		
	徵文日期	109年8月31日起至110年1月4日止	徵文對象	全校同學

### 資訊媒體組

#### 一、109學年度第一學期資訊媒體組預定執行事項

- (一) 實驗、教學設備借用與維護。
- (二) 校園網路與伺服器管理與維護。
- (三) 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與實驗室管理。
- (四) 資訊教育。
- (五) 線上學習資源深化與推廣。
- (六) 實驗室安全衛生教育。
- (七) 個人資料保護、資訊安全與資訊素養推廣。
- (八) 重要伺服器例行資料備分。

#### 二、有關教學設備借用事項，敬請各位老師留意：

- (一) 右列時段不受理借用與歸還：①上課時間②中午 12:10-13:30。
- (二) 設備使用完畢請於 10 分鐘內歸還。  
 例：第 4 節借用請於 12:10 前歸還。 第 5 節使用請於 12:10 前借用。  
 第 8 節借用請於 17:00 前歸還。

#### 三、有關班級教室麥克風相關事項請老師配合如下：班級無線麥克風發射器等配件包含麥克風、充電電池 X4、充電座、固定架、防撞環與夾鏈袋，請老師確實清點，若有缺漏，請洽總務處辦理。

#### 四、請各位老師向同學宣導，學校網路主要目的在支援教學活動與學生學習，請同學不要使用學校網路在與學習無關的事物上，以免因流量超過總量上限而被大學部電算中心限流甚至鎖定，而影響正常教學活動進行，感謝各位老師的幫忙。

#### 五、有關專科教室環境整潔事宜，煩請老師協助：

- (一) 請導師向同學宣導至專科教室上課除必要之教材文具外，勿攜帶任何物品前往，並請同學維持教室環境整潔。
- (二) 請在專科教室上課的老師提醒同學：「教室內禁止飲食、有任何紙屑垃圾請勿留在教室內，攜回班上丟棄」，課後亦可指派值日生協助整理教室環境，專科教室皆無固定安排打掃班級，請各位老師一同維護教室的整潔，感謝各位老師的配合。

#### 六、敬請各位老師留意，依據實驗室安全衛生規範，學生進入實驗室進行實驗活動，請務必穿著實驗衣，並配戴護目鏡，方可進行實驗活動，感謝老師的配合。

#### 七、敬請各位老師注意，課堂上所播放之影片，應注意是否為合理使用或取得公開發映之授權。

#### 八、敬請各位老師協助維護學校教學設備，使其發揮最大效能，若有故障或人為破壞情事經評估後需請廠商維修者，則維修費用須由該班級負責賠償，感謝所有老師的鼎力幫忙。

#### 九、轉知東海大學來函：「各單位應遵守個資法，落實個資保護事宜」，敬請全體教職員同仁在蒐集、處理、利用個人資料時，應確實遵守個資法相關規範，詳情可參閱「東海大學個人資料保護推動網站」，網址：<http://pip.thu.edu.tw/>或個人資料保護法與學校相關之因應 Q&A，網址：

- (一) <http://pip.thu.edu.tw/web/scholarships/list.php>
- (二) <http://163.26.184.6/wordpress/info/?p=61>

#### 十、資訊安全素養宣導請參閱《附件一》。

## 總務處

### 一、暑期完成之工程項目：

#### 幼兒園

- (一) 園舍木質平臺、圍牆及木質欄杆油漆保養工程。
- (二) 校名牌更新工程。
- (三) 園舍戲沙池洗滌水槽及南一棟男廁洗手台建置工程。
- (四) 戲水池清潔保養工程。
- (五) 分離式冷氣機清潔保養工程。
- (六) 教室地板換修工程。
- (七) 園舍消防設備缺失改善工程。
- (八) 活動室、部分教室及中庭木柱油漆工程。

#### 小學部

- (一) 汰舊換新東、西、南及北棟校舍飲水機。
- (二) 消防設備缺失改善工程。
- (三) 掃具儲藏室通風扇增設工程。
- (四) 校舍屋瓦更新工程。
- (五) 活動中心西側水溝蓋換修。
- (六) 木作平台(含立面)油漆保養工程。
- (七) 公共空間南方松木質地板及牆面油漆保養工程。
- (八) 教室及辦公室等冷氣內外機清洗保養工程。
- (九) 英語辦公室(二)班級牌製作。
- (十) 前門入口處種植粉仙丹 40\*50 棵。
- (十一) 體能及美勞教室(一)教室清潔工程。
- (十二) 教學大樓公共區域玻璃窗戶、教學大樓樓梯清潔(2支梯)前 2-5f+後 1-6f+2f
- (十三) 地板及安全網清潔工程。
- (十四) 教學大樓英語小間教室地板清潔工程。

#### 中學部

- (一) 舊校舍回收區車棚及地面修補工程。
- (二) 舊校舍電話線重建工程。
- (三) 二期校舍展覽廳展示版油漆工程。
- (四) 一二期校舍教室課桌桌面更換工程。
- (五) 一二期校舍教室高中部分區廣播系統備置工程。
- (六) 一二期校舍校舍教室冷氣清洗工程。
- (七) 二期校舍冰水循環水泵及會議室水閥維修保養工程。
- (八) 三期學生宿舍管理室冷氣更換工程。
- (九) 三期學生宿舍花台整建工程。
- (十) 中小學校舍高壓電停電保養工程。

#### 全校性：

- (一) 全校 109 學年度教室空間配置、班級標示牌調整及電話號碼編製完成。(電話號碼表《附件二》)
- (二) 全校校園綠籬修剪添加肥料工程。
- (三) 全校維修保養各教室照明、窗簾、講台、講桌、課桌椅、公佈欄..等設備。
- (四) 全校蓄水池清洗工程、校舍生活污水處理池污泥清除及投藥工程。
- (五) 全校校舍環境防治病媒蚊消毒工程。
- (六) 本校第三期校舍續建工程-行政教學大樓施工報告如《附件三》。

二、109 學年度總務處年度工作計畫中除已完成暑期工程外，目前正在進行工程及進度如下：

#### 幼兒園

編號	計畫工程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目前執行進度
1	園舍草皮養護工程。	109 年 8 月	進行中
2	園舍大型樹木修剪工程。	109 年 8 月	進行中
3	園舍南一棟廁所洗手台整修工程。	109 年 8 月	進行中
4	園舍大門油漆保養工程。	109 年 8 月	進行中
5	園舍兒童遊戲場安全改善工程規畫作業。	110 年 7 月	規劃中
6	擬編列 110 學年度預算事宜。	111 年 1 月	規劃中

#### 小學部

編號	計畫工程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目前執行進度
1	美勞教室(二)及陶藝教室置物櫃建置工程。	109 年 8 月	進行中
2	國際教育處學生 2 樓教室課桌椅更新。	109 年 8 月	進行中
3	東棟屋頂防水工程。	109 年 8 月	進行中
4	東、北棟校舍油漆保養工程。	109 年 8 月	進行中
5	活動中心冰水送風機清洗保養工程。	109 年 8 月	進行中
6	綜合操場東南側建置不鏽鋼掃具櫃。	109 年 8 月	進行中
7	教學大樓樂班教室黑板下置物櫃建置工程。	109 年 9 月	進行中
8	停車場及學童徒步區標示牌標線油漆。	109 年 12 月	規劃中
9	兒童遊戲場安全改善規畫作業	110 年 7 月	規劃中
10	擬編列 110 年度預算事宜。	111 年 1 月	規劃中

#### 中學部

編號	計畫工程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目前執行進度
1	大型樹木修剪工程	109 年 8 月	進行中
2	消防設備缺失改善工程	109 年 8 月	進行中
3	一二期校舍教室教學擴大機組改善工程	109 年 11 月	進行中
4	一二期校舍教室國中部分區廣播系統備置工程。	110 年 1 月	規劃中
5	擬編列 110 學年度預算事宜。	110 年 1 月	規劃中
6	二期校舍 2 樓及 4 樓冰水主機更換工程	110 年 2 月	規劃中
7	二期校舍電梯改善工程	110 年 2 月	規劃中
8	第三期校舍續建工程-教學大樓發包作業	110 年 3 月	進行中

## 人事室

- 一、教師法部分條文修正已於 109 年 6 月 30 日公告施行。再次宣導學校同仁務必謹記「性別事件」與「體罰學生」是教育從業人員絕不可觸碰的紅線，且若知悉有發生校園性平案件，亦需立即向學校通報。
- 二、109 學年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應由全體專任教師選出之六位委員，將於本次校務會議時一併進行選舉，敬請編制內專任教師於離場前將選票投入票匳。
- 三、即日起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同仁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作業，請至人事室網頁下載申請表單並檢附註冊繳費證明文件正本或註冊繳費通知單及繳費證明，於 10 月 5 日前送交人事室，以利後續核發作業。
- 四、本校 109 學年度循往例辦理教職員工健康檢查補助作業，學校補助額度為 1500 元，凡年滿 50 歲以上之同仁可每年補助 1 次，未滿 50 歲之同仁每 2 年補助 1 次，欲申請之同仁請於 110 年 7 月 14 日前完成健檢作業並將收據繳至人事室。(109 學年澄清醫院中港院區仍比照與東海大學之方案，提供本校有優惠健檢專案，費用為 2500 元)
- 五、已於 5 月份完成 109 年度本校優良教育人員選拔作業，此次由中學部陳浩津老師、小學部洪羽蓁老師及幼兒園林佩洵老師獲選，並由陳浩津老師代表本校 109 年度優良教育人員接受市府表揚。
- 六、有關配合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辦理 109 年本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案，陳報受獎人員共 8 位，併計連續服務年資屆滿 30 年有 1 位：苗新慧老師；20 年有 5 位：洪千惠老師、程孟如老師、紀如容老師、張勝輝老師、許文俐老師；10 年有 2 位：陳玉婷組長、陳曉丹老師。相關獎勵金俟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發後，即撥入個人帳戶。
- 七、臺灣銀行公教保險部為提供公保被保險人更多元的管道登入使用「公教人員保險網路作業 e 系統」(網址：<https://gnweb.bot.com.tw/GNWeb/pen>)，已新增健保卡驗證登入功能，方便參加公保之同仁使用查詢個人公保資料或試算各項給付(如：養老年金、育嬰、生育、失能、眷屬喪葬等相關給付)。
- 八、依本校開學日在職人員狀況，製作本校 109 學年度教職員工名單簡表如《附件四，p. 34-p. 35》，提供各位同仁平日聯繫情誼及洽辦公務之參考。
- 九、提醒同仁應在規定之上班時間準時到校出勤，如需請假，請確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另同仁如偶有個人私務須暫時離校外，依本校教職員工出勤差假管理要點，因私事外出，且外出時間在二小時以內者，可由單位主管直接核准，唯每人一學年以十次為限，外出二小時以上或已超過十次者，請依程序辦理請假手續。另同仁若在非上班時間(無須請假)若有出國，亦請務必至本校差勤系統，於假別請選擇"出國通報 Going abroad"填表申報，以利配合疾管署要求。若有相關疑問請洽人事室。
- 十、109 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時間訂為 110 年 1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5 點 15 分。

**會計室**：中學部 109 學年第 1 學期註冊費、住宿費及專車費繳費截止日期為 9 月 11 日，請導師幫忙提醒學生家長盡速繳費，謝謝老師。

## 壹拾、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規劃以滾動式修正模式，將本校 107 至 110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修正為 108 至 111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敬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為邁向學校願景，使校務發展工作有所依循，經行政團隊與各領域教師代表多次研議，已擬定本校 107 至 110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並經 108 年 1 月 15 日校務會議通過。
- 二、依據 108 學年校務評鑑時評鑑委員之指導建議，以及本校 107 學年與 108 學年校務發展執行情形，擬就 107-110 學年校務發展計畫提出滾動式修正。
- 三、在此次修正中，有關學校願景：「建構一所用愛取代圍牆的智慧校園」與四個發展策略（一）承接博雅精神的全人教育（二）建構智慧科技的永續校園（三）優化多元創新的適性教學（四）培育跨界關懷的世界公民，仍維持不變。
- 四、主要修正內容有：（一）配合近年現況，修正學校現況 SWOT 分析表。（二）配合十二年國教政策，修正有關優化多元創新的適性教學之部分。（三）就建構智慧科技的永續校園之發展主軸-智慧校務，增列遠端教學相關執行計畫，以符應疫情時期學生在家學習之需要。
- 五、本校 108 至 111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修正案業經 109 年 8 月 25 日行政會議通過。
- 六、本校 108 至 111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修正案，詳如《如附件五&附件 A》，敬請討論（修正部分以紅色字體呈現）。

決議：通過。

案由二：審議本校 110 學年度小學部招生入學方式申請免除法令限制之招生計畫書及增班計畫書草案乙案，《附件六》，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小學部】

說明：

- 一、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7 條第四項規定辦理。
- 二、申請免除法令限制內容為：
  1. 招生方式
    - (1) 優先入學
    - (2) 多元探索綜合評估入學
  2. 增加招生班級數
  3. 多元綜合評估入學
-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8 月 14 日招生委員會議提案通過。

四、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待各項程序完備後於 109 年 12 月前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決議：通過。

案由三：本校小學部學生成績評量辦法修訂案《附件七》，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小學部】

說明：

- 一、本辦法修訂依據：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第三條、臺中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三條第一款辦理。
- 二、擬修訂小學部學生成績評量辦法第肆條第一款第一項之「語文」、「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及「社會」領域之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成績占比。
- 三、本案經 109 年 7 月 16 日部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案由四：審議本校小學部服裝儀容委員會組織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小學部】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 109 年 8 月 3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90072127 號函，訂定本校服裝儀容委員會組織要點如《附件八，p. 48》。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8 月 26 日小學部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案由五：擬訂定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草案《如附件九，p. 49-p. 50》，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7 月 9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90078479 號函暨臺中市教育局 109 年 6 月 2 日中市教學字第 1090044734 號函。

二、為規範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俾維護學生權益，訂定此辦法。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8 月 25 日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通過。

案由六：審議本校 110 學年度國中部招生入學方式申請免除法令限制之招生計畫書草案乙案，草案詳《附件十，p. 51- p. 52》，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一、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7 條第四項規定辦理。

二、申請免除法令限制之招生入學方式分為三類：

1. 優先入學

2. 直升入學

3. 多元綜合評估入學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8 月 14 日招生委員會議提案通過。

四、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待各項程序完備後於 109 年 12 月前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決議：通過。

案由七：審議本校 110 學年度高中部評鑑績優申請放寬辦學限制之招生計畫書草案乙案，草案詳《如附件十一，p. 53-p. 54》，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一、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7 條第六項規定辦理。

二、申請放寬辦學限制之內容為增加每班招收名額。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8 月 14 日招生委員會議提案通過。

四、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待各項程序完備後於 109 年 12 月前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決議：通過。

案由八：新增本校學生行動載具使用規定，《如附件十二，p. 55-p. 58》，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一、本校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行動載具使用原則」已制定本校學生行動載具使用規定。

二、本規定經行政會議與部務會議通過後已實施 2 年，並獲得師生與家長支持，現在依據教育部 109 年 8 月 11 日函告，送校務會議通過，以符合法定程序。

決議：通過。

案由九：提請同意修正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作業要點，敬請討論。

說明：

- 一、修正後之「教師法」已於 109 年 6 月施行，教育部亦已配合進行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
- 二、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作業要點係依據「教師法」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所制定，故亦需配合進行修正。
- 三、此次主要修正內容有：(一) 明定教評委員選舉與被選舉資格，以及選舉方式。(二) 增列有關教評會審議特定案件時，需增聘校外學者專家擔任教評委員之相關規範。(三) 修正教評會部分議事規則。
- 四、檢附此次擬修正條文內容之修正對照表如《如附件十三，p. 59-p. 67》。

五、決議：通過。

**壹拾壹、臨時動議：無**

**壹拾貳、重要補充或回應：**

- 一、會計室所提本校學費的繳交情況，除了幼兒園外，小學及中學部都有學費要催繳的情況，學生家中經濟狀況因疫情或許會更惡化，請導師多關心每位學生的家庭狀況，主動關懷並協助有困難的孩子，學生家中的情況亦請通知本校會計室，才能儘快擬定應變方案。
- 二、人事室提案中，教師評審委員會在處理教師狀況時，一定需到許多棘手無法處理的狀況，所以主管機關減少校內委員人數，並增聘校外學者專家擔任教評委員，好讓各校能更客觀公平的處理案件，在此我也提醒各位老師應隨著法令的修正，老師管理的理念與方法都需隨著改變並同步成長，希望各位老師在處理學生事務時能更加謹慎並符合法規。

**壹拾參、散會：12:21**

## 加強資安防護觀念避免勒索病毒危害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各單位電話號碼表

109.08啟用

校長辦公室	1100		幼兒園園長	2734	方素圓	教學大樓1F			教學大樓4F			
秘書室	1101		視聽教室	2715		桌球教室	2111		三樂	2305		
部主任辦公室	2701		B1教具室	2716	東棟	陶藝教室	2112		四樂	2405		
第一辦公室			中文圖書館	2717		美勞教室(二)	2113		E401	2441	英文共用	
教務主任	2710	蕭莉慧	美勞教室(一)	2790		教學大樓2F			舞蹈教室(二)	2442		
教學組	2711	吳佳玲	音樂教室(一)	2792		E201室	2221	Mr.Seutter	電腦教室	2443		
註冊組	2712	戴依蓉	南棟儲藏室	2793		E202室	2222	林心怡	教學大樓5F			
鐘點助理	2713	林冠汝	體能教室	2794		E203室	2223	馬宗祺	五樂	2505		
鐘點助理	2714	施柔仔	研究室(一)	2795		E204室	2224	任婕怡	六樂	2605		
學務主任	2720	黃河醒	研究室(二)	2796		E205室	2225	劉侑穎	E501	2551	Mr.West	
訓育組	2721	王淇	英文辦公室(二)	2798		E206室	2226	張薔方	E502	2552	Mr.Hoets	
體衛組	2722	蔡念庭	哺乳室	2739		E207室	2227	林巧欣	E503	2553	Mr.Graham	
出納組	2732	王雅芬	印刷室	2742		英文圖書館	2757		音樂教室(二)	2554		
第二辦公室			供應室(制服)	2791		教學大樓3F			班 級			
家長服務處	2702	周至凡	活動中心			E301	2331	廖健華	一忠簡佳雯	2101	二忠許先菊	2201
庶務組	2730	謝淑娟	舞台	2762	活動中心	E302	2332	沃靖閔	一孝蔣貴枝	2102	二孝林渝臻	2202
庶務組	2731	趙恩光	準備室	2763	活動中心	E303	2333	江瑞珠	一仁洪鈺琇	2103	二仁張意青	2203
庶務組	2733	林祐明	音響燈光控制室	2764	活動中心	E304	2334	陳辛紹	一愛吳艾玫	2104	二愛王姿閔	2204
庶務組	2737	張錫鏗	活動中心大門口	2766	活動中心	E305	2335	黃婉琦	一樂李詩音	2105	二樂魏秋華	2205
庶務組	2738	游軒棧	舞蹈教室(一)	2771	活動中心BI	E306	2336	陳香梅	班 級			
第三辦公室			自然教室A	2801	許文俐	E307	2337	曾依蓉	三忠林惠鳳	2301	四忠黃秀芳	2401
英語外師	2748		自然教室B	2802	張玉燕	E308	2338	Mr. Headington	三孝陳怡秀	2302	四孝馬維婷	2402
科任教師	2749		自然教室C	2803	吳元春	E309	2339	Mrs. Carlson	三仁李月治	2303	四仁林麗娟	2403
主警園	2743	曾毓蘭	自然教室D	2804	初永韻	E310	2340	Mr. Wickersheim	三愛鄭禎樺	2304	四愛黃筱雲	2404
輔導室	2740	陳之穎				E311	2341	Mr. Friedman	三樂莊惠雅	2305	四樂黃孟慧	2405
潛能教室	2741	莊億惠				國際教育處主任	2750	沈孟君	班 級			
健康中心	2777	高翠屏				國際教育處組長	2753	陳維君	五忠陳政廷	2501	六忠李佳麟	2601
人事主任	1600	黃浩業				國際教育處協辦	2751	蕭俊維	五孝江依恬	2502	六孝廖啟宏	2602
總務主任	1500	吳榮芳				國際教育處協辦	2752	蔡孟茹	五仁黃漢欽	2503	六仁張勝輝	2603
會計	1611	楊錦珍				國際教育處	2754	公用	五愛施景文	2504	六愛陳明慧	2604
警衛室	2781					國際教育處	2755	公用	五樂洪羽蓁	2505	六樂卓琪程	2605
小學部代表號	<b>23590404</b>		招生專線	<b>23593431</b>		傳真機	<b>23595600</b>		幼兒園代表號	<b>23590268</b>		

#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中學部各單位電話號碼表

109.08.01啟用

代表號	2359-0269
	2350-9401
	2350-4565
	2350-4178
	2359-0719
2359-0427	
教官專用	2350-4545

校長室		
分機	1100	@
專線	2359-8585	
傳真	2359-5608	
秘書	1101	@


  
 分機  
 專線  
 傳真  
 網路

學校統一編號	1843158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榮總分行	帳號: 083-09-04499-9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人事主任			國中部教室			高中部教室			專科教室					
分機	1200	@	分機	1300	@	分機	1500	@	分機	1600	@	國一甲	7111	@	高一甲	7211	@	外語教室1	7311	@			
專線	2350-8085		專線	2350-5282		專線	2350-5200		陳森芳	1602		國一乙	7112	@	高一乙	7212	@	外語教室2	7312	@			
傳真	2350-8085		傳真	2350-5282		公文傳真	2359-5608				@	國一丙	7113	@	高一丙	7213	@	外語教室3	7313	@			
									會計主任			國一丁	7114	@	高一丁	7214	@	外語教室4	7314	@			
教學組長	1210	@	訓育組長	1310	@	代理文書組長	1510	@	分機	1610	@	國一戊	7115	@	高一戊	7215	@	外語教室5	7315	@			
熊信玲	1211	@	傅翔鏗	1311	@	文書組檔案室	1511	@	楊錦珍	1611	@	國一己	7116	@	高一己	7216	@	外語教室6	7316	@			
實習老師	1212	@	備用	1312	@				馬正聞	1612	@	國二甲	7121	@	高二甲	7221	@	英檢教室	7317	@			
									庶務組長	1520	@	國二乙	7122	@	高二乙	7222	@	物理教室	7511	@			
註冊組長	1220	@	生活輔導組長	1320	@	陳泰龍	1521	@	輔導室主任			國二丙	7123	@	高二丙	7223	@	化學教室	7512	@			
林心眉	1221	@	劉連安	1321	@	賴忻承	1528	@	分機	1700	@	國二丁	7124	@	高二丁	7224	@	理化教室	7513	@			
何秀卿	1222	@	謝宗輝	1323	@	修繕工房	1522	@	傳真	2359-0257	@	國二戊	7125	@	高二戊	7225	@	生物教室	7514	@			
									蕭仔伶	1701	@	國二己	7126	@	高二己	7226	@	地球科學教室	7515	@			
實驗研究組長	1230	@	實習教師	1324	@	夜間值班室	1523	@	吳嘉錡	1702	@	國二庚	7127	@	高三甲	7231	@	2期電腦教室	7516	@			
楊育如	1231	@	實習教師	1325	@	梁明全	1526	@	李榮蓉	1703	@	國三甲	7131	@	高三乙	7232	@	分組教室(一)	7517	@			
									黃桂麗	1527	@	國三甲	7132	@	高三丙	7233	@	分組教室(二)	7518	@			
									電信機房	1529	@	國三乙	7133	@	高三丁	7234	@	音樂教室	7611	@			
招生組長	1280	@	體育組長	1330	@	出納組長	1530	@	牧養中心	1710	@	國三丙	7133	@	高三戊	7235	@	合唱教室	7612	@			
資訊教師	1281	@	健康中心	1331	@	國際教育處主任			分機	1800	@	國三丁	7134	@	高三己	7236	@	合奏教室二-四	7612	@			
									生教組長	1340	@	側門警衛室	1540		國三戊	7135	@	晚自習教室	7117	@	素描教室	7711	@
									體育器材室	1350	@	賴忻承	0923-586486		沈于暄	1801	@				水彩教室	7712	@
												林木富	0921-367259		國際教育處辦公室	1802	@				綜合媒材室一-二	7713	@
												黃桂麗	0928-311913		國際教育處辦公室	1803	@				微試教室	7811	@
												梁明全	0912-236109		國際教育處會客室	1805	@				社團教室(一)	7911	@
																					社團教室(二)	7912	@
												展覽廳	1820	@	圖書館								
												3F多媒體會議室	1830	@	資訊媒體組長	1250	@						
												員生社分機	1850	@	實驗室助理	1399	@						
												員生社專線	2350-7291		圖書館	1810	@						
									學生宿舍			熱食部	1860	@	張良蕙	1811	@						
									管理中心(男)			家長會辦公室	1821	@	閱覽室	1812	@						
									管理中心(女)						網路機房	1813	@						

兆豐國際商銀	2350-0626東海辦事處
東海郵局	2359-2525轉2288榮總分行
正忠服裝有限公司	TEL : 04-23592748
天威保全	TEL : 04-22012202
	TEL : 04-22029777

#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宿舍電話號碼表

109.08.01啟用

單位	分機號碼	男生1F寢室	分機號碼	男生2F寢室	分機號碼	男生3F寢室	分機號碼	男生4F寢室	分機號碼	男生5F寢室	分機號碼	男生6F寢室	分機號碼
B1-1	3105												
B1-2	3205	M101	3111	M201	3121	M301	3131	M401	3141	M501	3151	M601	3161
B1-3	3106	M102	3112	M202	3122	M302	3132	M402	3142	M502	3152	M602	3162
1F-管理中心-1	3101	M103	3113	M203	3123	M303	3133	M403	3143	M503	3153	M603	3163
1F-管理中心-2	3201	M104	3114	M204	3124	M304	3134	M404	3144	M504	3154	M604	3164
會客室-男	3102	M105	3115	M205	3125	M305	3135	M405	3145	M505	3155	M605	3165
會客室-女	3202			M206	3126	M306	3136	M406	3146	M506	3156	M606	3166
7F儲藏室-1	3103			M207	3127	M307	3137	M407	3147	M507	3157	M607	3167
7F儲藏室-2	3203			M208	3128	M308	3138	M408	3148	M508	3158	M608	3168
7F緊急專用-1	3107	女生1F寢室	分機號碼	女生2F寢室	分機號碼	女生3F寢室	分機號碼	女生4F寢室	分機號碼	女生5F寢室	分機號碼	女生6F寢室	分機號碼
7F緊急專用-2	3207												
		F101	3211	F201	3221	F301	3231	F401	3241	F501	3251	F601	3261
		F102	3212	F202	3222	F302	3232	F402	3242	F502	3252	F602	3262
		F103	3213	F203	3223	F303	3233	F403	3243	F503	3253	F603	3263
		F104	3214	F204	3224	F304	3234	F404	3244	F504	3254	F604	3264
		F105	3215	F205	3225	F305	3235	F405	3245	F505	3255	F605	3265
				F206	3226	F306	3236	F406	3246	F506	3256	F606	3266
				F207	3227	F307	3237	F407	3247	F507	3257	F607	3267
				F208	3228	F308	3238	F408	3248	F508	3258	F608	3268

# 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第三期校舍續建工程-行政教學大樓



## 施工報告

設計監造單位：豐國建築師事務所

施工廠商：阡富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壹、各項行政作業期程

- 一、建照取得日期：108.06.19
- 二、開標日期：108.08.22
- 三、決標金額：新台幣 186,000,000 元整
- 四、動土日期：108.09.20
- 五、開工日期：108.12.09
- 六、預定竣工日期：110.03.12

貳、施工現況報告：

一、工程預定進度表

		三期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第三期校舍續建工程—行政教學大樓 工程預定進度表																																																																																																																																																																																																																																																																																																																																																																																																																																																																																																																																																																																																																																																																																																																																																																																																																																																																														
編號	項目	金額	權重	日期																																																																																																																																																																																																																																																																																																																																																																																																																																																																																																																																																																																																																																																																																																																																																																																																																																																																														
				108/07/07	108/07/14	108/07/21	108/07/28	108/08/04	108/08/11	108/08/18	108/08/25	108/09/01	108/09/08	108/09/15	108/09/22	108/09/29	108/10/06	108/10/13	108/10/20	108/10/27	108/11/03	108/11/10	108/11/17	108/11/24	108/12/01	108/12/08	108/12/15	108/12/22	108/12/29	109/01/05	109/01/12	109/01/19	109/01/26	109/02/02	109/02/09	109/02/16	109/02/23	109/03/01	109/03/08	109/03/15	109/03/22	109/03/29	109/04/05	109/04/12	109/04/19	109/04/26	109/05/03	109/05/10	109/05/17	109/05/24	109/05/31	109/06/07	109/06/14	109/06/21	109/06/28	109/07/05	109/07/12	109/07/19	109/07/26	109/08/02	109/08/09	109/08/16	109/08/23	109/08/30	109/09/06	109/09/13	109/09/20	109/09/27	109/10/04	109/10/11	109/10/18	109/10/25	109/11/01	109/11/08	109/11/15	109/11/22	109/11/29	109/12/06	109/12/13	109/12/20	109/12/27	110/01/03	110/01/10	110/01/17	110/01/24	110/01/31	110/02/07	110/02/14	110/02/21	110/02/28	110/03/06	110/03/13	110/03/20	110/03/27	110/04/03	110/04/10	110/04/17	110/04/24	110/05/01	110/05/08	110/05/15	110/05/22	110/05/29	110/06/05	110/06/12	110/06/19	110/06/26	110/07/03	110/07/10	110/07/17	110/07/24	110/07/31	110/08/07	110/08/14	110/08/21	110/08/28	110/09/04	110/09/11	110/09/18	110/09/25	110/10/02	110/10/09	110/10/16	110/10/23	110/10/30	110/11/06	110/11/13	110/11/20	110/11/27	110/12/04	110/12/11	110/12/18	110/12/25	111/01/01	111/01/08	111/01/15	111/01/22	111/01/29	111/02/05	111/02/12	111/02/19	111/02/26	111/03/05	111/03/12	111/03/19	111/03/26	111/04/02	111/04/09	111/04/16	111/04/23	111/04/30	111/05/07	111/05/14	111/05/21	111/05/28	111/06/04	111/06/11	111/06/18	111/06/25	111/07/02	111/07/09	111/07/16	111/07/23	111/07/30	111/08/06	111/08/13	111/08/20	111/08/27	111/09/03	111/09/10	111/09/17	111/09/24	111/10/01	111/10/08	111/10/15	111/10/22	111/10/29	111/11/05	111/11/12	111/11/19	111/11/26	111/12/03	111/12/10	111/12/17	111/12/24	112/01/01	112/01/08	112/01/15	112/01/22	112/01/29	112/02/05	112/02/12	112/02/19	112/02/26	112/03/05	112/03/12	112/03/19	112/03/26	112/04/02	112/04/09	112/04/16	112/04/23	112/04/30	112/05/07	112/05/14	112/05/21	112/05/28	112/06/04	112/06/11	112/06/18	112/06/25	112/07/02	112/07/09	112/07/16	112/07/23	112/07/30	112/08/06	112/08/13	112/08/20	112/08/27	112/09/03	112/09/10	112/09/17	112/09/24	112/10/01	112/10/08	112/10/15	112/10/22	112/10/29	112/11/05	112/11/12	112/11/19	112/11/26	112/12/03	112/12/10	112/12/17	112/12/24	113/01/01	113/01/08	113/01/15	113/01/22	113/01/29	113/02/05	113/02/12	113/02/19	113/02/26	113/03/05	113/03/12	113/03/19	113/03/26	113/04/02	113/04/09	113/04/16	113/04/23	113/04/30	113/05/07	113/05/14	113/05/21	113/05/28	113/06/04	113/06/11	113/06/18	113/06/25	113/07/02	113/07/09	113/07/16	113/07/23	113/07/30	113/08/06	113/08/13	113/08/20	113/08/27	113/09/03	113/09/10	113/09/17	113/09/24	113/10/01	113/10/08	113/10/15	113/10/22	113/10/29	113/11/05	113/11/12	113/11/19	113/11/26	113/12/03	113/12/10	113/12/17	113/12/24	114/01/01	114/01/08	114/01/15	114/01/22	114/01/29	114/02/05	114/02/12	114/02/19	114/02/26	114/03/05	114/03/12	114/03/19	114/03/26	114/04/02	114/04/09	114/04/16	114/04/23	114/04/30	114/05/07	114/05/14	114/05/21	114/05/28	114/06/04	114/06/11	114/06/18	114/06/25	114/07/02	114/07/09	114/07/16	114/07/23	114/07/30	114/08/06	114/08/13	114/08/20	114/08/27	114/09/03	114/09/10	114/09/17	114/09/24	114/10/01	114/10/08	114/10/15	114/10/22	114/10/29	114/11/05	114/11/12	114/11/19	114/11/26	114/12/03	114/12/10	114/12/17	114/12/24	115/01/01	115/01/08	115/01/15	115/01/22	115/01/29	115/02/05	115/02/12	115/02/19	115/02/26	115/03/05	115/03/12	115/03/19	115/03/26	115/04/02	115/04/09	115/04/16	115/04/23	115/04/30	115/05/07	115/05/14	115/05/21	115/05/28	115/06/04	115/06/11	115/06/18	115/06/25	115/07/02	115/07/09	115/07/16	115/07/23	115/07/30	115/08/06	115/08/13	115/08/20	115/08/27	115/09/03	115/09/10	115/09/17	115/09/24	115/10/01	115/10/08	115/10/15	115/10/22	115/10/29	115/11/05	115/11/12	115/11/19	115/11/26	115/12/03	115/12/10	115/12/17	115/12/24	116/01/01	116/01/08	116/01/15	116/01/22	116/01/29	116/02/05	116/02/12	116/02/19	116/02/26	116/03/05	116/03/12	116/03/19	116/03/26	116/04/02	116/04/09	116/04/16	116/04/23	116/04/30	116/05/07	116/05/14	116/05/21	116/05/28	116/06/04	116/06/11	116/06/18	116/06/25	116/07/02	116/07/09	116/07/16	116/07/23	116/07/30	116/08/06	116/08/13	116/08/20	116/08/27	116/09/03	116/09/10	116/09/17	116/09/24	116/10/01	116/10/08	116/10/15	116/10/22	116/10/29	116/11/05	116/11/12	116/11/19	116/11/26	116/12/03	116/12/10	116/12/17	116/12/24	117/01/01	117/01/08	117/01/15	117/01/22	117/01/29	117/02/05	117/02/12	117/02/19	117/02/26	117/03/05	117/03/12	117/03/19	117/03/26	117/04/02	117/04/09	117/04/16	117/04/23	117/04/30	117/05/07	117/05/14	117/05/21	117/05/28	117/06/04	117/06/11	117/06/18	117/06/25	117/07/02	117/07/09	117/07/16	117/07/23	117/07/30	117/08/06	117/08/13	117/08/20	117/08/27	117/09/03	117/09/10	117/09/17	117/09/24	117/10/01	117/10/08	117/10/15	117/10/22	117/10/29	117/11/05	117/11/12	117/11/19	117/11/26	117/12/03	117/12/10	117/12/17	117/12/24	118/01/01	118/01/08	118/01/15	118/01/22	118/01/29	118/02/05	118/02/12	118/02/19	118/02/26	118/03/05	118/03/12	118/03/19	118/03/26	118/04/02	118/04/09	118/04/16	118/04/23	118/04/30	118/05/07	118/05/14	118/05/21	118/05/28	118/06/04	118/06/11	118/06/18	118/06/25	118/07/02	118/07/09	118/07/16	118/07/23	118/07/30	118/08/06	118/08/13	118/08/20	118/08/27	118/09/03	118/09/10	118/09/17	118/09/24	118/10/01	118/10/08	118/10/15	118/10/22	118/10/29	118/11/05	118/11/12	118/11/19	118/11/26	118/12/03	118/12/10	118/12/17	118/12/24	119/01/01	119/01/08	119/01/15	119/01/22	119/01/29	119/02/05	119/02/12	119/02/19	119/02/26	119/03/05	119/03/12	119/03/19	119/03/26	119/04/02	119/04/09	119/04/16	119/04/23	119/04/30	119/05/07	119/05/14	119/05/21	119/05/28	119/06/04	119/06/11	119/06/18	119/06/25	119/07/02	119/07/09	119/07/16	119/07/23	119/07/30	119/08/06	119/08/13	119/08/20	119/08/27	119/09/03	119/09/10	119/09/17	119/09/24	119/10/01	119/10/08	119/10/15	119/10/22	119/10/29	119/11/05	119/11/12	119/11/19	119/11/26	119/12/03	119/12/10	119/12/17	119/12/24	120/01/01	120/01/08	120/01/15	120/01/22	120/01/29	120/02/05	120/02/12	120/02/19	120/02/26	120/03/05	120/03/12	120/03/19	120/03/26	120/04/02	120/04/09	120/04/16	120/04/23	120/04/30	120/05/07	120/05/14	120/05/21	120/05/28	120/06/04	120/06/11	120/06/18	120/06/25	120/07/02	120/07/09	120/07/16	120/07/23	120/07/30	120/08/06	120/08/13	120/08/20	120/08/27	120/09/03	120/09/10	120/09/17	120/09/24	120/10/01	120/10/08	120/10/15	120/10/22	120/10/29	120/11/05	120/11/12	120/11/19	120/11/26	120/12/03	120/12/10	120/12/17	120/12/24	121/01/01	121/01/08	121/01/15	121/01/22	121/01/29	121/02/05	121/02/12	121/02/19	121/02/26	121/03/05	121/03/12	121/03/19	121/03/26	121/04/02	121/04/09	121/04/16	121/04/23	121/04/30	121/05/07	121/05/14	121/05/21	121/05/28	121/06/04	121/06/11	121/06/18	121/06/25	121/07/02	121/07/09	121/07/16	121/07/23	121/07/30	121/08/06	121/08/13	121/08/20	121/08/27	121/09/03	121/09/10	121/09/17	121/09/24	121/10/01	121/10/08	121/10/15	121/10/22	121/10/29	121/11/05	121/11/12	121/11/19	121/11/26	121/12/03	121/12/10	121/12/17	121/12/24	122/01/01	122/01/08	122/01/15	122/01/22	122/01/29	122/02/05	122/02/12	122/02/19	122/02/26	122/03/05	122/03/12	122/03/19	122/03/26	122/04/02	122/04/09	122/04/16	122/04/23	122/04/30	122/05/07	122/05/14	122/05/21	122/05/28	122/06/04	122/06/11	122/06/18	122/06/25	122/07/02	122/07/09	122/07/16	122/07/23	122/07/30	122/08/06	122/08/13	122/08/20	122/08/27	122/09/03	122/09/10	122/09/17	122/09/24	122/10/01	122/10/08	122/10/15	122/10/22	122/10/29	122/11/05	122/11/12	122/11/19	122/11/26	122/12/03	122/12/10	122/12/17	122/12/24	123/01/01	123/01/08	123/01/15	123/01/22	123/01/29	123/02/05	123/02/12	123/02/19	123/02/26	123/03/05	123/03/12	123/03/19	123/03/26	123/04/02	123/04/09	123/04/16	123/04/23	123/04/30	123/05/07	123/05/14	123/05/21	123/05/28	123/06/04	123/06/11	123/06/18	123/06/25	123/07/02	123/07/09	123/07/16	123/07/23	123/07/30	123/08/06	123/08/13	123/08/20	123/08/27	123/09/03	123/09/10	123/09/17	123/09/24	123/10/01	123/10/08	123/10/15	123/10/22	123/10/29	123/11/05	123/11/12	123/11/19	123/11/26	123/12/03	123/12/10	123/12/17	123/12/24	124/01/01	124/01/08	124/01/15	124/01/22	124/01/29	124/02/05	124/02/12	124/02/19	124/02/26	124/03/05	124/03/12	124/03/19	124/03/26	124/04/02	124/04/09	124/04/16	124/04/23	124/04/30	124/05/07	124/05/14	124/05/21	124/05/28	124/06/04	124/06/11	124/06/18	124/06/25	124/07/02	124/07/09	124/07/16	124/07/23	124/07/30	124/08/06	124/08/13	124/08/20	124/08/27	124/09/03	124/09/10	124/09/17	124/09/24	124/10/01	124/10/08

〈二〉 預定進度 (109.8.10~109.8.16)

1. 3F L 樑版組模
2. 3F L 樑版鋼筋綁紮
3. 3F L 版水電配管
4. 二期教室門窗玻璃安裝

〈三〉 施工照片

第三期校舍續建工程-行政教學大樓

日期	109.8.4	日期	109.8.5
施工說明	二期教室走道鋁窗安裝	施工說明	二期教室走道地坪貼磁磚
			
日期	109.8.6	日期	109.8.8
施工說明	3F L 樑版組模	施工說明	3F L 樑版組模
			

〈四〉 工程進度

日期	109.8.9
預定進度 (%)	34.996%
實際進度 (%)	31.606%
差異 (%)	-3.39%

【小學部及幼兒園】							
教師兼行政8位		小學部導師30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部主任	白美芳	一年忠班	簡佳雯	三年忠班	林惠鳳	五年忠班	陳政廷
教務主任	蕭莉慧	一年孝班	蔣貴枝	三年孝班	陳怡秀	五年孝班	江依恬
學務主任	黃河醒	一年仁班	洪鈺琇	三年仁班	李月治	五年仁班	黃漢欽
教學組長	吳佳玲	一年愛班	吳艾玫	三年愛班	鄭禎樺	五年愛班	施景文
註冊組長	戴依蓉	一年樂班	李詩音	三年樂班	莊惠雅	五年樂班	洪羽蓁
輔導組長	陳之穎	二年忠班	許先菊	四年忠班	黃秀芳	六年忠班	李佳麟
訓育組長	王淇	二年孝班	林渝臻	四年孝班	馬維婷	六年孝班	廖啟宏
體衛組長	蔡念庭	二年仁班	張意青	四年仁班	林麗娟	六年仁班	張勝輝
		二年愛班	王姿閔	四年愛班	黃筱雲	六年愛班	陳明慧
		二年樂班	魏秋華	四年樂班	黃孟慧	六年樂班	卓琪程
科任教師11位		英語約聘教師20位		幼兒園教師共15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專任教師	張上民	英語教學主任	沈孟君	教師兼園長	方素圓	約聘教師	邱子耘
專任教師	許文俐	英語教學組長	陳維君	專任教師	苗新慧	約聘教師	宋旻原
專任教師	吳元春	家長服務組長	周至凡	專任教師	葛素娟	約聘教師	張芳宜
專任教師	初永韻	幼英教學主任	許慈芬	約聘教師	許美鳳	約聘教師	翁葦菱
專任教師	李素香	英語約聘教師	蕭俊維	約聘教師	林佩洵	約聘教師	劉怡秀
專任教師	湯瑞蘭	英語約聘教師	陳辛紹	約聘教師	鄭文雯	約聘教師	陳慧蓮
專任教師	龍運珍	英語約聘教師	林心怡	約聘教師	黃蕙芸	約聘教師	賴品臻
專任教師	尤素娥	英語約聘教師	劉侑穎	約聘教師	蘇姿菁		
專任教師	莊億惠	英語約聘教師	蔡孟茹	外籍英語教師11位			
專任教師	張玉燕	英語約聘教師	張薰方	職稱/班級	姓名	職員工9位、助理3位	
專任教師	林依凡	英語約聘教師	廖健華	外籍英語教師	Andrew	職稱/班級	姓名
		英語約聘教師	黃婉琦	外籍英語教師	Sean-G	約聘人員	謝淑娟
		英語約聘教師	曾依蓉	外籍英語教師	Bryan	幹事	趙恩光
		英語約聘教師	沃靖閔	外籍英語教師	Nicholas	幹事	王雅芬
		英語約聘教師	林巧欣	外籍英語教師	James	約聘護理師	高翠屏
		英語約聘教師	馬宗祺	外籍英語教師	David.W	約聘人員	林祐明
		英語約聘教師	任婕怡	外籍英語教師	Dax	附小工友	張錫鏗
		英語約聘教師	江瑞珠	外籍英語教師	Ryan	附小工友	游軒棧
		英語約聘教師	陳香梅	外籍英語教師	Deon	附幼工友	黎作君
		幼英約聘教師	石鈺觀	外籍英語教師	Carmen	約聘廚工	程淑汝
				外籍英語教師	Sean-F	助理	林冠汝
						助理	施柔仔
						清潔助工	賴玉珠
						小學共107位	

校長1位		國中導師20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校長	鍾興能	國一甲導師	蔡來招	國二甲導師	鄭玉青	國三甲導師	陳珮甄
		國一乙導師	李韶芸	國二乙導師	李國華	國三乙導師	蔡秀君
教師兼行政 13位		國一丙導師	張淑鈞	國二丙導師	張文璟	國三丙導師	紀如容
職稱/班級	姓名	國一丁導師	洪逢駿	國二丁導師	蔡惇仁	國三丁導師	陳佩旻
秘書兼 教務主任	莊欽淇	國一戊導師	何玉竹	國二戊導師	許筠如	國三戊導師	許詠惠
學務主任	李笑白	國一己導師	陳寧宜	國二己導師	程孟如	國三己導師	沈智修
輔導主任	童蕾			國二庚導師	劉佩蓉	國三庚導師	廖玟雯
總務主任兼 圖書館主任	吳榮芳	高中部導師18位					
國際教育主任	石芸熙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教學組長	蘇敏如	高一甲導師	石婉榮	高二甲導師	童千芬	高三甲導師	洪佩鈺
註冊組長	王微	高一乙導師	陳秀娟	高二乙導師	詹惠晴	高三乙導師	吳宜珊
實驗研究組長	邱琄雯	高一丙導師	林麗卿	高二丙導師	蔡雅瑩	高三丙導師	游昇達
招生組長	羅順鴻	高一丁導師	朱曉俞	高二丁導師	林詩珊	高三丁導師	洪千惠
媒體資訊組長	林志勳	高一戊導師	陳淑滿	高二戊導師	許文馨	高三戊導師	吳文銘
訓育組長	吳佩茹	高一己導師	石裕國	高二己導師	施義炳	高三己導師	江謨伊
體衛組長	陳玉婷			約聘職工15位		教官2位	
生教組長	郭慶諺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約聘代理 庶務組長	梁明全	生輔組長	黃泓璋
專任教師18位、代理教師1位、實驗助教1位				約聘代理 文書組長	陳淑宜	教官	劉連安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約聘人員	馬正聞	專任職員10位	
專任輔導教師	蕭仔伶	專任輔導教師	吳嘉錡	約聘人員	林心眉	職稱/班級	姓名
專任教師	蔡建宏	專任教師	陳浩津	約聘人員	楊育如	會計主任	林坤鋒
專任教師	王聯台	專任教師	陳金香	約聘人員	沈于暄	人事主任	黃浩業
專任教師	林怡濂	專任教師	魏建彰	約聘人員	黃桂麗	出納組長	溫奇儒
專任教師	宋珈旻	專任教師	張博超	約聘人員	傅翔鎰	會計助理員	楊錦珍
專任教師	劉麗琪	專任教師	劉明峯	約聘護理師	陳秀瑋	幹事	陳森芳
專任教師	林瑞力	專任教師	連英傑	宿輔人員	李向紅	幹事	何秀卿
專任教師	蘇彥華	專任教師	陳曉丹	宿輔人員	陳惟琳	幹事	李榮蓉
專任教師	劉恆福	專任教師	陳聰儀	宿輔人員	徵選中	幹事	張良蕙
代理教師	賴彥樺	實驗助教	黃審	約聘工友	陳泰龍	幹事	熊信羚
				約聘工友	賴忻承	幹事	謝宗輝
				約聘雇工	林木富		
外籍教師專任12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職稱/班級	姓名
外籍教師	Paul	外籍教師	Carl	外籍教師	Chris.P	外籍教師	Andrea
外籍教師	Xavier	外籍教師	Angela	外籍教師	Lin	外籍教師	Jeffrey
外籍教師	Charlie	外籍教師	Chris.T	外籍教師	Cara Lin	外籍教師	Simon
						中學部合計116位	
			35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108-111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修正對照表				
109 年 8 月 28 日校務會議擬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條次	內容	條次	內容	
標題	108-111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標題	107-110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滾動式修正校務發展計畫執行期程。
壹 二	學校要培育學生的學習態度是：學生是自發主動的學習者	壹 二	學校對學生學習態度的觀點是學生是自發主動的學習者	修正詞句不通順處。
貳 四	四、教育部中程施政計畫（106 至 109 年度）。	貳 四	四、教育部中程施政計畫。	修正教育部中程施政計畫實施期程。
參 二 (一)	<p><b>優勢</b></p> <p>鄰 74 號中彰快速道路，兼有快捷公車站，……、宜寧高中、康乃爾麗喆中小學</p> <p><b>弱勢</b></p> <p>隨著近年公車專用道完成</p> <p><b>機會</b></p> <p>快捷公車路線啟用，及臺中綠線捷運即將通車將形成以大眾運輸網為範圍之學區。</p>	參 二 (一)	<p><b>優勢</b></p> <p>鄰 74 號中彰快速道路，兼有 BRT 車站，……、宜寧高中、麗喆中小學</p> <p><b>弱勢</b></p> <p>隨著近年 BRT 路線完成</p> <p><b>機會</b></p> <p>BRT 通車，及台中綠線捷運即將通車將形成以大眾運輸網為範圍之學區。</p>	修正交通設施名稱及鄰近友校校名。
參 二 (二)	<p><b>優勢</b></p> <p>學生易吸收多元課外知識，對校本課程接受程度亦較高</p> <p><b>弱勢</b></p> <p>免試入學實施後，學生入學分數及各科程度較參差不齊。</p> <p><b>機會</b></p> <p>多元選修、彈性學習及 EL 全英語文課程之規劃，滿足學生多元需求。</p>	參 二 (二)	<p><b>優勢</b></p> <p>學生易吸收多元課外知識，對特色課程接受程度亦較高</p> <p><b>弱勢</b></p> <p>免試升學後，學生入學分數及各科程度較參差不齊。</p> <p><b>機會</b></p> <p>ESL 英語課程及音樂增能班之規劃，滿足學生多元需求。</p>	配合本校課程計畫修正課程名稱，並修正升學方式名稱。
參 二 (三)	<p><b>優勢</b></p> <p>教師備課認真，具教材編寫能力，提升教學效能，透過獎勵教案革新計畫，每年產出多件特色課程及教材。</p>	參 二 (三)	<p><b>優勢</b></p> <p>教師備課認真，常自編教材，提升教學效能，透過獎勵教材革新計畫，近三年設計共產出 28 項特色課程及教材。</p>	修正為教師具有教材編寫能力(含自編教材及補充教材)，並修正近三年設計之說明，以符合滾動式修正目的。

參 二 (四)	<p><b>優勢</b> 課程多元，選修彈性大，學生熱衷選修課程。</p> <p><b>弱勢</b> 部定課程制式化，進度壓力與大考趨勢影響學生選課意願，亦成為部份課程之開課難題。</p>	參 二 (四)	<p><b>優勢</b> 普通班、菁英班、數理班、語文班、藝才班，課程多元，選修彈性大。 學生熱衷選修課程。</p> <p><b>弱勢</b> 部訂課程制式化，進度壓力與大考趨勢影響學生選課意願，亦成為部份課程之開課難題。</p>	<p>配合國高中課程計畫修正班級說明。</p> <p>配合課綱修正課程名稱。</p>
參 二 (五)	<p><b>優勢</b> 教室逐年將分離式冷氣機汰舊換新隱蔽分離式冷氣機(天花板部分輕鋼架)以達節能減碳及改善教室冷房均勻舒適感。</p> <p><b>威脅</b> 空間使用已飽和，無活動中心及專科教室太少，無法因應課綱變革後多元化課程需求。</p>	參 二 (五)	<p><b>優勢</b> 中學部教室自 104 學年度起逐年將分離式冷氣機汰舊換新隱蔽分離式冷氣機(天花板部分輕鋼架)以達節能減碳及改善教室冷房均勻舒適感。</p> <p><b>威脅</b> 空間使用已飽和，無活動中心及專科教室太少，無法因應 107 學年度多元化課程需求。</p>	<p>近年已逐步完成冷氣機汰換工程，故刪除 104 學年度起之字句。</p> <p>多元課程施行橫跨新舊課綱，故修正為課綱變革之需求。</p>
參 二 (六)	<p><b>弱勢</b> 部分家長對子女百般呵護，堅持自我觀點，干預學校正常運作。</p> <p><b>威脅</b> 校務督導權回歸臺中市政府管轄，補助款預期將會減少。</p>	參 二 (六)	<p><b>弱勢</b> 部分家長對子女百般呵護，堅持自我偏執觀點，干預學校正常運作。</p> <p><b>威脅</b> 106 年高中歸台中市政府管轄，補助款預期將會減少。</p>	<p>修正主觀用詞。</p> <p>高中校務督導權自 106 年至 108 年始完全轉移，故修正說明。</p>
伍 一 (一)	1-1-1-3 (4) 配合政府進行各項防疫措施			<p>本條新增。</p> <p>配合 109 年起防疫措施新增本說明。</p>
伍 一 (一)	1-1-2-2 (1) 彈性課程以服務學習、選手培訓、補救教學、班級活動或學生自我學習等活動為主	伍 一 (一)	1-1-2-2 (1) 彈性課程以服務學習、選手培訓、補救教學、班級輔導或學生自我學習等活動為主	<p>配合課綱將班級輔導修正為班級活動。</p>
伍 一 (二)	1-2-1-1 (1) 規劃彈性學習及自主學習時間	伍 一 (二)	1-2-1-1 (1) 開設多元選修課程	<p>原項次說明與實踐重點之自主學習相關性低，故刪除原說明，改為新項次說明。</p>

伍 一 (二)	1-2-1-2 (1) 開設多元選修課程	伍 一 (二)	1-2-1-2 (1) 彈性選修	原項次說明與實踐重點之多元探索相關性低，故刪除原說明，改為新項次說明。
伍 一 (二)	1-2-3-1 (2) 舉辦童軍露營、公民訓練、 品德週活動 (3) 結合東海大學資源，規劃 專題課程	伍 一 (二)	1-2-3-1 (2) 舉辦童軍露營、公民訓練 (3) 結合東海大學資源，規劃 菁英先修課程	新增品德教育週活動。 刪除菁英先修課程，改為專題課程。
伍 二 (一)	2-1-1-1 (2) 平板、手機應用教學 (4) 學生可利用遠端視訊教學 模式，達到停課不停學	伍 二 (一)	2-1-1-1 (2) 平版、手機應用教學	修正錯字。
伍 二 (一)	2-1-1-1 (4) 學生可利用遠端視訊教學 模式，達到停課不停學			本條新增。 配合 109 年起防疫 停課不停學措施新增 本說明。
伍 二 (一)	2-1-1-2 (4) 建構遠端視訊教學設備			本條新增。 配合 109 年起防疫 停課不停學措施新增 本說明。
伍 二 (一)	2-1-2-2 (1) 規劃科技領域部定課程及加 深加廣課程 (2) 推動資訊科技融入各科教學	伍 二 (一)	2-1-2-2 數位課程	修正條款說明，以 更加符合本校資訊 發展現況。
伍 三 (一)	2-1-1-1 (1) 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開 發多元課程，滿足學生需求 (2) 教師研發相關課程之教材 及課程設計，增進教學內 容，提昇教學品質 (3) 優化外語課程，自編教材 以符合學生需求	伍 三 (一)	2-1-1-1 (1) 配合新課綱，開發多元課 程，滿足學生需求 (2) 教師研發相關課程之教材 及課程設計，增進教學內 容，提昇教學品質 (3) 優化外語課程、持續特色 化藝才課程	修正課綱名稱。  配合本校課程計 畫，修正說明內 容。
伍 四 (一)	2-1-1-1 (1) 開設 ESL 英語課程、EEP 英 語課程、英文文學課程、多 元外語及專業課程選修 (2) 外語課程規劃戶外教育	伍 四 (一)	2-1-1-1 (1) ESL 英語課程、EEP 英語 課程、英文文學課程、多元 外語選修 (2) 外語戶外教學	修正課程及活動名 稱，以符合本校國 際教育發展現況。

	(3) 開設第二外語社團 (4) 舉辦英語文競賽、英語歌唱比賽 (5) 參與英語讀者劇場、外交小尖兵、模擬聯合國		(3) 英語社團 (4) 舉辦英語文競賽、英語歌唱比賽 (5) 參與英語讀者劇場、外交小尖兵	
伍 四 (一)	2-1-1-2 (4) 辦理國三直升教育旅行團			本條新增。 新增本校文化體驗 辦理活動項目。
伍 四 (一)	2-1-2-1 (2) 開設第二外語選修課程及社團(日語、西班牙語、法語、韓語)	伍 四 (一)	2-1-2-1 (2) 開設第二外語選修(日文、西班牙文、法文)	修正開設課程屬性 及語言別。
伍 四 (一)	2-1-2-2 (1) 培訓外交小尖兵及模擬聯合國參加選手 (2) 課程融入全球重大議題， 培養學生全球責任感	伍 四 (一)	2-1-2-2 (1) 外交小尖兵 (2) 培養學生全球責任感	修正原說明，以更 明確敘述本校國際 連結之辦理重點。
伍 四 (一)	2-1-3-2 (4) 辦理國三直升教育旅行團			本條新增。 新增本校國際交流 辦理活動項目。
陸	自 2019 年 8 月起至 2023 年 7 月止，為期四年。	陸	自 2018 年 8 月起至 2022 年 7 月止，為期四年。	修正校務發展計畫 執行期程。

私立國小招生計畫書		申請年度：110 學年					
		申請人：鍾興能校長					
		聯絡電話：04-23590404#2710					
學校名稱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						
學校地址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 1727 號						
招生年段	小一新生						
招生公告	(一) 公告日期：前一年 2 月至 11 月 (二) 公告方式：訊息公告於東海學園網站、發放宣傳 DM						
招生方式	(一) 優先入學 (二) 多元探索綜合評估入學						
招生辦法	<p>(一) 招生對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凡年滿六足歲之學齡兒童，不受學區限制，均可報名。</li> <li>2. 惟年齡未達六足歲，經各縣市政府資賦優異兒童提早入學鑑定合格者，視同足齡兒童，准予報名。</li> <li>3. 東海學園專任教職員子女得於招生名額內申請優先入學。</li> </ol> <p>(二) 招生人數：共招收 6 班，每班人數依每學年度行政會議訂定之後，並呈核招生辦法報教育局核備。</p> <p>(三) 報名日期：前一年 5 月至 11 月。</p> <p>(四) 招生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優先入學 由東海學園專任教職員子女優先申請入學，剩餘名額則併入第 2 項招生名額。</li> <li>2. 多元探索綜合評估入學 新生自由線上申請報名，參加多元探索綜合評估活動，並據以為新生入學之依據。</li> </ol> <p>(五) 報名費：依每學年度行政會議訂定之。</p> <p>(六) 結果公告日期：時間另訂</p> <p>(七) 結果公告方式：郵件通知</p> <p>(八) 新生報到日期：配合教育局私立學校新生報到日期擇日辦理。</p> <p>(九) 報到方式：持報到通知單至現場報到。</p>						
校地面積	52250 / 面積:平方公尺						
招生後全校總人數(班級/學生數)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合計
	6	5	5	5	5	5	31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合計
	222	185	180	175	170	170	1102
招生後校地面積與學生比率	47.4 平方公尺/學生						
	比率是否符合私立學校設立標準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私立國中(小)增班計畫書		申請日期：109年8月14日(草稿日)					
		申請人：鍾興能校長					
		聯絡電話：04-23590404					
一、學校名稱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						
二、增班目的	本校位於東海大學內，坐擁東海大學及鄰近社區資源，提供學生適性且精緻化教學，教學品質深受學區家長肯定，惟本校招生名額有限，向隅人數逐年增加。考量學校承載量能尚有餘裕，為讓更多社區學子能共享本校優良教學資源及環境，規劃自110學年度起小學一年級新生增收一班。						
三、申請學年度	110學年度						
四、學校地址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1727號						
五、校地面積	52250 / 面積:平方公尺						
六、現有校舍	普通教室數量：36間 專科教室數量：38間 辦公室數量：17間 其他校舍空間(請敘明)：學生活動中心1棟、中、英文圖書室各1間、健康中心、校史及美藝展覽空間等。						
七、現有班級數 (108.109免除)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合計
	5	5	5	5	5	5	30
八、每班人數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合計
	37	36	35	34	34	34	1050
九、校地面積與學生數比率	49.7平方公尺/學生						
十、增設班級數 (110免除)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合計
	1	0	0	0	0	0	1
十一、增設學生數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合計
	37	0	0	0	0	0	37
十二、增班後每班學生數(110免除)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合計
	37	37	36	35	34	34	1102
十三、增班後校地面積與學生數比率	47.4平方公尺/學生						
	比率是否符合私立學校設立標準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十四、增班後之教師增聘員額	增聘科目：國小導師 增加人數：1位小學編制內專任教師						
十五、增班後之預期成效	此次增班申請係為讓更多社區民眾能共享東海學園教育資源，且強化本校與社區連結，亦讓學生有更多人際互動機會，優化分組合作學習機制，並透過增加辦學資源的投入與規模經濟效益，為學校打造更優質的學習環境，提昇教學品質。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小學部成績評量辦法修正對照表				
109年8月28日校務會議擬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條次	內容	條次	內容	
肆	<p>肆、學生成績評量應依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日常生活表現，分別評量之：</p> <p>一、領域學習課程：依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學生努力程度、進步情形，並應兼顧認知、情意、技能及參與實踐等層面，且重視學習歷程及結果之分析。其成績評量計算方式，依下列各款規定辦理：（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準則第三條、臺中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三條第一款）</p> <p>（一）「語文」、「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及「社會」領域每學期有二次定期（期中、期末）評量，而每次定期成績評量則分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定期評量佔25%（採紙筆評量方式），平時評量佔75%（含四次成績，應重視學生學習過程之各階段評量，依領域學習課程內容及活動性質，採筆試、表演、口試、實作、作業、報告等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進行。）</p>	肆	<p>肆、學生成績評量應依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日常生活表現，分別評量之：</p> <p>一、領域學習課程：依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學生努力程度、進步情形，並應兼顧認知、情意、技能及參與實踐等層面，且重視學習歷程及結果之分析。其成績評量計算方式，依下列各款規定辦理：（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準則第三條、臺中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三條第一款）</p> <p>（一）「語文」、「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及「社會」領域每學期有二次定期（期中、期末）評量，而每次定期成績評量則分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定期評量佔50%（採紙筆評量方式），平時評量佔50%（含四次成績，應重視學生學習過程之各階段評量，依領域學習課程內容及活動性質，採筆試、表演、口試、實作、作業、報告等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進行。）</p>	考量現行佔比狀況修正本點。

##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小學部成績評量辦法

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7 日成績審查小組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6 日部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8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壹、依據：本辦法參照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及「臺中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
- 貳、目的：成績評量旨在了解學生學習情形，激發學生多元潛能，促進學生適性發展，肯定個別成就，並作為教師教學省思及學生學習輔導的依據。
- 參、學校學生定期評量紙筆測驗次數每學期二次，不舉辦全年級排名之學業競試。（依據：臺中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二條）
- 肆、學生成績評量應依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日常生活表現，分別評量之：
- 一、領域學習課程：依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學生努力程度、進步情形，並應兼顧認知、情意、技能及參與實踐等層面，且重視學習歷程及結果之分析。其成績評量計算方式，依下列各款規定辦理：（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準則第三條、臺中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三條第一款）
- （一）「語文」、「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及「社會」領域每學期有二次定期（期中、期末）評量，而每次定期成績評量則分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定期評量佔 50%（採紙筆評量方式），平時評量佔 50%（含四次成績，應重視學生學習過程之各階段評量，依領域學習課程內容及活動性質，採筆試、表演、口試、實作、作業、報告等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進行。）
- （二）「藝術與人文」成績計算方式及評量範圍：
1. 學習態度佔 30%，依學生用具、樂器和課本攜帶；上課秩序和專心等項目由老師紀錄評量之。
  2. 學習成果佔 70%，美勞、音樂各自依據探索與目標、審美與思辨、文化與理解等目標主軸設定報告、表演、作品、觀察、音樂會…等適當的多元評量方式給分。
- （三）「健康與體育」成績計算方式及評量範圍：
1. 「健康」部分佔 30%（一-六年級），一-三年級：評量範圍包括健康行為習慣、健康知識和健康技能等。由導師作觀察紀錄評量之。四-六年級：評量範圍（30%）為學生之健康行為習慣、態度等由導師作觀察紀錄評量之；（70

%) 由為學生之健康知識與技能等由學生之紙筆測驗、操作和報告評量之。

2. 「體育」部分佔 70% (一-六年級)，評量範圍：(60%) 為學生之運動技能與體能，依學生上課測驗項目評量之；(20%) 為學生之運動精神與學習態度，依學生上課之穿著、認真學習、專心守規等項目由老師紀錄評量之。(20%) 為學生之體育常識，一、二年級以老師觀察、訪談、紀錄等方式評量之；三至六年級以學生之書報雜誌剪貼、心得報告、課後作業等多元方式評量之。

(四)「綜合活動」成績計算方式及評量範圍：

1. 低年級：參與全校性活動(25%)—聖誕節表演、科學闖關、演說週、運動會、園遊會、運動日等。主題教學(25%)—戶外教學、作品呈現或發表、參與態度。集會活動的配合度(25%)—週會、欣賞表演、專家演講。輔導活動(25%)
2. 中高年級：參與全校性活動(40%)—聖誕節表演、科學闖關、演說週、數學闖關、詩歌朗誦、跳蚤市場、運動會、園遊會、運動日等。主題教學(25%)—戶外教學、作品呈現或發表、參與態度。集會活動的配合度(20%)—週會、欣賞表演、專家演講。級會、學年活動(15%)

(五)「本土語言」成績計算方式及評量範圍：

1. 學習態度佔 30%，依學生課本攜帶；上課秩序和專心項目由老師紀錄評量之。
2. 平時評量佔 70% (含二次成績，應重視學生學習過程之各階段評量，依學習領域內容及活動性質，可彈性採用聽力、誦讀、筆試、表演、歌唱、口試、實作、作業、報告等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進行。)

二、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範圍及內涵，包括學生出缺席情形、獎懲紀錄、團體活動表現、品德言行表現、公共服務及校內外特殊表現等。

三、彈性學習課程評量，應以平時評量為原則，並得視需要實施定期評量。

四、學生成績評量方式，由任課教師依教學計畫於開學前提經各領域學習課程小組審查通過後實施，並於學期初以口頭或書面通知等方式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五、學期總平均成績及畢業總成績之計算方式，由學校訂定之。

伍、國民中小學學生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平時及定期成績評量結果，應依評量方法之性質以等第、數量或質性文字描述記錄之。

前項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成績評量，至學期末，應綜合全學期各種評量結果紀錄，參酌學生人格特質、特殊才能、學習情形與態度等，評量及描述學生學習表現，

並得視需要提出未來學習之具體建議。領域學習課程之評量結果，應以優、甲、乙、丙、丁之等第，呈現各領域學習課程學生之全學期學習表現；其等第與分數之轉換如下：

一、優等：九十分以上。

二、甲等：八十分以上未滿九十分。

三、乙等：七十分以上未滿八十分。

四、丙等：六十分以上未滿七十分。

五、丁等：未滿六十分。

前項等第，以丙等為表現及格之基準。彈性學習課程評量結果之全學期學習表現，得比照第肆項規定辦理。學生日常生活表現紀錄，應就第肆條第二款所列項目，分別依行為事實記錄之，並酌予提供具體建議，不作綜合性評價及等第轉換。(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準則第九條)

陸、定期評量之實施，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學校定期評量試卷編製應訂定命題流程、審查及保密之注意事項。

二、教師編製評量試題時，不得直接引用坊間出版之試題。

三、學校教育人員不得有洩題或暴露試卷之行為，違者依相關規定懲處。

柒、學生成績評量紀錄，學校每學期至少應以書面通知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及學生一次；其紀錄內容應包括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項目、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量項目、學習節數、成績等第及文字描述、出勤及獎懲紀錄等。

學生(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如對成績評量紀錄有疑義時，應自收受成績評量紀錄之次日起七日內向學校申請複查，逾期不予受理。

捌、學校為研議、審查學生成績評量及畢(修)業事宜，應設學生成績評量審查小組(以下簡稱審查小組)。審查小組之組織及運作等事項，由學校擬訂並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前項審查小組置委員五人至十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學校校長兼任；其他委員由學校行政人員、教師、教師會(無教師會，由教師代表)及家長會代表聘(派)兼之。

玖、學生定期評量時，因故經准假未參加評量者，應於銷假後配合學校規定期程，返校補行評量，補行評量成績依下列規定計算：

一、因公、喪或不可抗力因素請假者(如：法定疾病或偶突發事件…等)，依實得分數計算。

二、因事、病請假者，補考後其成績列六十分以下，依實得分數計算；超過六十分，超過部分八折計算。(依據：臺中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七條第二款)

另，無法於學校規定期程返校補行評量者，考量學生實際情況由學校以下列方式擇一辦理：

- (一) 於考試當日上午，以電子郵件寄發試卷電子檔予學生進行評量，學生需於台灣時間 24:00 前回傳試卷作答檔，成績以前項規定計算。
- (二) 依缺考科目，請該科授課教師提供多元作業，需於規定日期繳交，成績統一以六十分計算。

上述期程（含補行評量/作業、批閱、輸入成績系統）皆需於該學期之學期轉換前完成，成績皆由原授課教師處理，上學期限一月三十一日前，下學期限七月三十一日前。

拾、學生無故缺課後返校就讀者，除該學期缺課成績經准予補行評量者外，其缺課期間之成績以零分計算。

拾壹、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之成績評量依下列方式辦理：

- 一、家長應依申請計畫實施評量，並得自行決定學生返校參加定期評量，由家長實施之評量紀錄，應於學期末提供校方進行成績登錄，提供之時間由家長與導師聯繫確認。
- 二、返校參加定期評量者，平時評量成績由家長提供，教師就平時評量與定期評量成績，合併計算學生之學期成績。
- 三、不返校參加定期評量者，成績由家長評定。

拾貳、國民小學學生修業期滿，符合下列規定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達畢業標準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一、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八月一日以前入學國民小學之學生：

- (一) 學習期間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 (二) 七大學習領域有四大學習領域以上畢業總平均成績丙等以上。

二、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八月一日以後入學國民小學之學生：

- (一) 出席率及獎懲：學習期間授課總日數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 (二) 領域學習課程成績：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七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拾參、國民小學學生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成績評量結果未達及格之基準者，學校應實施補救教學及相關補救措施。

學生日常生活表現需予協助者，學校應依所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相關規定施以輔導，

必要時得與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聯繫，且提供學生改過銷過或功過相抵之機會。

拾肆、學生成績之登記及處理應登錄於校務行政系統。學校應列入檔案存查並妥善備分保存。

學生成績評量相關表冊，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另定之。

拾伍、本辦法修正後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自一百零八年八月一日以後入學國民小學之學生適用之。

附註：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自 108 學年度起逐年實施，本校預計 110 年全面實施，並將依據課綱規定逐年調整領域名稱及部定校訂課程，評量方式亦將逐年調整。

## 臺中市西屯區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服裝儀容委員會組織要點

109年8月26日小學部部務會議通過

109年8月28日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壹、依據：**教育部109年8月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72127號函，訂定本校服裝儀容委員會組織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貳、組織：**服裝儀容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設委員共15人，均為無給職，任期一年(每年八月一日起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連選得連任，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召集人1人：校長。

二、學校行政人員代表6人：部主任、國際教育處主任、學生事務組長、教務組長、生活教育組長、庶務組長。

三、教師代表6人：由各學年主任代表。

四、家長代表1人：由學生家長委員會推選代表。

五、學生代表1人：學生自治市市長。

**參、職掌：**

**旨揭規定要點如下：**

一、負責服裝儀容相關事宜之審議，並經校務會議通過；校務會議審議學生服裝儀容規定時，除有明顯違反法規規定之情形外，不得修改服裝儀容委員會審議通過之內容。

二、負責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審議。

三、負責學校校服(制服、運動服)款式、材質(例如排汗、透氣、透光)及其他相關事項之審議。

四、其他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五、學生服裝儀容規定實施後，學校應視該規定實施狀況，每三年至少檢討一次。

六、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熱之感受，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天氣寒冷時，學校應開放學生在校服內及外均可加穿保暖衣物。

七、學校對於違反服裝儀容規定之學生，得視其情節，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輔導或管教措施，並不得加以處罰。前項管教措施，僅限於正向管教措施、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

**肆、運作方式：**

一、本會由校長定期召集之，但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校長應召開臨時委員會議。本會開會時，以校長為當然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二、學校應視該規定實施狀況，每三年至少檢討一次。

三、服裝儀容委員會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以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四、本會視實際需要必要時得邀請服裝相關專家學者擔任委員。

五、本會相關之行政工作，由學務處主辦，其他處室協辦。

**伍、本組織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

109年8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

- 一、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規範校外人士協助學校教學或活動，俾維護學生權益，依照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校外人士，指本校聘任、任用、僱用或以其他專案聘任之教職員工以外，進用或運用之其他人員。
- 三、校外人士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本校不予進用或運用：
  - (一)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二)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一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
  - (三)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 (四)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五)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之一條第一項第一、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校外人士協助學校教學或活動前，本校應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條之一規定查詢。
- 四、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之課程，分為部定、校訂課程及非部定、校訂課程，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時，原授課教師或導師均應在場；其課程及教材，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部定、校訂課程：校外人士協助教學之課程及教材，原授課教師應事先與校外人士討論，並納入本校課程計畫，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於開學前報主管機關備查，並以書面、網站或其他多元管道，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 (二)非部定、校訂課程：校外人士協助教學之課程及教材，原授課教師應事先與校外人士討論，並於三週前提出申請表，由本校組成審查小組（審查小組成員包含行政人員、教師代表、家長代表）進行審查，並以書面、網站或其他多元管道，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校外人士進入本校協助前項第一款部定、校訂課程教學有臨時性需求者，學校應於課程開始一週前，準用前項第二款審核機制辦理。

學生或家長申請閱覽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教材者，本校應予提供。

- 五、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應遵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相關法規（如教育基本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國際人權公約（如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兒童權利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之規定。
- 六、本校進用或運用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應遵行下列規定：
  - （一）事先瞭解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之目的、宗旨及實施方式。
  - （二）明確告知校外人士本要點之規定。
  - （三）符合各該教育階段學生成長及學習需求。
  - （四）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或宗教信仰從事宣傳或活動。
  - （五）不得有商業或為其他利益衝突之行為。
  - （六）私立學校應符合教育基本法第六條第四項規定。
- 七、校外人士如為志願服務者（以下簡稱志工），本校應依志願服務法之規定，進行召募、訓練、管理、運用、輔導、考核、保險及其他相關事項；志工並應遵守志願服務法之規定、志工倫理守則及本校訂定之規章。
- 八、長期協助教學或活動之校外人士，由本校提供必要之職能訓練。
- 九、本校應就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瞭解其實施成效，作為學校課程及教材規劃之參考。
- 十、本校由教務處負責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及家長諮詢、申訴之相關事項。

前項申訴案件之處理期限不得超過三十日；其未能在規定期限內辦結者，應依分層負責簽請核准延長，並將延長理由以書面告知申訴人。
- 十一、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 十二、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私立國中招生計畫書(草案)	申請年度：110 學年度
	申請人：鍾興能校長
	聯絡電話：04-23590404#1220 註冊組
學校名稱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
學校地址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727 號
招生年段	國一新生
招生委員會	<p>一、委員組成：</p> <p>(一)主任委員 1 人，由校長兼任。</p> <p>(二)副主任委員 1 人：教務主任兼任。</p> <p>(三)執行秘書 1 人：中學註冊組長兼任。</p> <p>(四)委員 10 人：由校長聘任秘書、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國際教育處主任、人事主任、總務主任、會計主任、小學部主任、小學部教務主任、中學部註冊組長擔任之。</p> <p>二、工作職掌：</p> <p>(一)主任委員：綜理本會業務</p> <p>(二)副主任委員：擬定招生計畫，執行招生業務。</p> <p>(三)執行秘書：擬定招生行事曆、招生宣傳規劃、招生事務工作分配及會議紀錄等。</p> <p>(四)委員：出席會議、審議並推展招生工作。</p>
招生公告	<p>一、公告日期：每年 12 月-1 月。</p> <p>二、公告方式：訊息公告於學校網站、發放宣傳 DM</p>
招生方式	<p>一、優先入學</p> <p>二、直升入學</p> <p>三、多元綜合評估入學</p>
招生辦法	<p>一、招生對象：各縣市公私立小學應屆畢業生(不同意本校跨區招生之縣市除外)。</p> <p>二、招生人數：共招收 7 班，每班至多 50 人，共 350 人。</p> <p>三、報名日期、方式：每年 12 月至翌年 3 月。</p> <p>四、招生方式：</p> <p>(一)優先入學：本校董事、東海學園教職員工之直系血親卑親屬，符合入學資格者，得於招生人數內申請，經審查通過後優先入學。</p> <p>(二)直升入學：</p> <p>1. 本校小學部日常生活表現優良之學生，經審查通過後可直升入學。</p> <p>2. 名額：佔招生人數 30%，餘額併入「多元綜合評估入學」招生人數。</p> <p>(三)多元綜合評估入學：</p> <p>1. 名額：招生人數扣除「優先入學」及「直升入學」人數之餘額為「多元綜合評估入學」之招生人數。</p> <p>2. 符合報名資格學生自由報名參加多元綜合評估，並據以為新生入學之</p>

	<p>依據。</p> <p>3. 評估項目：閱讀推理能力、數學推理能力、英語綜合能力、藝術表現才能。</p> <p>4.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300 元整。</p> <p>五、招生期程：</p> <p>(一) 招生宣導及說明會：每年 11 月至翌年 1 月辦理。</p> <p>(二) 國中課程體驗營：每年 1 月辦理(時間另定)</p> <p>(三) 「優先入學」申請、審查及公告名單：每年 12 月至翌年 2 月。</p> <p>(四) 「直升入學」申請、審查及公告名單：每年 12 月至翌年 2 月。</p> <p>(五) 「多元綜合評估入學」活動：</p> <p>1. 報名日期：每年 12 月至翌年 3 月。</p> <p>2. 辦理時間：每年 3 月(時間另定)。</p> <p>3. 結果公告：活動後一週內網路公告、簡訊及郵寄通知。</p> <p>(六) 新生報到：配合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規定時間辦理。</p>						
校地面積	39750 / 面積：平方公尺						
招生後全校總人數 (班級/學生數)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合計
	7	6	7				20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合計
	350	277	281				908
招生後校地面積與學生比率	39750/908=43.78 平方公尺/學生						
	比率是否符合私立學校設立標準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私立高中招生計畫書(草案)	申請年度：110 學年度
	申請人：鍾興能校長
	聯絡電話：04-23590404#1220 註冊組
學校名稱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高中部)
學校地址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727 號
招生年段	高一新生
招生委員會	<p>一、委員組成：</p> <p>(一)主任委員 1 人，由校長兼任。</p> <p>(二)副主任委員 1 人：教務主任兼任。</p> <p>(三)執行秘書 1 人：中學註冊組長兼任。</p> <p>(四)委員 10 人：由校長聘任秘書、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國際教育處主任、人事主任、總務主任、會計主任、小學部主任、小學部教務主任、中學部註冊組長擔任之。</p> <p>二、工作職掌：</p> <p>(一)主任委員：綜理本會業務</p> <p>(二)副主任委員：擬定招生計畫，執行招生業務。</p> <p>(三)執行秘書：擬定招生行事曆、招生宣傳規劃、招生事務工作分配及會議紀錄等。</p> <p>(四)委員：出席會議、審議並推展招生工作。</p>
招生公告	公告於中投區直升入學簡章、中投區免試入學簡章、學校網站、發放宣傳文宣
招生方式	<p>一、直升入學</p> <p>二、免試入學</p>
110 學年度 申請放寬狀況	申請每班學生增加 2 人。 (放寬限制不得超過原核定名額 45 人之 5%， $45 \text{ 人} \times 5\% = 2.25 \text{ 人}$ )
招生辦法	<p>一、招生對象：中投區公私立國民中學畢業生。</p> <p>二、招生人數：共招收 6 班，每班至多 47 人，共 282 人。</p> <p>三、報名日期：每年 6 月至 7 月。</p> <p>四、招生方式：</p> <p>(一)直升入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招收本校國中部三年級學生於畢業前在本校就讀滿一學年以上者，並依據 110 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入學簡章辦理。</li> <li>2. 名額：佔招生人數 48%，直升入學錄取報到後之缺額(含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納入免試入學招生名額。</li> </ol> <p>(二)免試入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據 110 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辦理。</li> <li>2. 名額：佔招生人數 52%。</li> </ol>

	<p>五、招生期程：</p> <p>(一)招生宣導及說明會：每年2月至6月辦理。</p> <p>(二)「直升入學」、「免試入學」申請及公告名單：依據110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入學、免試入學簡章辦理。</p> <p>(三)新生報到：依據110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入學、免試入學簡章規定時間辦理。</p>						
校地面積	39750 / 面積：平方公尺						
招生後全校總人數（班級/學生數）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合計
	6	6	6				18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合計
	282	273	270				825
招生後校地面積與學生比率	39750/802=49.56 平方公尺/學生						
	比率是否符合私立學校設立標準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學生行動載具使用規定

109年8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

- 一、依據：教育部108年6月17日臺教資(四)字第1080060697號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行動載具使用原則」辦理。
- 二、本規定所稱行動載具，泛指手機、可攜式電腦、平板電腦、穿戴式裝置等具無線通訊功能之終端裝置。
- 三、目的：
  - (一)基於維護學生健康、促使學生專心學習以落實學習成效。
  - (二)教導行動載具使用禮儀及考量學生與家長聯繫之需要。
- 四、為維護校園秩序及尊重他人權益，學生應正確使用行動載具，並遵守以下規範：
  - (一)本校原則上禁止學生攜帶行動載具到校，學生如有實際需要攜帶行動載具到校者，須由家長提出申請核准後，由學校統一保管為原則。
  - (二)學生攜帶行動載具到校，應恪遵「到校關機，放學開機」之原則，並用於與父母之間的聯繫功能為主。
  - (三)上課期間，家長如有緊急聯繫學生之需求，請撥打學務處校安專線:(04)2350-4545；或導師室專線:(國中部:1360、1361、1360；高中部:1370、1371、1372)代為轉達。
  - (四)禁止於校園內任何地點充電(宿舍內住宿學生除外)。
- 五、行動載具統一管理細則：
  - (一)各班行動載具收發方式：
    - 1.上課到校日 0740 前，由學生自行將行動載具放置於各班保管箱內。
    - 2.上課到校日 0800 前，各班班長須確實清點行動載具數量，完成收繳紀錄，於 0800 下課時間將班級保管箱送至學務處保管櫃上鎖。
    - 3.上課到校日 1645 時，由各班班長至學務處領回班級保管箱，由任課老師或導師發還行動載具。
  - (二)遲到及外出學生行動載具收發方式：
    - 1.上學遲到者，進教室前須先自行將行動載具繳交至學務處，由學務人員放置該班保管箱。
    - 2.臨時外出者，需持臨時外出單(由導師簽名確認)至學務處領取。
  - (三)學生行動載具使用規則：
    - 1.「到校關機，放學開機」：學生到校前應立即將行動載具關機，放學後始可取回以聯繫家長之用。
    - 2.教學若有使用行動載具需求，任課老師應事先向教務處提出申請。
  - (四)檢查作為：
    - 1.導師每天檢視學生行動載具繳交時效、保管箱整體維護、行動載具外觀辨識、繳交紀錄等項目，了解學生遵守規定程度，檢察重點詳如附表 1，每日繳交名單如附表 2。
    - 2.學務處每日透過課堂間、午休等時段，加強查察學生是否私自使用、繳假機、未按時繳交等情況。
- 六、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發生下列違規、違法事件，悉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懲處之：
  - (一)違反本校行動載具使用規定(例:未繳、繳假機、未準時繳交等)記小過乙次。行動載具暫交由校方保管，由家長親自到校領回。
  - (二)以行動載具為工具致使發生行為偏差事件，如叫唆他人聚集、打架等情事。

(三) 使用行動載具以致影響個人學習狀況及班級學習氣氛。

(四) 以行動載具行考試舞弊之行為。

(五) 以行動載具任意拍攝及上傳、散播，因而造成同學、學校聲譽損壞。

(六) 未經他人同意擅自使用他人行動載具或窺視或竊取其內容，或進行不當之傳播。

(七) 其他因行動載具使用不當肇生之違法違規行為。

七、學生申請攜帶行動載具到校，需自行承擔損壞或遺失風險，學校僅代為保管，概不負賠償之責。

八、本管理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

附表 1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手機檢查表		
受檢班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 <input type="checkbox"/> 高_____年_____班 檢查人員簽名_____		
檢查項目	檢查重點	檢查結果
手機繳交時效	手機(箱)是否準時送交手機箱(櫃)內	
手機箱維護	手機箱外觀有無破損	
	手機箱內隔柵是否完整	
	手機箱內明顯標示座號	
手機外觀辨識	手機放置在個人座號位置	
	個人手機關機	
繳交記錄檢查	手機繳交紀錄填寫完整	
	手機繳交數量與紀錄相符	
	手機繳交位置與紀錄相符	
	手機繳交紀錄有導師簽名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行動載具每日繳交名單 班級：\_\_\_\_\_

日期 星期 座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期 星期 座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1						
2							2						
3							3						
4							4						
5							5						
6							6						
7							7						
8							8						
9							9						
10							10						
11							11						
12							12						
13							13						
14							14						
15							15						
16							16						
17							17						
18							18						
19							19						
20							20						
21							21						
22							22						
23							23						
24							24						
25							25						
26							26						
27							27						
28							28						
29							29						
30							30						
31							31						
32							32						
33							33						
34							34						
35							35						
36							36						
37							37						
38							38						
39							39						
40							40						
41							41						
42							42						
43							43						
44							44						
45							45						
46							46						
47							47						
48							48						
49							49						
50							50						
51							51						
紀錄代號	繳交=「V」、住宿=「△」、請假=「○」、未帶=「□」、未到=「X」												
導師簽名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作業要點 修正對照表				
109年8月28日校務會議擬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條次	內容	條次	內容	
一	本校依據教師法設置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一	本會定名為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增加註明本校設置教評會之法源依據。
二	本會要點係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訂定。	二	本會要點係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訂定。	未修正
三	本要點所稱之教師，係指本校編制內，按月支給待遇，並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專任教師。	三	本要點所稱之專任教師，係指本校編制內，按月支給待遇，並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教師。	參照教師法調整字句。
四	<p>本會置委員九人，均為無給職，且僅於其行使有關職責事項時始有必要開會。其組成方式如下：</p> <p>(一)當然委員：</p> <p>1、校長一人：校長因故出缺時，以代理校長擔任。</p> <p>2、家長會代表一人：<u>由家長會選(推)舉之。</u></p> <p>3、教師會代表一人：<u>由教師會選(推)舉之。</u></p> <p>(二)選舉委員<u>六人</u>：由全體教師選(推)舉之。</p> <p><u>前項第二款選舉委員之選舉人及被選舉人為本校全體在職專任教師，並以無記名票選方式為之。</u></p> <p>本會委員中未兼行政或董事之教師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之二分之一，任一性別之委員人數不得</p>	四	<p>本會設委員九人，均為無給職，且僅於其行使有關職責事項時始有必要開會。其組成方式如下：</p> <p>(一)當然委員：<u>包括校長、家長會代表、教師會代表各一人。</u>校長因故出缺時，以代理校長為當然委員。</p> <p>(二)選舉委員：由全體教師選(推)舉之。</p> <p>本會委員中未兼行政之教師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之二分之一，任一性別之委員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之三分之一。</p>	參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條文文字內容，以臻明確，並明定選舉與被選舉資格，以及選舉方式。

	<p>少於委員總額之三分之一。</p> <p><u>第一項第二款之委員選(推)舉時，得列候補委員二人，於當選委員因故不能擔任時依序遞補之，無候補委員遞補時，應即辦理補選(推)舉。</u></p>			
五	<p>本會委員任期一年，自每年九月一日起至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連選得連任</p> <p><u>遞補之</u>候補委員或補選(推)舉產生之委員，其任期均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委員之選(推)舉時間於每屆任期屆滿前辦理。</p> <p><u>本會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u></p> <p><u>選舉委員於任期中經本會認定無故缺席達二次或因故無法執行職務者，解除其委員職務。</u></p>	五	<p>本會委員任期一年，自每年九月一日起至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連選得連任。候補委員或補選(推)舉產生之委員，其任期均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委員之選(推)舉時間於每屆任期屆滿前辦理。</p>	參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內容，增列明定委員應親自出席及解除職務之規範。
六	<p><u>本校依教師法第九條第三項另行增聘校外學者專家擔任本會委員，產生方式如下：</u></p> <p><u>(一)處理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第七款、第十款及第十五條第一項第三款、第四款時，由本校自國教署建置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校外學者專家人才庫遴聘之。</u></p> <p><u>(二)處理教師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二款時，由本校自依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二十二條規定建置之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才庫遴聘之</u></p> <p><u>前項校外委員人數，依教師法第九條第三項規定，應增聘至本會未兼行政或董事之教師代表人數少於委員總額二分之一為止。</u></p> <p><u>第一項校外委員，於審議第一項各款案件時，始具委員資格；其委員人數及任期不受第四點第一項及前點第一項規定之限制。</u></p>			<p>新增條文</p> <p>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新增條文，明定另行增聘校外學者專家擔任本會委員之規範。</p>

	<u>第一項校外委員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辦理。</u>			
七	本會由校長召集；經 <u>全體</u> 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召集時， <u>校長應自受請求後五日內召集；校長不召集時</u> ，得由連署委員互推一人召集之。 本會開會時，以校長為主席， <u>校長</u> 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六	本會由校長召集。 <del>如</del> 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召集時，得由連署委員互推一人召集之。 本會開會時，以校長為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調整條次 參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內容
八	本會之決議，除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外， <u>應經全體</u> 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審議通過： (一)審查教師長期聘任事項，應經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 <u>出席及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審議通過。</u> (二)教師法第十四條 <u>至第十六條、第十八條或相關法規另有規定。</u> <u>審議教師法第九條第三項之議案時，全體委員應計入校外學者專家；非審議教師法第九條第三項之議案時，不予計入。</u> <u>決議過程及個別委員意見，應對外嚴守秘密。</u> 本會為 <u>第一項序文及第二款</u> 決議時，迴避之委員不計入該項決議案之出席委員人數。為 <u>第一項第一款</u> 審查教師長期聘任事項決議時，迴避之委員不計入該項決議案之全體委員人數。 <u>本要點相關議事運作未規定者，得依內政部訂頒之會議規範辦理。</u>	七	本會之決議，除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外， <u>以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出席，出席委員半數以上之同意行之；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u> (一)審查 <u>本要點第八點第一項第一款</u> 教師長期聘任事項時，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通過。 (二)審議教師法第十四條 <u>第一項第十一款至第十三款事項，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通過。</u> 本會為 <u>前項</u> 決議時，迴避之委員不計入該項決議案之出席委員人數。 <u>但為前項第一款</u> 決議時，迴避之委員不計入該項決議案之全體委員人數。	調整條次 參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內容，

<p><b>九</b></p>	<p>本會之<u>任務</u>如下：</p> <p>(一)教師初聘、續聘及長期聘任之審查。</p> <p>(二)教師長期聘任聘期之訂定。</p> <p>(三)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及<u>資遣</u>之審議。</p> <p>(四)教師違反教師法規定之義務及聘約之<u>審議</u>。</p> <p>(五)其他依法令應經本會審議之事項。</p> <p>本會辦理前項第一款教師初聘之審查時，應以公開甄選為之，辦理公開甄選時，得經本會決議成立甄選委員會辦理。</p>	<p><b>六</b></p> <p>本會之<u>職責</u>如次：</p> <p>(一)教師初聘、續聘及長期聘任之審查<u>事項</u>。</p> <p>(二)教師長期聘任聘期之訂定<u>事項</u>。</p> <p>(三)教師停聘、解聘及不續聘之審議<u>事項</u>。</p> <p>(四)教師<u>資遣原因認定之審查事項</u>。</p> <p>(五)教師違反教師法規定之義務及聘約之<u>評議事項</u>。</p> <p>(六)其他依法令應經本會審查之事項。</p> <p>本會辦理前項第一款<u>有關</u>教師初聘之審查<u>事項</u>時，應以公開甄選為之，辦理公開甄選時，得經本會決議成立甄選委員會辦理。</p>	<p>調整條次</p> <p>參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內容，</p>
<p><b>十</b></p>	<p>本會委員於審查或審議有關委員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之事項時，應自行迴避。</p> <p>本會委員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審查事項之當事人得向本會申請迴避：</p> <p>(一)有前項所定之情形而不自行迴避。</p> <p>(二)有具體事實，足認其執行任務有偏頗之虞。</p> <p>前項申請，應舉其原因及事實，並為適當之釋明；被申請迴避之委員，對於該申請得提出意見書，由本會決議之。</p> <p>本會委員有第一項所定情形不自行迴避，而未經審查事項當事人申請迴避，應由本會<u>依職權</u>命其迴避。</p>	<p><b>九</b></p> <p>本會委員於審查或審議有關委員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u>親屬</u>關係者之事項時，應自行迴避。</p> <p>本會委員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審查事項之當事人得向本會申請迴避：</p> <p>(一)有前項所定之情形而不自行迴避<u>者</u>。</p> <p>(二)有具體事實，足認其執行任務有偏頗之虞<u>者</u>。</p> <p>前項申請，應舉其原因及事實，並為適當之釋明；被申請迴避之委員，對於該申請得提出意見書，由本會決議之。</p> <p>本會委員有第一項所定情形不自行迴避，而未經審查事項當事人申請迴避，應由本會<u>主席</u>命其迴避。</p>	<p>調整條次</p> <p>參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內容，</p>

十一	<p>本會審議第九點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事項時，應給予當事人陳述意見之機會。</p> <p>本會基於調查事實及證據之必要，得以書面通知審議事項相關人員列席陳述意見，<u>並注意文書送達之方式及證明</u>。</p> <p>通知書中應記載詢問目的、時間、地點、得否委託他人到場及不到場所生之效果。</p>	十	<p>本會審查第八點第一項第三款至第五款等事項時，應給予當事人陳述意見之機會。</p> <p>本會基於調查事實及證據之必要，得以書面通知審查事項之相關人員列席陳述意見。</p> <p>通知書中應記載詢問目的、時間、地點、得否委託他人到場及不到場所生之效果。</p>	<p>配合調整條次後更正對應調次參照教育局範例修正條文內容</p>
十二	<p>本會審議第九點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事項之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得依本校規定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但以主張或維護其法律上利益有必要者為限。</p> <p>本校對前項之申請，除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外，不得拒絕：</p> <p>(一)本會決議前之擬稿或其他準備作業文件。</p> <p>(二)涉及公務機密。</p> <p>(三)涉及個人隱私。</p> <p>(四)有侵害第三人權利之虞。</p> <p>(五)有嚴重妨礙教學、行政職務正常進行之虞。</p> <p>前項第二款及第三款無保密必要之部分，仍應准許閱覽。</p> <p>本會審議事項之當事人就第一項資料或卷宗內容關於自身之記載有錯誤者，得檢具事實證明，請求本校更正。</p>	十一	<p>本會審查第八點第一項第三款至第五款等事項之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得依學校規定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但以主張或維護其法律上利益有必要者為限。</p> <p>學校對前項之申請，除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外，不得拒絕：</p> <p>(一)本會決議前之擬稿或其他準備作業文件。</p> <p>(二)涉及公務機密者。</p> <p>(三)涉及個人隱私者。</p> <p>(四)有侵害第三人權利之虞者。</p> <p>(五)有嚴重妨礙教學、行政職務正常進行之虞者。</p> <p>前項第二款及第三款無保密必要之部分，仍應准許閱覽。</p> <p>本會審查事項之當事人就第一項資料或卷宗內容關於自身之記載有錯誤者，得檢具事實證明，請求更正。</p>	<p>配合調整條次後更正對應調次參照教育局範例修正條文內容</p>
十三	<p>本會之行政工作，由學校人事單位主辦，教務、總務等單位協辦；人事單位應就審議案件會同相關單位，依據相關法令研提參考意見，<u>開會時並應列席</u>。</p>	十二	<p>本會之行政工作由學校人事單位主辦，教務、學務等單位協辦；人事單位並就審查(議)案件會同相關單位，依據相關法令研提參考意見，<u>以便利審查(議)</u>。本會審查(議)時，仍應就其職責為獨立之研判，不受</p>	<p>參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內容，</p>

			<del>人事單位意見之干涉或影響。</del>	
十四	<del>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教師法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del>	十三	本會運作如有疑義時，應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解釋。	調整條次 參照教育局範例 修正條文內容
十五	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十四	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調整條次 刪去修訂時亦同

## 教師法相關部分條文

### 第 9 條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之聘任，分初聘、續聘及長期聘任，除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外，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由校長聘任之：

- 一、依師資培育法規定分發之公費生。
- 二、依國民教育法或高級中等教育法回任教師之校長。

前項教師評審委員會之組成，應包括教師代表、學校行政人員代表及家長會代表一人；其中未兼行政或董事之教師代表，不得少於總額二分之一，但教師之員額少於委員總額二分之一者，不在此限。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於處理第十四條第一項第七款及第十款、第十五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時，學校應另行增聘校外學者專家擔任委員，至未兼行政或董事之教師代表人數少於委員總額二分之一為止。

前三項教師評審委員會之任務、組成方式、任期、議事、迴避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 第 14 條

教師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應予解聘，且終身不得聘任為教師：

- 一、動員戡亂時期終止後，犯內亂、外患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二、服公務，因貪污行為經有罪判決確定。
- 三、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四、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行為屬實。
- 五、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有解聘及終身不得聘任為教師之必要。
- 六、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確認，有解聘及終身不得聘任為教師之必要。
- 七、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並經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確認，有解聘及終身不得聘任為教師之必要。
- 八、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未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通報，致再度發生校園性侵害事件；或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性侵害事件之證據，經學校或有關機關查證屬實。
- 九、偽造、變造或湮滅他人所犯校園毒品危害事件之證據，經學校或有關機關查證屬實。
- 十、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十一、行為違反相關法規，經學校或有關機關查證屬實，有解聘及終身不得聘任為教師之必要。

教師有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情形之一者，免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並免報主管機關核准，予以解聘，不受大學法第二十條第一項及專科學校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規定之限制。

教師有第一項第四款至第六款規定情形之一者，免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由學校逕報主管

機關核准後，予以解聘，不受大學法第二十條第一項及專科學校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規定之限制。

教師有第一項第七款或第十款規定情形之一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審議通過，並報主管機關核准後，予以解聘；有第八款、第九款或第十一款規定情形之一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審議通過，並報主管機關核准後，予以解聘。

## 第 15 條

教師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應予解聘，且應議決一年至四年不得聘任為教師：

- 一、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有解聘之必要。
- 二、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確認，有解聘之必要。
- 三、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侵害，有解聘之必要。
- 四、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並經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確認，有解聘之必要。
- 五、行為違反相關法規，經學校或有關機關查證屬實，有解聘之必要。

教師有前項第一款或第二款規定情形之一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審議通過，並報主管機關核准後，予以解聘。

教師有第一項第三款或第四款規定情形之一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審議通過，並報主管機關核准後，予以解聘；有第五款規定情形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審議通過，並報主管機關核准後，予以解聘。

## 第 16 條

教師聘任後，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並報主管機關核准後，予以解聘或不續聘；其情節以資遣為宜者，應依第二十七條規定辦理：

- 一、教學不力或不能勝任工作有具體事實。
- 二、違反聘約情節重大。

教師有前項各款規定情形之一者，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審議通過。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有前項第一款情形，學校向主管機關申請教師專業審查會調查屬實，應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審議通過。

##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相關部分條文

### 第 49 條

任何人對於兒童及少年不得有下列行為：

- 一、遺棄。
- 二、身心虐待。
- 三、利用兒童及少年從事有害健康等危害性活動或欺騙之行為。
- 四、利用身心障礙或特殊形體兒童及少年供人參觀。
- 五、利用兒童及少年行乞。
- 六、剝奪或妨礙兒童及少年接受國民教育之機會。
- 七、強迫兒童及少年婚嫁。
- 八、拐騙、綁架、買賣、質押兒童及少年。
- 九、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猥褻行為或性交。
- 十、供應兒童及少年刀械、槍砲、彈藥或其他危險物品。
- 十一、利用兒童及少年拍攝或錄製暴力、血腥、色情、猥褻、性交或其他有害兒童及少年身心健康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
- 十二、迫使或誘使兒童及少年處於對其生命、身體易發生立即危險或傷害之環境。
- 十三、帶領或誘使兒童及少年進入有礙其身心健康之場所。
- 十四、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自殺行為。
- 十五、其他對兒童及少年或利用兒童及少年犯罪或為不正當之行為。

前項行為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依第九十七條規定裁罰者，中央主管機關應建立裁罰資料，供政府機關（構）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同意之機構、法人或團體查詢。

### 第 97 條

違反第四十九條第一項各款規定之一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六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公布其姓名或名稱。

##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相關部分條文

### 第 2 條

本條例所稱兒童或少年性剝削，係指下列行為之一：

- 一、使兒童或少年為有對價之性交或猥褻行為。
- 二、利用兒童或少年為性交、猥褻之行為，以供人觀覽。
- 三、拍攝、製造兒童或少年為性交或猥褻行為之圖畫、照片、影片、影帶、光碟、電子訊號或其他物品。
- 四、使兒童或少年坐檯陪酒或涉及色情之伴遊、伴唱、伴舞等行為。

本條例所稱被害人，係指遭受性剝削或疑似遭受性剝削之兒童或少年。

#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 108-111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 目 錄

- 壹、學校願景與辦學理念
- 貳、計畫依據
- 參、現況分析
- 肆、發展策略與主軸面向
- 伍、具體計畫內容
- 陸、計畫期程

## 壹、學校願景與辦學理念

### 一、學校願景：

「建構一所用愛取代圍牆的智慧校園」

### 二、辦學理念：

作為一所基督教大學附屬中學，東大附中承襲東海大學實踐求真、篤信、力行的精神，汲取東海大學深厚博雅底蘊，將以成為氛圍友善溫馨、教學力求精緻、師生樂於創新，邁向一流卓越中學，以培育K-12的東海學園智慧人。

學校要培育學生的學習態度是：學生是自發主動的學習者，老師引導學生主動學習，引導學生體驗生命意義，並能妥善展開與自我、與他人的各種互動能力。激發學生對生命的喜悅，展現與他人互惠、共好的氣度。強化連貫與統整，規畫素養導向之課程與教學，培養學生敏銳觀察力，協助學生應用及實踐所學，並能建立生活與行為的紀律，塑造良好品格。面對未來的挑戰，需要創新，創新的核心是思維，創新的關鍵是改變。老師善誘學生的學習動機與熱情，提升學生學習的渴望與創新的勇氣和能力，透過完善的課程規畫和活動設計，適性輔導每位學生，為培育東海學園智慧人持續努力。

## 貳、計畫依據

一、高級中等教育法及高級中等教育法施行細則。

二、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總綱及設備標準。

三、行政院核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四、教育部中程施政計畫（106至109年度）。

五、優質化及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

六、東海大學106-110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 參、現況分析

一、學校概況表(如附件)。

二、學校現況 SWOT 分析表：

分別依地理環境、學生素質、師資人力、課程與教學、軟硬體設備、外部因素及資源整合等六大面向分析如下：

### (一) 地理環境

優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本校位於東海大學校園內。擁有廣闊優美的自然環境、豐富的生態及人文資源，公園化之優美校園，綠意盎然，饒富人文氣息，自然形成一良好境教。</li><li>※共享東海大學空間、設施及專業智能等資源，豐富教學所需能量。</li><li>※位處臺中市西屯區，臨臺灣大道、居於一號國道、三號國道中間，緊鄰 74 號中彰快速道路，兼有快捷公車站，直接至校門口之公車路線及班次多，大眾運輸便捷。</li><li>※鄰近有醫療設備優質之臺中榮總分院及澄清醫院，方便意外事件就近送醫。</li><li>※校園週邊因位大學文教區域，較無不良娛樂場所。</li><li>※鄰近科博館、臺中歌劇院、臺中都會公園、臺中市政府、新光百貨商圈、中部科學園區、臺中工業區、榮民總醫院、澄清醫院、臺中世貿、國際藝術街、清泉崗國際機場、臺中港等，可利用地緣資源豐富。</li><li>※附近有逢甲大學、靜宜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沙鹿高工、宜寧高中、康乃爾麗喆中小學、中部科學園區實驗中學、福科國中、安和國中，形成文教區域。</li><li>※位處臺中市交通主要道路，臨近西屯區與中部科學園區，可就近招收學區內適齡學生。</li></ul>
弱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臺中市都市開發新興區域，相較於市中心，地點稍為偏遠，且新住人口增加，都市向西發展，太過依賴臺灣大道，造成上下學通勤時間過長。</li><li>※隨著近年公車專用道完成，沿臺灣大道邊禁止臨停，且上下班人潮擁擠，易產生交通堵塞及安全問題。加上本校中小學學生人數持續增加，使得唯一賴以進出的東海北路於上下學時間車輛常動彈不得。</li><li>※本校地處大學校園內，中學部校舍周邊未設圍牆屏障及警衛管理，附近居民及遊客常任意穿梭校園，學生出入方便，造成門禁及校園安全維護困難等校安及管理問題。</li><li>※目前校地由東海大學核撥使用，未來若需配合校務發展新建校舍，因周邊緊鄰大學部教師宿舍區，較無拓展可能。且與東海大學共用操場，辦理活動與體育課程需事先協調。</li><li>※本校中學部硬體建築尚缺乏學生活動中心，校舍教學空間之運用亦不敷使用，學生各項活動及外語課程，亟需規劃增建校舍空間以供使用。</li></ul>

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民營機構等社區資源豐富，產業支援充足。</li> <li>※位於東海大學校園內，近年大學推動「大手拉小手」政策，增加學生接觸大學師資及課程機會。</li> <li>※國內外大型展覽持續於科博館及臺中世貿策展，擴展師生學習視野。</li> <li>※鄰近持續擴展中的中部科學園區，適合發展科學特色課程。</li> <li>※<b>快捷公車路線啟用</b>，及臺中綠線捷運即將通車將形成以大眾運輸網為範圍之學區。</li> <li>※鄰近臺中海線起點，為近年臺中市都市向西發展重心，且學區附近為臺中市新興區域，為臺中市正開發及未來數年待開發區域，人口快速移入，生源充足。</li> <li>※鄰近國際藝術街、港區藝術中心、臺中歌劇院，學生常有機會接觸藝術薰陶，資源豐富，適合人文特色課程發展。</li> <li>※便利的交通與優美的校園，提供學校招生的特色。</li> <li>※西屯區人口較為密集，學生人口相對較多。</li> <li>※位居國道1、3號間；臺灣大道東達臺中火車站、西通臺中港，交通十分便利。</li> </ul>
威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近年附近新興多所學校，密度高，競爭激烈。</li> <li>※位處臺中市新興區域，對已發展市區內學生家長而言，因市區內原有辦學多年私校，選擇較多。</li> <li>※鄰近工業區，造成一定程度空污問題。</li> <li>※教室及教學場地(活動中心、操場)擴展受限，課程或活動實施顯得擁擠。</li> </ul>

## (二) 學生素質

優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生近年入學成績逐年提高，自成立高中直升班後，讀書風氣更明顯有所改善。</li> <li>※學生自主性高，活潑外向，能積極組織學生社團，並積極參與學校各項活動競賽，相關社團活動精彩眾多。在各項活動與競賽中有傑出的表現，學業成績亦維持一定水準。</li> <li>※學生質樸友善，師生互動緊密關係融洽。且能認同學校，積極參與學校各類活動。</li> <li>※家庭社經地位普遍較高，父母大多重視家庭教育，關心孩子，有助孩子成長。且學生易吸收多元課外知識，對<b>校本課程</b>接受程度亦較高，期待能從中獲得未來所需知識及素養。</li> <li>※學生自入學即主動探索自我發展，透過各項選修課程，更能實踐屬於自己的未來。</li> <li>※目前招生狀況順利，學生活潑有創意，各項表現傑出。</li> </ul>
----	--

弱勢	<p>※少子化現象持續發酵，學生養尊處優，缺乏磨練，家長以學生自身感受為主，有時難以與學校配合達到良好教育目標。</p> <p>※部分學生太過自我、缺乏吃苦耐勞特質，抗壓力弱，遇有學習挫敗經驗，自信心容易不足而抱持放棄或逃避態度，沉潛致遠專注力有待加強。</p> <p>※學生學習缺乏策略，學習成就無法反映用功程度。</p> <p>※免試入學實施後，學生入學分數及各科程度較參差不齊。</p>
機會	<p>※資優學生直升本校逐年增加，可望有效提升學生素質。</p> <p>※透過行銷宣傳校本課程及特色課程，並利用均質化計畫各項課程與活動，與鄰近國中端接軌，提供探索選擇機會，吸引適性學生就讀。</p> <p>※開放式課程打破教室、學校的界線，可輕鬆接受各項新知，並促使學生主動探索興趣知能。</p> <p>※學生素質潛能多元，家長大多能鼓勵並給予支持，有利於學校規劃發展各項課程與活動。</p> <p>※多元選修、彈性學習及 EL 全英語文課程之規劃，滿足學生多元需求。</p>
威脅	<p>※學校離市區中心較遠，部分學生通勤時間較長，且留校自習學生返家較不方便，影響留校自習意願。</p> <p>※面臨少子化威脅，且鄰近學校眾多，競爭激烈，致招生壓力日增。</p> <p>※家長意見難以整合，親師溝通較為不易</p> <p>※大量 3C 產品的出現，學生於各項指標皆呈現退步與學習意願低落。</p> <p>※為引導學生重拾學習熱情，並平衡學生程度之落差，教師僅能於基本議題打轉，難以深入探討核心議題。</p>

### (三) 師資人力

優勢	<p>※教師年齡平均約為 40 歲，均為合格教師，具碩士學歷者近 6 成，教學專業度充足。</p> <p>※推動教師專業社群，相互成長，精進專業。各科專業社群每學期至少辦理教師專業知能研習與公開觀課各一次，持續增強教學知能。</p> <p>※教師教學認真，關心學生，保持與家長聯繫，溝通順暢。</p> <p>※教師流動率低，對教育工作具有使命感，資深教師大多能傳承帶班經驗給新進教師。且行政人員充滿熱忱，以行政協助教學之理念，提供教師最大協助。</p> <p>※教師備課認真，具教材編寫能力，提升教學效能，透過獎勵教案革新計畫，每年產出多件特色課程及教材。</p> <p>※有東海大學教育研究所、師資培育中心資源，提供專家諮詢、實習老師資源可共享。並結合東海大學各科系專業師資，足以因應特色課程的師資培訓。</p>
弱勢	<p>※囿於班級數，及國、高中教師分部，每科教師人數不多，造成平均每位教師課務負擔比例稍高；考試命題工作頻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辦理多項專案，兼行政工作教師負荷量大，造成行政人員更替頻繁。</li> <li>※學校雖致力提供優質教學環境，但公立學校教職工作對部份老師仍較有吸引力，影響學校招聘師資。</li> <li>※教師鐘點負擔重，參加校外研習機會較少，難有餘力進行更多課程與教法創新。</li> <li>※部分教師對於擔任導師及班級經營能力尚待加強。</li> </ul>
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絕大多數教師樂於參與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活動，教師成長精進管道暢通。</li> <li>※從幼兒園到高中，一脈相承，加深各部對下一階段部門之認同，留下優秀學生繼續就讀本校，增加部與部之間的交流。如幼兒園與小學部，小學部與中學部，國中與高中，高中與大學間的交流，培養師生的歸屬感。</li> <li>※積極透過各類競爭型計畫(均質化、優質化)，爭取各項資源。</li> <li>※積極締結姐妹校，整合校際夥伴之資源，有助擴展學校校際交流，相互學習增能。</li> <li>※結合本校大學部與鄰近策略聯盟(彰師大、逢甲、靜宜)資源運用，達到互惠成長。</li> <li>※積極推動教師專業發展、開放觀課，積極安排研習課程。</li> </ul>
威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課綱改革迅速，教師備課壓力沉重，又日常課務繁重，參與研究時間不足且 108 課綱降低必修學分數，影響教師課程規劃及原授課模式。</li> <li>※近年教育強調合理管教，不體罰，學生自由度高，除慈教外，家長更期望能適度嚴管，但家長常干預學生獎懲結果，增加管教困擾。</li> <li>※免試入學新生程度落差大，分組及補救教學增加教師及行政負擔。</li> <li>※私立學校教師工作相對繁重，對招募優秀新進教師有一定難度。</li> <li>※學校行政工作繁重，教師兼任意願不高。</li> </ul>

#### (四) 課程與教學

優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課程多元，選修彈性大，學生熱衷選修課程。</li> <li>※辦理各項進修研習及專業成長活動，提升教師專業素養。</li> <li>※大學支援本校部分菁英班課程，加深課程深度及廣度，深受學生喜愛，形成課程特色。</li> <li>※外語課程由外師授課，課程活潑生動。</li> <li>※學生資質好，可以設計多元化課程及活動</li> <li>※優質化目前已開設多門選修課程，可適應學生多元需求。</li> <li>※課程活動能配合社區互動，建立良好社群關係。</li> <li>※教師跨領域整合，有助於學校發展校本課程。</li> </ul>
弱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部定課程制式化，進度壓力與大考趨勢影響學生選課意願，亦成為部份課程之開課難題。</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選修課程之場地與教材多元，無形中加重教師與行政的負擔。</li> <li>※各項設備逐年老舊，未因應課程需求亦須擴充空間，亟待經費充實更新。</li> <li>※拔尖及扶弱課程無自編教材，缺教學理念。</li> <li>※學生團隊精神不夠。</li> </ul>
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面對 108 課綱，本校有能力開出多層次課程。</li> <li>※可以發展學校特色課程，不斷創新教學方法</li> <li>※結合東海大學資源，如博雅書院、教育研究所、師資培育中心、校牧室，研發生命教育課程。</li> <li>※鄰近策略聯盟大學(東海、逢甲、靜宜、彰師大)，可協同規劃、持續特色課程的專業知能。</li> <li>※所屬東海大學積極推動與高中端「大手牽小手」連結，各課程及活動可直接與大學部做資源垂直整合。</li> <li>※鄰近社區具豐富的醫療生技、科學環境，可與產業連結。</li> </ul>
威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橫跨兩部學制，國高中學生屬性差異大，多有不盡相同之規定，管理經營與教育方式多元複雜，深具挑戰。</li> <li>※學生會挑戰老師的專業。</li> <li>※考試領導教學，整體教學過於重視升學，特色課程雖較充滿創意與活動，但不一定能獲得家長與升學導向學生之認同。</li> <li>※少子化問題嚴重，未來招生將日益艱困，降低的學生員額恐影響課程規劃。</li> </ul>

### (五) 軟硬體設備

優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校舍建築典雅，學生教室採雙走廊，自然輔助採光設計，並設有數位 e 化之教學設備。</li> <li>※憑藉歷年優質化等補助款及自有經費，建購舒適教學空間及新穎先進教學設備。設備更新修復效率高，充分配合教學現場所需。</li> <li>※建有學生宿舍(套房式)，整合生活、學習、節能及 e 化管理，發揮「安住居、樂學業」之功能。</li> <li>※<b>教室逐年將分離式冷氣機汰舊換新隱蔽分離式冷氣機(天花板部分輕鋼架)以達節能減碳及改善教室冷房均勻舒適感。</b></li> </ul>
弱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現有電腦教室無法滿足外語學習需求。</li> <li>※平板電腦較少，無法滿足翻轉課程需求。</li> <li>※因應各項開設課程所需之教學空間近年益顯不足。</li> <li>※教室空間不夠大，學生活動空間有限，另教室後陽台的設置易形成管理死角。</li> <li>※運動場與大學共用，體育課空間不足，亦缺少社團活動辦公室。</li> <li>※缺乏大型體育綜合活動中心，面臨氣候炎熱，室外體育活動上課艱辛。</li> </ul>

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教學大樓籌畫興建中，使用空間得以重新規劃。</li> <li>※家長對學校認同度高，可提供資源，協助設備逐年添購或更新。</li> </ul>
威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空間使用已飽和，無活動中心及專科教室太少，無法因應課綱變革後多元化課程需求。</li> <li>※通往與大學共用場地之無障礙設施尚待興建。</li> <li>※監視器需要全面裝置以應付開放式的校園。</li> <li>※水電管線老舊，常須維修。校園廣播系統對周邊東海眷舍造成影響。</li> </ul>

## (六) 外部因素及資源整合

優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大學部教授合作參與本校授課、演講及有關升學輔導活動，提升並活化教學成效。</li> <li>※本校(含小學部、幼兒園)和大學部、教育研究所共享軟硬體空間及設備，有利資源流通，增進資源共享效益。</li> <li>※家長社經地位普遍較高，認同學校辦學理念熱誠支持校務發展。</li> <li>※社區警力巡視本校園區，強化校園教學行政人員之安全性。周邊社區提供生活便利資源；東海學園提供豐富生態及文化資源。</li> <li>※訂有「校舍場地租借辦法」，提供有需要之機構或團體借用，落實資源共享原則。</li> </ul>
弱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教育政策變革快速，造成教師與家長及學生壓力。</li> <li>※社會氛圍及網路媒體造成學生自我意識強烈，較難融合團體生活。</li> <li>※學校與鄰近社區互動積極度不足，實際結合情況欠佳。</li> <li>※部分家長對子女百般呵護，堅持自我觀點，干預學校正常運作。</li> </ul>
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少子化因素，家長願意集中家庭資源，送小孩至私校就讀。</li> <li>※家長日益重視教學環境及品德，發展品德教育有很大的空間。</li> <li>※家長資源豐富，對教育關注配合度高，有助各項業務推動。</li> <li>※可善用東海學園之完整教育學園型態及鄰近社區資源，營造契機，發展學校特色。</li> <li>※增加特色課程的相關資源，並持續整合鄰近社區資源。積極與外校社團聯繫，辦理跨校性活動。</li> </ul>
威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校務督導權回歸臺中市政府管轄，補助款預期將會短少。</li> <li>※家長及學生自我意識過強，形成管理問題。</li> <li>※部分家長未經求證或循正常程序與學校溝通，逕行透過其他管道尋求協助，徒增學校困擾。</li> </ul>

## 肆、發展策略與主軸面向

秉持以立校之基督精神，培育 K-12 東海學園智慧人，透過教師專業的精進與教學的傳承，邁向多元成熟的優質教學。鼓勵學生自主而有紀律的學習，以動機帶動成長。結家家長的回饋與合作，讓感受醞釀感動。營造溫馨和諧的校園氛圍，積蓄能量，以學生為主體，發展學校特色，擬定 4 項發展策略、8 個策略主軸，並各以學生學習、課程教學與行政支援等 3 方面之執行面向來朝著學校願景邁進。

### 一、發展策略

- (一) 承接博雅精神的全人教育
- (二) 建構智慧科技的永續校園
- (三) 優化多元創新的適性教學
- (四) 培育跨界關懷的世界公民

### 二、策略主軸及執行面向

發展策略	策略主軸	執行面向
承接博雅精神的全人教育	品格領導	學生學習
		課程與教學
		行政支援
	自我探索	學生學習
		課程與教學
		行政支援
建構智慧科技的永續校園	智慧校務	學生學習
		課程與教學
		行政支援
	永續經營	學生學習

		課程與教學
		行政支援
優化多元創新的適性教學	教師專業	學生學習
		課程與教學
		行政支援
	適性教學	學生學習
		課程與教學
		行政支援
培育跨界關懷的世界公民	國際連結	學生學習
		課程與教學
		行政支援
	社會關懷	學生學習
		課程與教學
		行政支援

## 伍、具體計畫內容

### 一、承接博雅精神的全人教育

#### (一) 品格領導

執行面向	實踐重點	具體作法
學生學習	1-1-1-1 學生自治	(1) 舉辦學生自治會選舉及學生校務參與 (2) 班級幹部推選及訓練 (3) 設服務楷模獎，選舉模範生，推行典範學生
	1-1-1-2 學習合作	(1) 開設多元社團，辦理成果發表 (2) 舉辦生活榮譽競賽 (3) 舉行各類體育及學藝競賽活動
	1-1-1-3 健康促進	(1) 健康促進宣導、舉辦健康促進有獎徵答 (2) 地震火災等災害常識與預防觀念宣導 (3) 防制藥物濫用 (4) 配合政府進行各項防疫措施

課程與教學	1-1-2-1 品德教育	(1) 朝會宣講，結合大學校牧室進行品德教育 (2) 舉辦品德教育週，國二及高一實施住校一週 (3) 每月中心德目宣講、配合每週品德金句背誦及班會品德教育主題討論
	1-1-2-2 多元彈性	(1) 彈性課程以服務學習、選手培訓、補救教學、 <b>班級活動</b> 或學生自我學習等活動為主 (2) 規劃得勝者課程 (3) 籌訓校隊、合唱團、弦樂隊
行政支援	1-1-3-1 獎勵制度	(1) 健全學生獎懲制度 (2) 提倡多元活動，辦理班際競賽、懷恩文藝獎 (3) 培訓學生糾察、班級幹部
	1-1-3-2 檔案E化	(1) 建立E化資料庫，檔案互通使用 (2) 推行學生學習護照，建立學生個人學習歷程

## (二) 自我探索

執行面向	實踐重點	具體作法
學生學習	1-2-1-1 自主學習	(1) <b>規劃彈性學習及自主學習時間</b> (2) 早自修晚自習，養成良好自我學習態度以提升自我學習成效
	1-2-1-2 多元探索	(1) <b>開設多元選修課程</b> (2) 鼓勵參與高中數理與資訊學科能力競賽、讀者劇場比賽、音樂比賽、美術比賽、語文競賽等
	1-2-1-3 社團活動	(1) 排定全校社團活動時間 (2) 多元社團類型選擇
課程與教學	1-2-2-1 生命教育	(1) 實施生命教育，培養學生生命教育核心素養 (2) 推動性別友善、生涯輔導 (3) 辦理職涯探索活動
	1-2-2-2 多元選修	(1) 開設高一、二各領域多元選修課程，提供課程試探功能 (2) 開設大學科系探索相關課程，提供學生校系試探體驗機會

		(3) 自我探索課程，以感官探索、興趣探索為單元，促進學生了解自我能力
行政支援	1-2-3-1 多元活動	(1) 定期舉辦新生訓練及戶外教學 (2) 舉辦童軍露營、公民訓練、 <b>品德週活動</b> (3) 結合東海大學資源， <b>規劃專題課程</b>
	1-2-3-2 諮詢輔導	(1) 編輯選課手冊：含學群課程地圖 (2) 設置並培訓課程諮詢教師，每學期提供學生選課諮詢 (3) 區分多元選修課程屬性，盤整校內外資源，提供課程資訊

## 二、建構智慧科技的永續校園

### (一) 智慧校務

執行面向	實踐重點	具體作法
學生學習	2-1-1-1 行動學習	(1) 學生使用 e-class 進行線上學習、繳交作業 (2) <b>平板</b> 、手機應用教學 (3) 設置英檢線上自我學習系統 (4) <b>學生可利用遠端視訊教學模式，達到停課不停學</b>
	2-1-1-2 善用科技	(1) 多功能教室建置智慧空間 (2) 建立線上補救教學系統 (3) 建置線上圖書館，友善閱讀環境 (4) <b>建構遠端視訊教學設備</b>
課程與教學	2-1-2-1 雲端教案	(1) 全校教師使用 google classroom、e-class 進行教學共備、資料共享 (2) 教師將授課重點錄影上傳雲端，供學生預複習用
	2-1-2-2 資訊教育	(1) <b>規劃科技領域部定課程及加深加廣課程</b> (2) <b>推動資訊科技融入各科教學</b>
行政支援	2-1-3-1 資源投入	(1) 建置系統，全面校園資訊化 (2) 設置多功能特色教學教室

		(3) 優化骨幹網路頻寬效能
	2-1-3-2 智慧服務	(1) E化校務行政、學生證E化、線上報名系統、 線上成績查詢系統、線上公告系統 (2) 提升校園無線網路品質

## (二) 永續經營

執行面向	實踐重點	具體作法
學生學習	2-2-1-1 跨域學習	(1) 掌握資訊工具，善用資訊科技 (2) 跨領域的閱讀題材連結學生的知識與經驗，循序漸進培養檢索與擷取、統整與解釋、省思與評鑑的閱讀理解能力 (3) 深度學習（專題學習、問題導向學習及探究學習）培養學生觀察、分析、應用之思考能力
	2-2-1-2 綠能環保	(1) 實驗室安全衛生 (2) 每天晨間打掃、期間期末全校掃除活動，宣導並確實執行資源回收、垃圾分類 (3) 宣導減塑活動，舉辦減塑園遊會
課程與教學	2-2-2-1 友善環境	(1) 實作課程讓學生親自體驗綠能的使用與製作 (2) 分組討論研究自己有興趣的綠能與環境的題材以小論文的方式呈現並發表成果 (3) 參訪相關單位，了解現今狀況，珍惜資源
	2-2-2-2 跨域課程	(1) 開設創客課程，培養做中學學習慣 (2) 開設主題式課程，打破科別限制 (3) 特色與專題課程的研發與實踐，讓學生擁有跨學科整合的深化學習
行政支援	2-2-3-1 穩健發展	(1) 規劃整體招生行銷工作 (2) 教學空間擴充，三期校舍-行政教學大樓興建工程 (3) 形塑溫馨友善校園氛圍 (4) 強化校務系統之功能，有效整合各處室系統並發展科技E化校園

		(5) 充實學校數位閱讀資源與設備
	2-2-3-2 落實內控	(1) 落實學校內控機制 (2) 執行財務規劃、資金管理 (3) 執行風險控管

### 三、優化多元創新的適性教學

#### (一) 教師專業

執行面向	實踐重點	具體作法
學生學習	2-1-1-1 課程革新	(1) 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開發多元課程，滿足學生需求 (2) 教師研發相關課程之教材及課程設計，增進教學內容，提昇教學品質 (3) 優化外語課程，自編教材以符合學生需求
	2-1-1-2 有效學習	(1) 強化教師差異化教學能力 (2) 定期評量命題審題與評量分析討論 (3) 入學會考成績分析與追蹤 (4) 教學回饋問卷
課程與教學	2-1-2-1 專業社群	(1) 成立教師社群：教學觀摩與回饋、同儕省思對話、主題探討、新課程發展、教學媒材研發、教學方法創新、定期評量命題、審題與評量分析討論 (2) 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2-1-2-2 共同備課	(1) 透過教師社群協同備課 (2) 建立專業檔案，E化教師檔案 (3) 各教師社群共備完成課程自編教材
行政支援	2-1-3-1 前瞻領導	(1) 每月召開學科召集人會議，進行教學議題討論及蒐集教師建議 (2) 訂定課程發展委員會要點，定期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總體課程計畫、自編教材及各科教學進度表 (3) 管考各科教學研究會決議事項及教學建議

	2-1-3-2 有效激勵	(1) 申請教育主管機關教師社群費用，提供各社群教師進行專業研討 (2) 補助各科教學研究會每人每學期 1000 元整，提供科內自行運用
--	-----------------	---

## (二) 適性教學

執行面向	實踐重點	具體作法
學生學習	2-1-1-1 適性揚才	(1) 協助學生依特質與興趣取向選擇多元選修課程，依符合大學學群進路之課程地圖修習課目 (2) 開設增廣性/補強性課程 (3)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
	2-1-1-2 拔尖扶弱	(1) 實施補救教學、拔尖扶弱課程 (2) 建置線上補救課程 (3) 家長會談，親師合作
課程與教學	2-1-2-1 有效創新	(1) 實施多元評量，以有效鑑定學生的學習成效 (2) 推行翻轉學習、競賽式學習及場域實作教育 (3) 實施課程回饋問卷，藉以了解學生學習情況
	2-1-2-2 活化教學	(1) 小班分組教學 (2) 分組合作學習實施計畫 (3) 多元選修課程為素養導向，培養學生具「觀察、分析、應用」之能力
行政支援	2-1-3-1 搭建平台	(1) 訂定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要點，設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台 (2) 設置並培訓課程諮詢教師，每學期提供學生選課諮詢 (3) 充實校內設備及空間
	2-1-3-2 學習扶助	(1) 訂定學生獎勵要點，表揚優良學生 (2) 編輯選課手冊及學群課程地圖 (3) 建立預警機制，以提升教學效能

#### 四、培育跨界關懷的世界公民

##### (一) 國際連結

執行面向	實踐重點	具體作法
學生學習	2-1-1-1 語言培力	(1) 開設 ESL 英語課程、EEP 英語課程、英文文學課程、多元外語及專業課程選修 (2) 外語課程規劃戶外教育 (3) 開設第二外語社團 (4) 舉辦英語文競賽、英語歌唱比賽 (5) 參與英語讀者劇場、外交小尖兵、模擬聯合國 (6) 辦理多益測驗
	2-1-1-2 文化體驗	(1) 參與國際交換學生 (2) 接待海外參訪團 (3) 暑寒假定期舉辦海外遊學團 (4) 辦理國三直升教育旅行團
課程與教學	2-1-2-1 多國語言	(1) 聘請外籍教師進行課程教學 (2) 開設第二外語選修課程及社團(日語、西班牙語、法語、韓語)
	2-1-2-2 公民素養	(1) 培訓外交小尖兵及模擬聯合國參加選手 (2) 課程融入全球重大議題，培養學生全球責任感 (3) 學習跨文化溝通的知識與技巧
行政支援	2-1-3-1 締結姊妹校	積極與他國學校交流並找尋找可能的姊妹校
	2-1-3-2 國際交流	(1) 與國際姊妹校進行交流活動 (2) 接待海外參訪團 (3) 暑寒假定期舉辦海外遊學團 (4) 辦理國三直升教育旅行團

##### (二) 社會關懷

執行面向	實踐重點	具體作法
學生學習	2-1-1-1 服務學習	(1) 落實社會關懷與道德實踐：社區服務 (2) 參訪社服團體

	2-1-1-2 溫馨關懷	(1) 節慶感恩活動 (2) 體驗飢餓活動
課程與教學	2-1-2-1 同理培養	(1) 實施生命教育、情感教育，培養學生具同理心素養 (2) 播放一週大事 (3) 社會議題探討(辯論正反兩方)
	2-1-2-2 特色課程	(1) GIS 地理實察：東南亞移工議題 (2) 多元選修課程融入關懷議題 (3) 開設校訂課程：自我探索及閱讀與探究
行政支援	2-1-3-1 安全維護	(1) 學生活動安全維護 (2) 活動後勤支援

#### 陸、計畫期程

自 2019 年 8 月起至 2023 年 7 月止，為期四年。

# A. 學校基本資料表

## 一、學校概況表

校名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學校地址	[407]臺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 1727 號					
校長	姓名	鍾興能		性別	男		出生年月日	1959/09/22		董事長 姓名 (私校適用)	楊濬中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中市教高字第 1060069539 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				本校服務年		9 年 0 月				
電話	(04)23590269			傳真	(04)23595608			網址	http://www.hn.thu.edu.tw		
聯絡人	陳怡誠		職稱	秘書		聯絡電話：O-04-23590269 手機：0937717683		H-04-22588625 E-MAIL：666ernest@thu.edu.tw			
校地面積：52250 平方公尺					樓地板面積：38028 平方公尺						
學校教職員工人數	教師人數		現有合格教師		職員人數	工友人數	學生人數(高中部)				
			人數	所佔比例			普通科	793	綜合高中	0	
全校	專任	39	39	1	21	2	專業群科	0	進修部	0	
	代理	0					總數	793			
	兼任	6	5	0.8333333							

- 【說明】
1. 填報現有合格教師時，專、兼任教師請一併填報，進修部教師併同計算，護理教師請歸類於教師部分。
  2. 代課老師部分，不需填報於本表。
  3. 完全中學隸屬國中部但於高中部(含綜合高中及專業群科)有授課之教師均須納入，並請依照學校主聘別劃分，由國中部主聘之教師，於高中部授課者，填報教師人數請歸屬兼任；由高中部主聘之教師，於高中部授課者，填報教師人數請歸屬專任。
  4. 學生人數之計算，上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前一年 11 月 01 日；下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當年 05 月 01 日。設於夜間部(進修學校)之班別、不列入本次評鑑之專業群科/綜高學程/實用技能學程之學生人數皆須列入計算。



## 五、普通型、綜合型、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學生數百分比

(1) 全校專業群科人數(專業群科 + 專業學程) 0 人；全校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人數(含進修部) 793 人。

(2) 群科學生數百分比組別：(計算公式如右所示)

A 無專業群科學生

B 未達 15%

C 15%~未達 30%

D 30%~未達 45%

E 45%~未達 60%

F 60%~未達 75%

G 超過 75%

$$\text{群科學生數百分比} = \frac{\text{全校專業群科人數(專業群科 + 專業學程)} \\ \text{(含進修部、不含綜合高中一年級人數)}}{\text{全校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人數(含進修部)}} \times 100\%$$

(3) 群科學生數百分比在以上各組別之 2% 以內，學校可在填送自評表時，自行選擇所屬之組別，惟選定後不得變更。

【說明】 1. 請於訪評當日提供學籍資料以利檢核。

2. 學生人數之計算，上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前一年 11 月 01 日；下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當年 05 月 01 日。全校各部別學生皆須列入計算。

3.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不需選擇群科學生數百分比組別。

## 六、學生班級數與人數

### (一)普通科／特殊班別各年級班級數與學生數統計

年級	科/特殊班別 班級數/學生數	普通科(不含特殊班別)		
		日間部/夜間部	班級數	學生數
一年級	日間部		6	264
	夜間部		0	0
二年級	日間部		6	268
	夜間部		0	0
三年級	日間部		6	261
	夜間部		0	0

特殊班別						
年級／科班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班級數	人數	班級數	人數	班級數	人數

- 【說明】
1. 本表可依照各校實際辦學情況，自行增加或刪減。
  2. 各校若無設置普通科，則可不必填寫此表。
  3. 日間部及進修部人數請分別計算。
  4. 學生數及班級數請於訪評當天提供學籍資料以利檢核。
  5. 特殊班別，如藝才、數理、科學、體育或12年國教特色招生之班級等特殊班別。
  6. 上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前一年11月01日；下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當年05月01日。

(二)設有綜高學程各學程班級數與學生人數統計

群別／學程名稱	一年級	
不分	班級數	人數
	0	0

群別／學程名稱		二年級		三年級		合計	
群別	學程名稱	班級數	人數	班級數	人數	班級數	人數

- 【說明】
1. 本表可依照各校實際辦學情況，自行增加或刪減。倘有綜高學程不列入本次評鑑，其學生人數亦須填報。
  2. 各校若無設置綜高學程，則可不必填寫此表。
  3. 日間部及進修部人數請分別計算。
  4. 不同學程名稱若隸屬於同一群別，請歸類並填寫於同一群別不同學程的欄位中。
  5. 學生數及班級數請於訪評當天提供學籍資料以利檢核。
  6. 設有綜高學程學術群學校相關填列資料請併入校務評鑑部分。
  7. 上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前一年 11 月 01 日；下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當年 05 月 01 日。

### (三)設有專業群科各科(群)班級數與學生人數統計

群別／科、學程名稱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合計	
群別	科/學程名稱	班級數	人數	班級數	人數	班級數	人數	班級數	人數

- 【說明】
1. 本表可依照各校實際辦學情況，自行增加或刪減。
  2. 日間部及進修部人數請分別計算。
  3. 不同名稱科別若隸屬於同一群別，請歸類並填寫於同一群別不同科別的欄位中。
  4. 學生數及班級數請於訪評當天提供學籍資料以利檢核。
  5. 實用技能班及綜合職能科列入本表計算。
  6. 上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前一年 11 月 01 日；下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當年 05 月 01 日。

## 七、特殊教育學生資料表

調查標準日：105 年 08 月 01 日至 108 年 07 月 31 日

特殊教育 學生類/班別	學年度 人數		105 學年度		106 學年度		107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備註			
	學校提供 名額	實際入學 名額												
1. 智能障礙	6	0	6	0	6	0	6	0	6	0				
2. 視覺障礙		0		0		0		0		0	0	0		
3. 聽覺障礙		0		0		0		0		0	0	0		
4. 語言障礙		0		0		0		0		0	0	0		
5. 肢體障礙		0		0		0		0		0	0	0		
6. 腦性麻痺		0		0		0		0		0	0	0		
7. 身體病弱		0		0		0		0		0	0	0		
8. 情緒行為障礙		0		0		0		0		0	0	0		
9. 學習障礙		0		0		0		0		0	0	0		
10. 多重障礙		0		0		0		0		0	0	0		
11. 自閉症		0		1		0		1		0	1	0	0	
12. 其他障礙		0		0		0		0		0	0	0	0	
13. 數理資優班	0	0	0	0	0	0	0	0	0					
14. 語文資優班	0	0	0	0	0	0	0	0	0					
15. 社會人文資優班	0	0	0	0	0	0	0	0	0					
16. 美術班	0	0	0	0	0	0	0	0	0					
17. 音樂班	0	0	0	0	0	0	0	0	0					
18. 舞蹈班	0	0	0	0	0	0	0	0	0					
19. 戲劇班	0	0	0	0	0	0	0	0	0					
20. 科學班	0	0	0	0	0	0	0	0	0					
21. 體育班	0	0	0	0	0	0	0	0	0					
22. 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合計	6	0	6	1	6	0	6	0						

- 【說明】 1. 特殊教育學生係主管教育機關所核定之身心障礙人數。  
2. 請陳述或於訪評當日備妥特殊教育學生的輔導相關資料。

## 八-1 教師人力素質概況表-專任教師

### (一)普通(一般)科目

項目		領域	本國語 文	外國語 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藝術	綜合活 動	科技	體健	其他	合計
學歷	博士學位人數(C1)		0	0	0	0	0	0	0	0	0	0	0
	碩士學位人數(D1)		4	6	4	6	5	2	2	1	1	0	31
	學士學位人數(E1)		2	0	1	0	3	0	0	0	2	0	8
	專科學歷人數(F1)		0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B1)=C1+D1+E1+F1		6	6	5	6	8	2	2	1	3	0	39
專任 教師 資格	具教師證之教師人數(I1)		6	6	5	6	8	2	2	1	3	0	39
	具教師證之代理教師人數(J1)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具教師證之技術教師(K1)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L1)		0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H)=I1+J1+K1+L1		6	6	5	6	8	2	2	1	3	0	39
	比率(M)=(I1+J1+K1)/H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0%	100%
授課 與 職務	授課科目與專長完全一致之教師人數		6	6	5	6	8	2	2	1	3	0	39
	擔任行政工作之教師人數		1	1	0	2	2	0	1	1	2	0	10

- 【說明】
1. 填寫本表時，請填寫教師最高學歷。
  2. 所有受評學校均需填寫此表。
  3. 請於訪評當日提供人事資料，以利檢核。
  4. 本表僅專任教師填報。
  5. 完全中學隸屬國中部但於高中部(含綜合高中及專業群科)有授課之教師均須納入，並請依照學校主聘別劃分，由國中部主聘之教師，於高中部授課者，填報教師人力素質概況表請歸屬兼任；由高中部主聘之教師，於高中部授課者，填報教師人力素質概況表請歸屬專任。
  6. 公立學校普通類科之法定每班教師人數如下；私立學校則比照公立學校之員額設置基準計算。(依民國 104 年 08 月 26 日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設置及員額編制標準)每班置教師二人，每達四班，增置教師一人。
  7. 學歷合計人數(B1)應與專任教師資格(H)相同。
  8. 上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前一年 11 月 01 日；下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當年 05 月 01 日。

(二)專業群科 / 綜高學程、實用技能學程

項目		群別/科別(學程別)	合計
學歷		博士學位人數(C2)	0
		碩士學位人數(D2)	0
		學士學位人數(E2)	0
		專科學歷人數(F2)	0
		小計(B2)=C2+D2+E2+F2	0
專任教師資格		具教師證之教師人數(I2)	0
		具教師證之代理教師人數(J2)	0
		具教師證之技術教師(K2)	0
		其他(L2)	0
		小計(N)=I2+J2+K2+L2	0
		比率(O)=(I2+J2+K2)/N	0%
授課與職務		授課科目與專長完全一致之教師人數	0
		擔任行政工作之教師人數	0

- 【說明】
1. 每一位教師只能歸類於一個科別(學程)，不得重複計算。若同一位教師跨兩科群(含)以上科別(學程)授課，則以授課節數較多者歸屬。
  2. 受評學校學制中設有專業群科或專業群科及專門學程兩者皆具備者，需填寫此表。
  3. 專業群別、科別及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歸群表，請參閱附件。
  4. 請於訪評當日提供人事資料，以利檢核。
  5. 完全中學隸屬國中部但於高中部(含專門學程及專業群科)有授課之教師均須納入，並請依照學校主聘別劃分，由國中部主聘之教師，於高中部授課者，填報教師人力素質概況表請歸屬兼任；由高中部主聘之教師，於高中部授課者，填報教師人力素質概況表請歸屬專任。
  6. 公立學校各類科之法定每班教師人數如下；私立學校則比照公立學校之員額設置基準計算。(依民國 104 年 08 月 26 日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設置及員額編制標準)
    - (1) 農業及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每三班置教師八人；未達三班者，二班置五人，一班置二人，但農業類之農業機械科每班置三人。
    - (2) 工業及藝術類：每班置教師三人。

(3)商業及家事類：每二班置教師五人，未達二班者，一班置二人。

(4)前三目類，除工業類外，設有五科以上者，每增二科得設置教師一人。

(5)綜合高中學程：每班以二點五人為原則。但辦理工業、農業及海事水產綜合高中課程者，每班置三人。

7.學歷合計人數(B2)應與專任教師資格(N)相同。

8.上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前一年11月01日；下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當年05月01日。

(三)學校專任教師比率與合格教師比率

<b>學校專任教師比率</b> (專任教師總人數/核定教師員額 編制總人數×100%)	核定教師員額編制總 人數(A)	普通(一般)科目專 任教師人數(H)	專業群科專任教 師人數(N)	專任教師比率 ((H+N)/A)×100%
	42	39	0	93 %
<b>學校合格專任教師比率</b> (學校專任之合格教師總人數/學 校專任教師總人數)×100%	普通(一般)科目專任 合格教師比率(M)	專業群科專任合格 教師比率(O)	合格專任教師比率 ((普通科目專任合格教師人數)+(專業 群科專任合格教師人數)/學校專任教師 總人數)×100% ((I1+J1+K1)+(I2+J2+K2)/(H+N))×100%	
	100 %	0 %	100 %	

## 八-2 教師人力素質概況表-兼任教師

### (一)普通(一般)科目

項目		領域	本國語文	外國語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藝術	綜合活動	科技	體健	其他	合計
學歷	博士學位人數(C3)		0	0	0	0	0	0	0	0	0	0	0
	碩士學位人數(D3)		0	0	0	1	1	0	0	1	0	0	3
	學士學位人數(E3)		0	0	0	1	0	0	1	0	1	0	3
	專科學歷人數(F3)		0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B3)=C3+D3+E3+F3		0	0	0	2	1	0	1	1	1	0	6
兼任教師資格	具教師證之教師人數(I3)		0	0	0	2	1	0	1	1	0	0	5
	具教師證之技術教師(J3)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K3)		0	0	0	0	0	0	0	0	1	0	1
	小計(H1)=I3+J3+K3		0	0	0	2	1	0	1	1	1	0	6
	比率(M1)=(I3+J3)/H1		0%	0%	0%	100%	100%	0%	100%	100%	0%	0%	83%

- 【說明】
1. 填寫本表時，請填寫教師最高學歷。
  2. 所有受評學校均需填寫此表。
  3. 請於訪評當日提供人事資料，以利檢核。
  4. 本表僅兼任教師填報。
  5. 完全中學隸屬國中部但於高中部(含專門學程及專業群科)有授課之教師均須納入，並請依照學校主聘別劃分，由國中部主聘之教師，於高中部授課者，填報教師人力素質概況表請歸屬兼任；由高中部主聘之教師，於高中部授課者，填報教師人力素質概況表請歸屬專任。
  6. 公立學校普通類科之法定每班教師人數如下；私立學校則比照公立學校之員額設置基準計算。(依民國 104 年 08 月 26 日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設置及員額編制標準)每班置教師二人，每達四班，增置教師一人。
  7. 學歷合計人數(B3)應與兼任教師資格(H1)相同。
  8. 上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前一年 11 月 01 日；下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當年 05 月 01 日。

(二)專業群科 / 綜高學程、實用技能學程

項目		群別/科別(學程別)	合計
學歷	博士學位人數(C4)		0
	碩士學位人數(D4)		0
	學士學位人數(E4)		0
	專科學歷人數(F4)		0
	小計(B4)=C4+D4+E4+F4		0
教師資格	具教師證之教師人數(I4)		0
	具教師證之技術教師(J4)		0
	其他(K4)		0
	小計(N1)=I4+J4+K4		0
	比率(O1)=(I4+J4)/N1	%	0%
業師	業界專家總人數		0

- 【說明】
1. 每一位教師只能歸類於一個科別(學程)，不得重複計算。若同一位教師跨兩群科(含)以上科別(學程)授課，則以授課節數較多者歸屬。
  2. 受評學校學制中設有專業群科或專業群科及專門學程兩者皆具備者，需填寫此表。
  3. 專業群別、科別及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歸群表，請參閱附件。
  4. 請於訪評當日提供人事資料，以利檢核。
  5. 完全中學隸屬國中部但於高中部(含專門學程及專業群科)有授課之教師均須納入，並請依照學校主聘別劃分，由國中部主聘之教師，於高中部授課者，填報教師人力素質概況表請歸屬兼任；由高中部主聘之教師，於高中部授課者，填報教師人力素質概況表請歸屬專任。
  6. 公立學校各類科之法定每班教師人數如下；私立學校則比照公立學校之員額設置基準計算。(依民國 104 年 08 月 26 日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設置及員額編制標準)
    - (1) 農業及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每三班置教師八人；未達三班者，二班置五人，一班置二人，但農業類之農業機械科每班置三人。
    - (2) 工業及藝術類：每班置教師三人。
    - (3) 商業及家事類：每二班置教師五人，未達二班者，一班置二人。

(4)前三目類，除工業類外，設有五科以上者，每增二科得設置教師一人。

(5)綜合高中學程：每班以二點五人為原則。但辦理工業、農業及海事水產綜合高中課程者，每班置三人。

7. 學歷合計人數(B4)應與兼任教師資格(N1)相同。

8. 上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前一年 11 月 01 日；下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當年 05 月 01 日。

(三)學校專兼任教師比率與合格教師比率

<b>學校專任教師比率</b> (專任教師總人數/核定教師員額 編制總人數×100%)	核定教師員額編制總 人數(A)	普通(一般)科目專 任教師人數(H)	專業群科專任教 師人數(N)	專任教師比率 $((H+N)/A) \times 100\%$
	42	39	0	93 %
<b>學校兼任教師比率</b> (兼任教師總人數/核定教師員額 編制總人數×100%)	核定教師員額編制總 人數(A)	普通(一般)科目兼 任教師人數(H1)	專業群科兼任教 師人數(N1)	兼任教師比率 $((H1+N1)/A) \times 100\%$
	42	6	0	14 %
<b>學校合格專任教師比率</b> (學校專任之合格教師總人數/學 校專任教師總人數) ×100%	普通(一般)科目專任 合格教師比率(M)	專業群科專任合格 教師比率(O)	合格專任教師比率 $((\text{普通科目專任合格教師人數})+(\text{專業           群科專任合格教師人數})/\text{學校專任教師           總人數}) \times 100\%$ $((I1+J1+K1)+(I2+J2+K2)/(H+N)) \times 100\%$	
	100 %	0 %	100 %	
<b>學校合格兼任教師比率</b> (學校兼任之合格教師總人數/學 校兼任教師總人數) ×100%	普通(一般)科目兼任 合格教師比率(M1)	專業群科兼任合格 教師比率(O1)	合格兼任教師比率 $((\text{普通科目兼任合格教師人數})+(\text{專業           群科兼任合格教師人數})/\text{學校兼任教師           總人數}) \times 100\%$ $((I3+J3)+(I4+J4)/(H1+N1)) \times 100\%$	
	83 %	0 %	83 %	

## 九、校舍及校地規模

### (一)校舍校地概況統計

面積單位：平方公尺(m<sup>2</sup>)

校舍校地	總計		現在使用		新建未使用		閒置未使用		不堪使用		其他	
	數量	面積	數量	面積	數量	面積	數量	面積	數量	面積	數量	面積
1. 普通教室(間)	69	5,866.00	69	5,866.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2. 特別/專科教室(間)	68	4,665.00	68	4,665.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3. 辦公室(間)	31	1,786.00	31	1,786.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4. 禮堂(含活動中心)(座)	3	1,306.00	3	1,306.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5. 圖書室(館)(間)	3	528.00	3	528.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6. 實習場所(含實驗室)(間)	5	694.00	5	694.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7. 室內運動場所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8. 餐廳(座)	1	366.00	1	366.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9. 教職員宿舍(間)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0. 學生宿舍(床位)	358	6,053.00	358	6,053.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1. 其他	0	16,764.00	0	16,764.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校地總面積	52,250						註：校地及校舍面積應含租借入，但不含出租借部分。					
校舍總延總面積	38,028											
室外運動場所面積	8,166											
游泳池	0 座；池面積 0 平方公尺；水道數 0 道；租金、權利金、門票及其他收入 0 元											
現在使用廁位	總計	性別友善廁所		身障廁位	男大廁位	男小廁位	女廁位					
		男小廁所	其他									
廁位數	576	0	0	44	147	158	227					
附註												

- 【說明】
1. 依主要類別列計，面積不得重複填列；走廊、樓梯等含於該建築物面積內。
  2. 建教合作班之校外教學空間，如非屬於學校校產，不得列入計算；專屬普通科、綜合高中學術學程及進修學校使用者，不得列入計算。
  3. 上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前一年 11 月 01 日；下半年度受評學校調查標準日為當年 05 月 01 日。

## (二)土地來源與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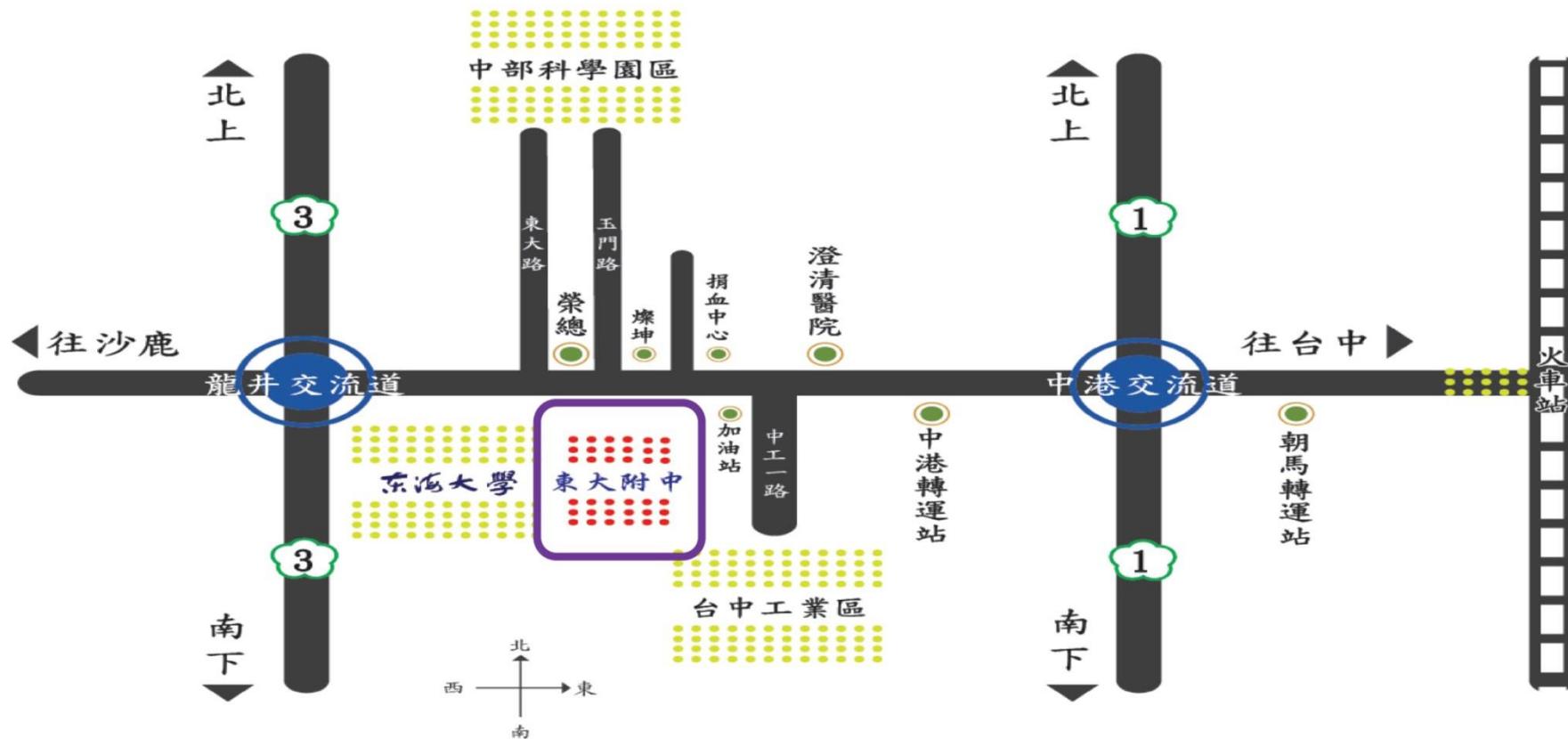
面積單位：平方公尺(m<sup>2</sup>)

類別	校舍名稱	面積		使用用途簡略說明	備註
		使用中	未使用		
已取得管理權之校地(公立學校)		0	0		
已變更財團法人登記之校地(私立學校)	1. 中學部振聲樓+行政大樓+學生宿舍+舊校舍+籃球場 2. 小學部東棟+西棟+南+北棟+教學大樓+活動中心+綜合操場+停車場	52250	0	1. 中學部國、高中共用 2. 小學部使用	本校所有土地產權屬東海大學所有
主管機關核定同意租借之校地		0	0		
其他狀況之校地		0	0		
總計		52250	0		

【說明】 1. 各學制別使用之校地，不得重複計算；建教合作班校外教學用地，如非為本校校產，不得列入。

2. 校地中若為普通科、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專門學程及進修學校專用者應特別說明。

# 十、學校位置交通路線簡圖



## 十一、校史沿革簡述：

1. 本校創始於民國四十七年八月，由東海大學校長吳德耀博士、教授徐復觀、梁容若、張佛泉等十五位先生發起而創辦成立，以培育具有健全人格之學子為宗旨，且創辦人中多數為基督教信仰者，乃命名本校為「懷恩初級中學」。
2. 本校第一任校長徐蕙英女士在極為艱難的狀況下創業，任職一年即交棒；嗣後2~4任校長均短暫任職，參與草創。
3. 民國五十年八月田振聲校長接續第五任，他費盡苦心經營、全力以赴在篳路藍縷中以智慧領導辦學，終能成為中部名校。
4. 隨後蒙前董事長盧精華先生及東海大學董事會等積極奔走、斡旋，終使懷恩中學於八十六年八月五日回歸東海大學。
5. 民國八十八年八月溫水柳校長到任，並於八十九年四月十三日改制為「台中市私立懷恩高級中學」，自八十九學年度起核准正式招生，學制有國中部及高中部，新校舍先後於八十九、九十一年完成一、二期新建工程。
6. 從九十一年一月十一日起，校名經教育部核定為「私立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高、國中每年級各六班，全校共三十六班。
7. 民國九十五年八月張玉成校長到任，秉持董事會之決策，訂定實驗計畫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三十日陳報教育部，並於九十七學年度轉型變更為「私立東海大學附屬實驗高級中學」，進行附中、附小整合為一校，採K-12整體規劃，使學制得以連貫。
8. 民國九十九年八月東海大學陳世佳副教授代理本校校長，賡續推動實驗計畫，進行附中、附小行政組織及各項校務整合規劃，同時導入大學部各項教育資源，落實東海K~PhD一貫學園之教育藍圖。
9. 民國一百年八月葉麗君校長到任，完成附中、附小及附幼之行政組織整合，並配合大學部更名為「東海大學附屬實驗高級中學」。
10. 民國一百零一年八月東海大學陳世佳副教授再次代理本校校長，帶領學校獲得教育部優質高中之認證，成為深具特色的學校。
11. 民國一百零二年八月鍾興能校長經董事會一致支持，繼續領導校務，率領同仁持續致力實現學校願景。
12. 民國一百零三年因一百零二年評鑑成績優異，再次獲得教育部優質高中之認證迄今。
13. 一百零四學年度起持續辦理優質化第三期程，打造學校辦學特色領航並朝向永續發展。
14. 民國一百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本校教育督導權移轉至台中市政府。
15. 為符「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規定，於民國一百零六年八月一日起更名為「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16. 目前高中部十八班、國中部二十一班，小學部三十班，幼兒園六班，學生人數共約二千九百人。由於附中的整合，東海大學已成為全國唯一由幼兒園、小學、國中、高中、乃至大學及研究所皆備之一貫學制的教育學園。
17. 本校環境幽美，臨近「東海湖」及「實習農牧場」，湖水與牧草隨風擺動，綠波無盡，課餘遠眺，令人心曠神怡，加之教師陣容堅強，教學認真，共享東海大學教學資源。本校以「精緻」、「卓越」、「溫馨」、「創新」為校訓，用以培育各盡其才的新國民，極得各方好評。今後仍賴全校師生同心協力，配合東海大學校園整體發展計劃，發展成一所現代化精緻的高級中學，並冀望政府與社會人士以及家長持續給予愛護與鼓勵，使本校能有更好之教育成果，為國家社會培育人才。

## 十二、校舍配置簡圖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107 學年度教室配置圖

